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牛津通识读本

犹太人与犹太教

Judaism

[英国] 诺曼·所罗门 / 著

王广州 / 译

译林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牛津通识读本

犹太人与犹太教

Judaism

[英国] 诺曼·所罗门 / 著

王广州 / 译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犹太人与犹太教/（英）所罗门（Solomon，N.）著；王广州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3.1

（牛津通识读本）

书名原文：Judaism：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ISBN 978-7-5447-3288-8

I.① 犹… II.① 所… ② 王… III.① 犹太人-研究 ② 犹太教——研究 IV.① K18② B98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19807号

Copyright © Norman Solomon 1996

Judaism was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in 1996.

This Bilingual Edition i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and is for sale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ly，excluding Hong Kong SAR，Macau SAR and Taiwan，and may not be bought for export therefrom.

Chinese and English edition copyright © 2013by Yilin Press，Lt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10-2007-046号

书　名 犹太人与犹太教

作　者 ［英国］诺曼·所罗门

译　者 王广州

责任编辑 何本国

原文出版 Oxford University Press，1996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3288-8

目录

前言
序言
导言
第一章 犹太人是何许人也？
第二章 犹太教与基督教的分裂
第三章 犹太教的发展历程
第四章 犹太人的历法与节日
第五章 精神生活——祈祷、沉思、《托拉》
第六章 建立犹太家庭
第七章 离开隔都绝境，进入社会旋涡
第八章 20世纪的犹太教
第九章 岁月变换，“律法永恒”
附录A 信仰原则十三条
附录B 改革派犹太教《费城纲领》
索引

前言

犹太人难道没长眼睛吗？犹太人难道没长双手双脚、五脏六腑，不知冷热、不分香臭，没有七情六欲！犹太人吃的是同样的粮食，刀砍斧剁同样会受伤，同样会得病，同样能治好，同样感受得到酷暑严冬，和基督徒不一样吗？任谁刺我们一剑，我们不流血吗？

——威廉·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第三幕第一场











图1 从各国迁往以色列的犹太移民。注意，他们面部的各种特征表明了不同的种族渊源。

序言

傅有德

每一个民族都有独特之处，于是，就有了一个民族与另一个民族的区别。那么，犹太人的独特之处何在？

犹太人的先祖在世界上创立了第一个一神教，她置“河那边”的巴比伦以及埃及人、迦南土著的多神崇拜而不顾，独树一帜地宣称只敬拜一神，犹如鹤立鸡群。后来的两个最大的一神教，即基督教、伊斯兰教，都是从主张一神信仰的圣经犹太教派生出来的。

古希腊米利都的哲人泰勒斯因为“仰望星空”而落入枯井，爱菲斯的赫拉克利特为了寻求事物的原因而宁愿放弃王位，因为在他看来：找到一个事物的原因比做国王还好。希腊人爱智善思的理性主义传统由于这些哲学家而得以确立。古代犹太先知则有另外一种智慧，它不是理性的，而是超理性的神启。借助于神启，先知们确信上帝存在；通过神启，他们得到了神性的律法和劝诫。“起初，上帝创造天地。”《圣经》开宗明义就预设了上帝的存在。上帝和摩西立约，赐给犹太人律法，犹太人听之、信之、行之。虽然犹太人信行犹太教的道路并非一帆风顺，但这个宗教传统还是确立下来了。这是一种不同于希腊哲学的另类智慧。须知，雅典与耶路撒冷伯仲难分，“两希文明”中的这一“希”（希伯来），在西方文明以及世界文明史上的地位和作用丝毫不亚于那一“希”（希腊）；只要稍微回顾一下西方乃至世界历史，即可知道这一点是不刊之论。

圣经犹太教是基督教之母。但是，母子之间在历史上却长期不和，纷争不断。在教理层面，基督教信仰耶稣，信其为真神和救主；犹太人却说，耶稣是人，不是神，犹太凡女玛利亚岂能生出一个神来？救世主是有的，但不是耶稣，而是未来降临的大卫王的一位后裔；其使命是在地上建立一个慈爱、和平、正义的王国；基督教说人有“原罪”，即人人因亚当和夏娃偷吃禁果而生来就有罪，信靠耶稣基督则可免罪得救；犹太人却说，人人皆有自由意志，罪愆过犯皆因错误的选择，人类始祖在伊甸园所犯之罪遗传不到后人身上，故而无须信靠耶稣基督以免罪。基督教主张“道成肉身”、“三位一体”，犹太拉比们认为这样的教义不可思议，不合逻辑，不合理性，故不可接受。在中世纪，犹太教与基督教曾

经在巴塞罗那、巴黎、托托萨举行过三次大辩论基督教一方虽然强势，但犹太教代表据理力争，毫不示弱。

中国有句话叫“入乡随俗”，英语中也有“when in Rome as the Romans do”的说法。奇怪的是，多数犹太人并非如此。公元70年圣殿被毁，犹太人被迫流散到世界各地。在欧洲各宗主国里，犹太人依然信奉犹太教，而不改信占绝对主流地位的基督教；他们仍然星期六过犹太教的安息日，而不星期天去教堂过礼拜日（主日）；仍然留着胡须、穿着异样的服装招摇过市，而不改装易服；依然遵守其饮食律法食用“洁净”的饭菜，而不吃“不洁净”的猪肉、狗肉、无鳞的鱼……可谓特立独行，“入乡而不随俗”。

中国人善于求同存异。与此不同，犹太人则习惯于求异标新。有句话这样说：“两个犹太人，三个意见。”翻开犹太经典《塔木德》，满篇皆见拉比们的争论和不同意见。就连必须每日诵读两次的《祈祷文》究竟在哪个时辰背诵都各说各的道理。《圣经》中规定了613条律法，《塔木德》时期以及后来拉比们对它们的解释却难以历数。犹太人喜欢并善于争论，大事小节总要说出个所以然来。习惯成自然，这似乎可以说是犹太人的天性了。《圣经》中有所谓“上帝的选民”观念，意思是说，以色列人或犹太人与外邦人不同，是上帝从万民中挑选出来的“神圣的民族，祭司的国度”。到了现代社会，犹太人仍然相信，他们散居各地是为了把神性的律法传播给“外邦人”，做“万民之光”。

散居（Diaspora），在某种意义上说，是犹太人特有的现象。诚然，有相当数量的华人侨居海外。在伦敦、纽约、旧金山、巴黎、悉尼等许多大都市都有华人社区——唐人街或唐城。但是，海外的华人与散居的犹太人不同。海外华人不论何时何地都没有丧失其祖国。即便在清末民初，中国积贫积弱，沦落到了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境地，但毕竟还是一个有主权的国家。与此不同，散居的犹太人没有祖国，可谓全民“大流亡”。根据《圣经》，以色列人曾经在埃及为奴四百多年，是民族英雄摩西于公元前1250年左右带领他们逃出埃及的。公元前586年，尼布甲尼撒的巴比伦军队征服了犹大国，民众被掠往巴比伦达半个世纪，史称“巴比伦之囚”。公元70年，耶路撒冷的圣殿被毁。此后，犹太人又一次失去了家园，开始了史无前例的大流散，直到1948年复国，这次流散才部分地结束。

由于在异国他乡遭遇反犹，饱受苦难，一些犹太人在19世纪末提出

复国的理想，主张回归故土，重建犹太国家。谁曾想，痴人说梦”般的犹太复国主义竟然变成了现实。1948年5月，现代以色列国宣告成立了。我们不能不说这是人类历史上绝无仅有的奇迹。不仅如此，伴随着复国的进程，希伯来语这一原先只在读经和祈祷时使用的“死语言”也得以“复活”，成为现在以色列国的官方语言。这恐怕又是一个举世无双的奇迹了。

苦难与成就往往是成正比的。与上述那些独特性相联系犹太人的成就也是独特的，更准确地说，是卓越非凡的。据悉自诺贝尔奖设立以来，犹太人获得了20的化学奖，25的物理学奖，27的生理与医学奖，41的经济学奖，12的文学奖它们还获得了38的美国国家科学奖、25的京都奖，27的菲尔兹奖、38的沃尔夫奖。马克思是犹太人，他及其后继者的“主义”改变了20世纪人类社会的走向；爱因斯坦被公认为是牛顿之后最伟大的科学家，柏格森、弗洛伊德、维特根斯坦、胡塞尔、马斯洛、德里达、布伯、莱维纳斯……，世界级的犹太思想家如同灿烂的群星；至于工商业巨子，金融大王，就更是不胜枚举了。

独特的宗教，独特的智慧，独特的境遇，独特的成就，凡此种种“独特”，无不表明这样一点：犹太人是一个独特或可说奇特的民族。

独特的犹太人创立了独特的犹太教，独特的犹太教塑造了独特的犹太人。二者相辅相成，互为因果。因此，欲了解独特的犹太人，必须了解独特的犹太教；反过来也是一样。那么，怎样了解犹太人与犹太教？读犹太教经典《圣经》、《塔木德》，固然是牢靠的法门，但是，对于初学者，或仅想一般性了解犹太人和犹太教的读者来说，《圣经》繁杂，《塔木德》卷帙浩繁，都不易入门。因此，通俗易懂、普及性读本是社会所需要的。这样的读本内容简化，篇幅短小，但不失精义；行文流畅，明白易懂，又不失准确。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版的诺曼·所罗门的《犹太人与犹太教》就很好地满足了这样的要求。

所罗门的这本小书除了具备上述特点以外，还有其他一些独到之处。

首先，和其他多数犹太教概论性著作不同，书中许多内容是在和其他宗教，尤其是和基督教的对比中写成的。这与犹太教和基督教之间既密切关联，又有鲜明的区别，并在历史上长期对立有关。无疑，这种写法比单纯介绍犹太教更易使读者明了犹太教与犹太人的特点。

其次，这本篇幅不长的小书不仅通俗地介绍了犹太教与犹太人的基本知识，还包括了一些新颖的内容，例如犹太女性主义神学思想，犹太人关于堕胎、人工授精、安乐死、自杀等生命伦理问题的立场和观点，读来有耳目一新之感。

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里，犹太研究在中国蓬勃开展，涌现出了大批出版物。毋庸讳言，这些出版物未免良莠不齐，有的作品充斥讹误。所罗门这部通俗著作的出版对于勘误纠偏，正确理解犹太教与犹太人是很有裨益的。

2010年12月21日于山东大学洪家楼校园

导言

推敲措辞

你现在读的是一本用英文写成的书。英文不是中立的语言，它是基督教文明的产物，承载着许许多多基督教概念和假说。公元1世纪，基督教与犹太教分离，并与犹太教对抗。在基督教文化与语言的影响下毫无偏见地看待神道教或佛教，可能没有问题，但这样看待犹太教就难了。仅仅是“犹太人”（Jew）这个英文单词所带的弦外之音，一想便知令人不快。

如果你问“犹太人相信耶稣吗？”或者“犹太教中什么更重要，是信还是行？”那么，一开始你的立场就错了；你在背负着基督教的文化包袱看待犹太教。在本书中，你会找到类似问题的答案，但这些答案无助于你像犹太教理解自身那样，从内部理解犹太教；犹太教没有简单地以耶稣为中心界定自身，也没把信与行当成对立的概念。

现在就让我们重新开始，来认识犹太人是怎样的人，认识从内部来看犹太教是怎样的宗教。一些基督教学者给出了一批词语，拟用这些词语界定基督教徒的身份。下面列举的就是他们总结出的关键词：

·圣父、圣子、圣灵	·信心
·复活	·爱
·拯救	·耶稣诞生
·洗礼	·圣餐
·宽恕	·祷告
·耶稣受难	·信靠
·皈依	·团契
·坚信礼	·“重生”
·耶稣升天	·顺从

·称义　　　　　　　　·永生

·经书　　　　　　　　·信徒身份

下列词语是一个犹太教徒想对基督教徒解释自己的信仰时所列举的：

·上帝（个人的、历史的、变化无常的关系）

·托拉（道、劝诫、教诲，不是法律）

·诫命（intzvan，“圣诫”＝律法的实践＝善行）

·罪恶（averah，犯罪、罪）

·自由意志

·悔罪（teshuva，忏悔、“回到”上帝）

·祈祷（tefilla，祷告）

·公义（tsedaka，“公正”、“正确”＝慈善）

·爱（hesed，情爱、怜爱、慈爱）

·善念（yetser tov，“善意的冲动”——内心行善的想法），与恶念（yetser hara，做恶的冲动；背叛上帝的成因与补救办法全在于个人的内心）相对

·以色列（民、地、约）

其中有些词（上帝、律法、以色列），说英语的基督教徒已经很熟悉；但是，列举这些词的人显然认为，对这些词应该解释一番，因为熟悉并不能消除产生误解的可能。然而，其中相当多的词都是希伯来语词，这些词虽是日常用语，在希伯来语中很“易懂”，可是，用英语描述其含义就难了。

事实上，上面的基督教术语表中，除“圣子”、“耶稣受难”、“耶稣升天”以及“耶稣诞生”等专讲基督的词语之外，其他的词犹太人在谈话时都可能用到，只不过意思稍有不同，这些词在两个宗教体系内的“分量”也不一样。确切地讲，“约”、“拯救”和“经书”之类的词广泛应用于两种宗

教传统之中，正是它们造成了极大的困惑；它们的用法有重叠之处，又不完全吻合。有时候，这两种宗教是被共同语言所隔开，而不是统一。

上述希伯来词语似乎难以记清，不易理解，这不用担心。必要的时候，后面还会再解释；不过，弄清这些词最好的办法就是在上下文里，在读这本书或者其他书时，或者是在与希伯来语用得自然纯熟的犹太人聊天时。这就像学一门语言——实际上，的确是学一门语言，学犹太教的“自然”语言。

宗教不是抽象概念。信徒会声称，是神赐予灵感而创建了它，甚至是神口授了经文，经义永远正确。可是经文必须由人来解释，由人类的生命来实践，后文中的故事讲的就是两千年来犹太人如何解释并实践他们的经文。

这个故事有四个角色：上帝、《托拉》、以色列人以及周围的世界。在故事中，人物关系很重要，“特殊群体”（以色列人）与“普通群体”（作为一个整体的人类，表现为周边的文化）之间自始至终相互影响；有挑战也有回应，有紧张也有纾解，有悲也有喜。

“犹太教”是犹太人的宗教。这很明显。但是，谁是犹太人？这是第一章的主题。当今有些群体认定自己是犹太人，积极遵从口传《塔木德》（《塔木德》的相关内容见第三章）的拉比们所阐述的传统。所有这类人在第一章都被视为犹太人。此界定排斥了“《旧约》的宗教”，该宗教在一些极为保守的神学院里还是被当成“犹太教”。拉比严守希伯来圣经的世界，他们的权威要依靠希伯来圣经建立，然而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拉比们并非从字面上解读经文。

同样，本界定也排斥了兴起于公元1世纪的其他“犹太教派”，比如艾赛尼派、撒都该派、撒马利亚派，以及“犹太基督教派”；第二章会提到其中的某些教派，该章讲述的是犹太教与基督教如何由同一个宗教走向分裂。

我们关注的焦点在于宗教。但宗教不能脱离社会、历史，也不能脱离信徒的情感体验和知识洞见。因此，后文将涉及犹太人的社会和历史方面的一些内容。

我们将对重要的犹太史学派别有所选择，同样的故事在他们的叙述中差别很大。比如，有一个“悲情派”，他们认为：犹太人接连不断地受

到迫害，犹太人的历史充满眼泪、痛苦和殉难；公元12世纪，第二次十字军东征时期，莱茵河地区、英格兰和法兰西等地的犹太人横遭屠戮，波恩的埃弗拉伊姆随即写下著名的殉道名录，此后，这种情绪一直跟随我们。还有一个“耶路撒冷派”（由本-锡安·迪努尔创立），在他们看来，整个犹太历史都与以色列领地相关。与他们针锋相对的观点是，大历史学家西蒙·达布诺强调“散布时期的犹太教”所取得的积极成就。还有一些传统的神学家，要么完全采用圣经式的观点，认为犹太历史就是叙述人犯罪与忏悔，上帝惩罚与奖赏；要么把历史归入伟大的“前定的”循环，最终要等弥赛亚的到来。在公元10世纪的巴比伦王国，舍里拉加昂创立了一种模式，对于接受这种模式的人来说，历史就是沿着真正的传统追溯到摩西；在20世纪的德国，弗朗兹·罗森茨威格似乎否认历史有任何重要性：“我们在每一个道德行为中看待上帝，而不是从完完全全的整体中，不是从历史中看待上帝；如果历史是神圣的，为什么我们还需要一个上帝？”

然而，对于我们而言，重点在于犹太教的创造性历史。犹太人遭受苦难、迫害，一直被迫迁移，这些都不可否认，但令人惊讶的是，整整几个世纪，犹太精神绵延不绝，传承者中既有诗人也有圣徒，既有哲学家也有解经人，既有文法学家也有《塔木德》学者，既有律师、讽刺作家也有僧侣、教师，还有那些怀着卑微信念的无名男女。

第一章

犹太人是何许人也？

西红柿是水果还是蔬菜？无疑，植物学家说是水果，厨师说是蔬菜。西红柿自己有何话要说呢？它要是想过这个问题，也许就像犹太人一样，会感到相同的身份危机。只要人们想给犹太人戴上个名头，一个种族、一个民族，或者一种宗教，这种危机就很容易出现。不管是西红柿，还是犹太人，就其本身来说都不是那么错综复杂，那么含糊不清。但是，或水果、蔬菜，或民族、宗教，这类范畴对于其他食品和其他人群非常适用，用于西红柿或犹太人则不那么恰到好处。

大街上撞见一位犹太人，你如何认得出来？犹太人中，有白人也有黑人，有西方人也有东方人，有生来就是的也有后来皈依的，有笃信各种宗教的也有无神论者和不可知论者，有什么办法对他们进行总体概括吗？犹太人总共有多少？他们生活在哪里？

犹太人过去的身份

犹太人的身份问题是新出现的，这让人有些意外。说起来，在中世纪的基督教世界中，这不是个问题。人们知道犹太人是怎么回事。犹太人是一个“特殊的民族”，是“上帝的选民”，如《圣经》里所说，他们是上帝选来传达启示的。但他们舍弃了耶稣，因而受到指责和诅咒，身份卑微，一直等到适当的时机，他们才会接受耶稣为救世主。中世纪晚期，基督教的预言自我实现了；基督教徒借助于政治权力，按照预言，真正地贬低了犹太人的社会地位。犹太人被限定在聚居区，被迫穿上显眼的服装，被排除于各种行会、职业之外，不得拥有土地，在布道会上被诽谤为杀害基督的凶手，被控井中投毒（14世纪黑死病时期）、亵渎圣体，被控杀害基督教徒的孩子并用他们的血过逾越节（即所谓“血诬案”），被控一个心存偏见的人所能强加到异族人头上的几乎每一种恶行。

看一看基督教，尤其是西方基督教宗教艺术中描述犹太人的方式，就很能说明问题，也相当令人震惊。12世纪之前，犹太人在体貌特征上与其他民族没有区别。后来，突然发生了变化，欧洲宗教艺术中的犹太人成了鹰钩鼻子、蹼足，只要人们认为属于恶魔面相的特征，都会出现在犹太人身上；甚至到了20世纪，欧洲还有一些地区的民间坚信犹太人长角。其中的原因当然不是因为犹太人在12世纪神不知鬼不觉地变了长相、到现在又改回来，而是因为，基督教的肖像画明确杜撰了犹太人与魔鬼之间的结盟。

甚至在启蒙运动的冲击下那个艺术体系崩溃之后，产生于中世纪“基督教世界”的老套路仍然持续了一段时间。就连伏尔泰这样的启蒙运动倡导者，也视犹太人为被上帝摈弃的民族和劣等种族。在教会的神学反犹主义（anti-Judaism）之后，又出现了种族排犹主义（anti-Semitism），其极端表现是纳粹的“最终方案”：侮辱并在肉体上消灭“犹太种族”。

然而，纳粹分子也遇到一个难题。1933年的时候，人们都能清楚地看出，犹太人并不长尾巴、生犄角，或者具有其他不同于德国人（或者波兰人，或者其他民族）的明显特征。所以，尽管戈培尔和他的宣传机器在《先锋报》上重印中世纪丑化犹太人的漫画，犹太人的“常态”还是与凭空捏造的犹太种族特征相去甚远。纽伦堡的法律只得给犹太人下了

个牵强的定义：只要曾祖辈中有一个犹太人，即有12.5的犹太血统，就是犹太人。纳粹党用心恶毒，早期订立的反犹法案，包括排挤、隔离、区别着装在内的条款，都是以1215年教皇英诺森三世的第四次拉特兰会议决议为依据的；这类立法的主要目的就在于让犹太人看起来与其他人不同，从而孤立他们，尽管在事实上，大自然不合时宜地把犹太人造就得与其他所有人非常相似。

犹太人以往对自身的看法

只要文化环境，包括基督教文化和伊斯兰文化，坚持认为犹太人是“与众不同的民族”，并且坚持立法确保这种隔离状态，犹太人便会内化他们的社会状况，并会用古老的圣经词语来解释这种状况。他们自视为上帝的选民，是远离故国、流浪在外的民族。他们认同压迫者的说法，即他们是因罪而遭放逐。然而，他们据此所得出的结论不同于基督教徒和穆斯林所得出的。基督教徒与（范围较小的）穆斯林认为，上帝对犹太人的惩罚是弃绝和抛弃，而犹太人自己的理解则是，这是对他们特殊的“受拣选”身份的确证，因为“耶和华所爱的，他必责备”（《箴言》，3：12）。犹太人流亡时散居其间的那些民族，就像古代“不洁净”的偶像崇拜者一样，必须不惜任何代价抵制他们的诱惑，消除不良影响，直到某个时候，对世人无限仁慈的上帝会来拯救祂的民，证明他们无罪。

所以，整个中世纪，以及此后中世纪的观念和社会结构持续存在的相当长时间内，犹太人根本没有“身份认同问题”。犹太人自己的传统与周围的文化环境相互强化，在他们和他们地理意义上的邻居之间划下分明的界线。

当然，一直存在着一个模糊地带，只不过微不足道，按照传统的规范就可以轻松划定。比如，犹太父母所生的孩子，幼时被敌人俘虏，并被抚养长大成为基督教徒，然后返回到犹太人圈子里，他是什么身份呢？要是（也许是频频发生的事）一个犹太妇女遭信基督教的士兵或领主奸污，她生下的孩子是什么身份？回溯到至少古罗马时代，那时的规范就很明确。犹太妇女生的孩子就是犹太人，犹太男子与非犹太妇女生的孩子不是犹太人，除非孩子正式皈依了犹太教。现在，在大部分犹太群体中，这个规范依然适用。不过最近，受男女平等思潮的影响，美国的犹太改革派教会决定，只要父母任何一方是犹太人，其子女在犹太社团中就享有完整权利，不需正式皈依犹太教。

犹太人现在对自身的看法

在研究犹太人身份的一部著作中，辛辛那提希伯来协和学院犹太宗教研究所的犹太历史学教授迈克尔·迈耶，结合社会学家埃里克·埃里克森的研究成果，阐述了他对身份的理解：

> 身份即个体认为构成其自身的特质总和。成年之前，孩子对周围人价值观和行为方式的认同，就是构建个体身份的基础。个体成年之后，这些认同不仅要相互结合起来，而且要与个体在其中扮演角色的那个社会的行为规范结合起来。这后一个过程就是“身份构成”的过程……

“要与个体在其中扮演角色的那个社会的行为规范”结合起来，这对隔都[1]里的犹太人来说，算不上大问题；在他看来，自己归属其中的那个有限的社区，即犹太社区，所奉行的行为规范和价值标准，与他在抚养自己成人的家庭中所习得的行为规范和价值标准并没有重大的分歧。家庭、社区与置身其他群体之外的疏离感结合起来，就限定了明晰的身份。

然而，随着犹太人逐渐在欧美获得公民权，把自己当成新国家的公民，甚至是世界公民，许多人要面对与孩提时代截然不同的行为规范和价值标准。他们的身份越来越模糊，越来越不稳固。

迈耶认为，影响当代犹太人身份构成的有三个因素，即启蒙运动、排犹主义，以及以色列国的兴起。我们来看看这些因素是怎样起作用的。

启蒙运动期间，犹太人脱离了隔都生活的约束，适应了现代文明，这就意味着，必须按照理性即共同的话语基础来为自己的行为提供依据，而不是依赖任何一种权威，比如特殊的启示录。这同样意味着，公共法律应该平等地对待所有公民；这赋予犹太人新的公民权，同时，也否认了他们是“特殊民族”这一自我认识。

也许，克莱蒙-托内尔伯爵对此问题讲得最为清晰。1789年，他在为犹太人向法国大革命国民议会政府争取全部公民权时说：“对犹太人要成立一个民族国家的所有要求都必须拒绝，然而，必须赋予他们作为个体所能拥有的一切；他们必须成为公民。”也就是说，应该赋予犹太人作

为法国公民的所有权利；但是，作为回报，他们必须放弃群体特征，放弃民族自治。个体抉择要代替传统的犹太团体权威，宗教信仰要成为“私人”事务。许多犹太人欣然接受了这种变革，这一变革也迅速扩散到整个西欧和中欧的部分地区，但是一些坚守传统的人强烈反对，他们察觉到这将危及已然确立的犹太社团权威和传统的犹太教信仰与习俗。彼得·伯格说过，一旦传统信仰的合理性框架受到质疑，个体抉择代替毫无保留地接受社团权威，异端在现代社会中就会变成常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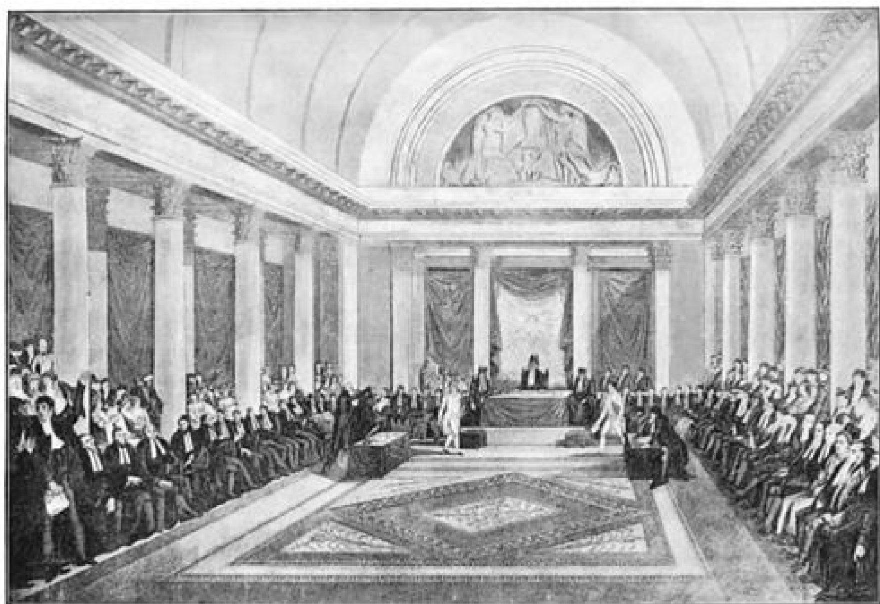


图2 欧洲没有几个政治领袖能像拿破仑·波拿巴那样，致力于推行权利平等。1807年，他召集犹太名流举行“犹太教公会”，确认了几项承诺，他希望这些承诺能成为犹太人获得完整公民权的基础。

依照迈耶的说法，排犹主义对犹太人身份问题产生的影响是含混的。一方面，外部世界的排斥更加强化了犹太人的身份；宗教复兴运动常常伴随种族歧视或宗教迫害的发生而蓬勃发展，因为此时，启蒙运动的理性理想和普遍性理想已不再有吸引力。1840年，发生了大马士革事件。当地的犹太人被指控进行了“血祭”，面临着集体死刑的威胁，此事引起远在美国的犹太人集会抗议，激起英国摩西·蒙蒂菲奥里、法国阿道夫·克雷米厄的干涉，使全体犹太人在一种共同的目标感之下集聚起来。1858年的莫尔塔拉事件中，一个名叫莫尔塔拉的犹太小男孩被信基督教的仆人秘密施洗，并被诱拐到一个修道院，直接导致在1859年成立美国

以色列人代表委员会、1860年在法国成立世界以色列人联盟。正如1760年英王乔治三世即位，成立英国犹太人代表局，莫尔塔拉事件使犹太人在投身维护犹太人权益这个首要目标的同时，也形成了全体犹太人团结一致的观念。

另一方面，排犹主义致使犹太人不敢认同犹太社团，转而融入周围的文化氛围之中，力求抛开或掩饰自己的犹太身份；当发觉被非犹太人贬低时，犹太人可能也会自我贬低，在一定程度上内化外界对自己的偏见，陷入自我仇恨。犹太人变更姓名、装束或者生活习惯，以便尽快地融入周围环境，这样，他们的犹太特征就并非一目了然；用迈克尔·迈耶的话来说，“排犹偏见造成犹太人与非犹太人相处时更强的自我意识，这就导致他们尽可能掩饰犹太特征，尽可能让不可信赖的外族人看不出来，尤其是在想获得那个外族人好感的情况下”。

卡尔·马克思早期（1844年）的论文《论犹太人问题》就是个吸引人的实例，是犹太人的自我仇恨在知识分子身上的表现。马克思认为，犹太教既非宗教，亦非民族意识，只不过是贪婪；他完全无视中欧和东欧广大的犹太无产阶级，将犹太人以及宗教信仰源自犹太人的基督教徒与“敌人”即资产阶级等同起来。显然，他在逃避自己的犹太人身份（他在六岁受洗，但父母双方都出身于拉比世家），在“适应”排犹哲学家费尔巴哈的文化背景。马克思接受了费尔巴哈对犹太教有悖常理的定义，为避开犹太人的特殊神恩论而找到了社会主义普救论这个避难所。

马克思的亲密伙伴中有一位叫摩西·赫斯的人，年纪比马克思略大，其本人也是一位著名的社会主义思想家。他在早期撰写的一篇文章中表明，他对犹太教的态度与费尔巴哈和马克思相近。后来，他接受了自己的犹太身份，但在《罗马和耶路撒冷》这部影响深远的著作中又重申不是宗教意义上，而是民族意义上的接受。也就是说，赫斯顺应了现代意义上影响犹太身份问题的第三个决定因素，即“重归锡安”这一观念。

犹太复国运动（这个词到1892年才创造出来）的自相矛盾存在于它的两个源头，即宗教与世俗。在宗教意义上，“重归锡安”这个观念与上帝对亚伯拉罕居住之地的应许一样古老，而且，经过一代代的经书流传、一代代的祷告，以及一代代要在圣地上履行上帝诫命的虔诚祈愿，复国的观念变得更加强烈。早在1782年，维尔纳的伊莱贾亲历了一个“异象”，异象召唤所有犹太人重归锡安，同时给出了复兴国家的现实计划；1840年代，塞尔维亚的犹太教拉比耶胡达·阿尔卡莱，无疑受巴尔

干民族独立运动的影响，重新阐释了重归锡安的古老梦想；在某种程度上，他的阐述已接近当代政治意义上的犹太复国主义。

然而，犹太复国主义的政治诉求到19世纪末期才成形，由世俗的犹太社会主义者如摩西·赫斯提出，最终由“现代犹太复国运动之父”西奥多·赫茨尔确立。这些人都反对传统的宗教信仰。他们发现，启蒙主义和普救论侵蚀了犹太人的身份，却未能消除排犹主义。他们对普救论的不满响应了19世纪其他民族主义思想家、政治家的观点，但他们又发现，不放弃犹太特征，就根本不可能投身于当地的欧洲民族主义运动。为摆脱这一困境，他们创立了犹太人自己的民族主义，即犹太复国主义。

阿舍·金兹伯格——其希伯来语笔名阿哈德·哈姆（意思是“民众之一”）更为人熟知——有意识地想构建一种世俗的犹太身份。他所提出的“文化锡安主义”就是号召全球犹太人重归真正的以色列领土，在那里创造一种新型的犹太文化，即坚持先知的道德规范，恪守身体和智识之间法利赛人式的平衡，同时抛开宗教教条，摆脱拉比仪式的束缚。

政治意义上的犹太复国运动核心成员所持的世俗论调，对犹太宗教领袖来说简直是一个诅咒，这些宗教领袖中有许多人一边反对这场运动，一边甚至沉湎于弥赛亚降临时回归故土的梦想。然而，宗教意义上的犹太复国运动最终还是开展了起来，特别是在纳粹种族大屠杀和犹太人的国家真正建立之后，大批犹太教徒移居以色列国，给这个国度虔诚的支持。然而，犹太教徒与世俗的犹太人之间旧有的冲突丝毫没有消失，并且在以色列内部的政治辩论和紧张的社会局势中重新浮现出来。

目前犹太人的分布

1939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前，大约有一千万犹太人生活在欧洲，五百万在美洲（主要是北美），八十三万在亚洲（包括巴勒斯坦地区），六十万在非洲，大洋洲也有一部分，总数约有一千八百万人。

六百万（确切数字有争议）犹太人死于战火。犹太人从中欧这个犹太文化的中心地区迁移出来，大多数留居该地的犹太人横遭屠灭，巴勒斯坦/以色列的犹太人定居点不断增加，再加上许多近东和北非国家的犹太人逃离或被驱逐出境，这些大大地改变了犹太世界的人口构成状况。现在，北美和以色列成为犹太人主要的聚居地。犹太人在法国的人口总数超出在英国的，使法国成为不包括俄罗斯在内的欧洲中犹太人口最多的国家。在诸如埃及、伊朗和伊拉克等伊斯兰教国家中，犹太人社区曾一度繁荣兴盛，现在则几乎消失殆尽（见表1.1）。

当代身份认同

1992年，牛津大学召开了一次“新欧洲犹太人身份专题研讨会”。会议召集人是社会人类学家乔纳森·韦伯博士，他提醒人们，不要片面地把犹太人的身份弱化为表面特征，这会产生误导。比如，正宗的犹太教哈西德派信徒穿上某些样式的服装可能显得特别落伍，但他们却在纽约这样极其现代的大都市繁盛起来，其原因之一就在于，他们找到了适应现代资本主义经济结构要求的最佳方式。

表**1.1**犹太人口数超过一万人的国家

（表中的许多数字，尤其是前苏联国家的数字，并不可靠）

单位：万人		单位：万人	
阿根廷	24	立陶宛	1.1
澳大利亚	10.6	墨西哥	4.8
奥地利	1.2	摩尔多瓦	6.5
比利时	3	摩洛哥	1
俄罗斯	1	巴拿马	1
巴西	25	罗马尼亚	1.4
加拿大	35.6	南非	9
智利	2.5	俄罗斯	100
捷克共和国	1	西班牙	1.2
丹麦	1	瑞典	1.8
法国	60	瑞士	1.8
德国	6.7	土耳其	2.5
荷兰	2.5	英国	30
匈牙利	10	乌克兰	60
伊朗	2.5	乌拉圭	3.5
以色列	561.9	美国	595
意大利	3.5	委内瑞拉	2
拉脱维亚	1.7		

韦伯提出的告诫没错，但情况比他指出的甚至更加复杂。个体的身份问题包括许多因素，而构成犹太身份的各个因素只不过是整体的组成部分。当今的欧洲犹太人一方面研究民族源起，一方面与其他犹太人接触，经广泛选择之后，才确定其犹太身份的方方面面。在某种程度上，他们实际确定的方面受到家庭、社区、个人经历以及文化环境的影响。一旦他们掌握了犹太民族的基本知识，影响身份问题的主要因素就将是纳粹浩劫（即犹太种族大屠杀）的冲击和以色列建国的意义了。

今天，犹太人所居住的大多数国家都有更为世俗的政府，在宗教方面是多元社会。这种环境为犹太身份认同的推进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使个体的犹太人有能力抵制关于“犹太性”的权威界定，包括犹太人

领袖所作的界定。

当然，犹太社区以及更大的社会结构必须划定“界线”，而且会有“界线”，这些“界线”至少要确定可以包括什么，不可以包括什么。这样的社区和组织应该追求最大限度的相互接受和认可。如果种种规范未能明确确立，有些人就会感到不安；然而，与压抑个人自由、阻挡犹太教的发展相比，这就不是那么严重的弊病了。

等到新欧洲的一切都尘埃落定，如果以色列和中东也实现了永久的和平，到那时又该如何界定犹太人身份？这一点不得而知。形象新颖而又明确的犹太教和犹太身份肯定会出现。愚人可能会预言犹太教的各派别将要变成什么样子；这些预言可能会错，却没有什么大碍。热衷于权力的恶棍想把自己的方式强加在未来之上；他们很可能要失败，但他们的企图必定会造成很大的危害。

【注释】

[1] 即犹太人聚居隔离区。——译注

第二章

犹太教与基督教的分裂

故事的发生

犹太教起源于何时？它真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宗教”吗？当然不是。如果你相信专家学者对人类进化的描述，就不会认为犹太教最古老。数万年前，古老的石器时代的人们肯定有宗教信仰，举行宗教仪式，这可以从他们画在岩洞里的壁画、他们埋葬死者的方式中分辨出来。摩西还是法老宫殿里的青年时，埃及的庙宇和宗教信仰就已然存在很久了。

但也许，你宁愿相信简朴的《圣经》经文。这种情况下，就要看你对“犹太教”的界定了。亚伯拉罕被视为犹太民族的祖先（顺便提一句，也是阿拉伯民族的祖先），你认为亚伯拉罕信仰的宗教（大约在公元前18世纪）就是犹太教吗？

大约亚伯拉罕之后四五百年，摩西在西奈山上领受十诫，这才算是犹太教的开端吗？还是说，要等后来希伯来圣经（《旧约》）成书之后，才算是有了犹太教呢？

无论以何时作为犹太教起源，都存在一个严重的问题。我们现在所认定的犹太教，在许多方面都与以《圣经》为本的这个宗教存在差异。比如，犹太人并不是按字面意思相信“以眼还眼”；还有，尽管希伯来圣经中并没有关于生死的明确内容，犹太人的传统还是非常赞成“死后复活”的观点。所以，声称我们今天所知的犹太人的宗教有三四千年之久，这是相当错误的。我们可以说的只能是，犹太人的宗教之根，即《圣经》中最早产生的部分，才有三四千年那么古老。

犹太人如何纪年？

传统上，按照《圣经》，犹太人将历史回溯到亚当和夏娃时代。创造亚当的时间被确定为公元前3760年，这就解释了为什么仍适用于宗教事务的“犹太纪年”会早于基督纪元那么多年。比如，公元1998年是AM5758年，而公元2000年是AM5760年（AM是拉丁文“创世纪元”的缩写，即自上帝创造世界那年算起）。

但是，本书谈及的“犹太教”所指的并不限于其根源。我们说的是“拉比犹太教”，即约公元2世纪以降，由拉比系统阐释、以《圣经》为根本的生活方式。这种“拉比犹太教”是当今依然存在的各种犹太教派的基础。确实，改革派犹太教徒不像正统派犹太教徒那么倚重拉比的解释（正统派与改革派之间的差异将在第七章予以描述）。但无论改革派还是正统派，都以拉比犹太教为自己信仰与行为的参照点。

有人认为，拉比犹太教是认可“双重《托拉》”的宗教，因为它既认可成文《托拉》（即希伯来圣经），也认可“口传《托拉》”或者说传统，书面《托拉》要靠口传《托拉》阐释和完善。［你可能见到过“成文律法”与“口传律法”这样的词，但是“律法”（law）不能用以准确翻译“托拉”（Torah），因为“托拉”更像是“道”或者“教导”。］

现在，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都倾向于将他们的精神源起回溯到摩西、亚伯拉罕和亚当与夏娃（厄谢尔主教将创造亚当与夏娃的日期估算为公元前4004年，与犹太教的公元前3760年小有差别）。基督教徒声称，希伯来圣经《托拉》是他们自己的律法。和犹太教徒一样，他们并不从简单的字面意义来看待希伯来圣经。然而，基督教徒解释希伯来圣经所依据的不是拉比的“口传《托拉》”，而是《新约》。

这种解释上的差异直到保罗书信完成之后才明晰起来。上溯到某个时间点，也许是公元1世纪中期，即耶稣之后的一代，犹太教和基督教之间并没有分界线。实际上，耶稣本人从不认为自己所传的宗教不是犹太教，或者说不是《托拉》；“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马太福音》，5：17）如果问耶稣或任何一个门徒，你们信奉什么教，他们会答，“犹太教”。

那么，这两个宗教为什么会走向分裂，变得虽然紧密相关，但是各

自独立？个中原因，犹太教有传统的解释，基督教也有。

犹太教的传统解释：犹太教是一个古老的宗教，是上帝在西奈山授予摩西的，犹太人一成不变地坚守至今。公元1世纪的某个时期，由耶稣创始、保罗追随，建立了一种新的宗教，从犹太教剽窃了重要的篇章，捐弃十诫，掺杂进一些稀奇古怪、荒谬不稽的观点，例如声称耶稣就是弥赛亚，甚至是上帝的“化身”。

基督教的传统解释：犹太教是一个古老的宗教，是上帝在西奈山授予摩西的，由犹太人谨守至今。公元1世纪的某个时期，耶稣到来，“完善了”这一宗教，并予以身体力行。不幸的是，犹太教徒没有感念耶稣之德，仍顽固地死守过时的宗教形式。

这两种解释的共同之处在于，都承认存在两种截然不同的宗教，每种宗教都是在某一特定的时间点上羽翼丰满地从天而降（或者说创立），一个是在摩西时代，另一个是在耶稣时代。二者的分歧点在于对第二件事的评价以及第二件事与第一件事的关系上。但是，二者都承认，犹太教是“母亲”，基督教是“女儿”，虽然在犹太教看来，基督教是迷途的女儿。

学界的看法是，两种解释都太过离谱。犹太教大约到公元前1400年前后的某一天才算瓜熟蒂落，公元30年左右耶稣——甚至是一代之后的保罗——才公开传播基督教义，或者说才有成熟教会里的那种训示。两种宗教都经历了数世纪的发展之后，其经书、宗教惯例及信仰才获得了“传统”的形式。二者随着环境和观点的变化而共存、发展，直到今天依然如此。实际上，犹太教和基督教甚至在今天还一如既往地凭借现代知识积极地重构自身，完善道德观念，重新理解世界上的问题。

看似有些怪异的是，拉比犹太教的《塔木德》以及其他的立教经文，实际上比基督教的立教经文《福音书》成书时间更晚。最近，教皇说犹太教是基督教的“兄长”，他错了；当然，二者都是希伯来圣经的“孩子”，但就立教经文（《新约》、《塔木德》）而言，基督教才是“兄长”。

犹太教与基督教源自何处？

今天你游览以色列时，可以看看犹太教会堂和基督教会堂，也可以看看伊斯兰教、德鲁兹教派、巴哈伊教和其他宗教的圣地，体验一下这个国家派别众多、风格多样的敬神活动。如果你还渴望增长知识、充实精神世界，可以在多家培养拉比的犹太神学院或者不同宗教、不同派别的神学院中选上一两所，研读上一段时间，或者坐在某位大学者面前，聆听启示。

你可以做很多与耶稣时代相同的事。很多人都这样做过。约瑟是犹太祭司马塔赛阿斯的儿子，后世更了解的是他的另一个身份，即古罗马帝国的战士和历史学家弗莱维厄斯·约瑟夫。公元1世纪50年代，约瑟夫还是个十几岁的少年时就曾有过这样的经历，他来以色列就是为了个人的精神追求。生命的后期，他在罗马处于皇帝的恩宠之下，在自传《犹太古史》这部皇皇巨著中记录了自己的经历。

按照约瑟夫的说法，公元1世纪，犹太教徒分成四个派别，或称“哲学派别”。法利赛派与他联系最紧密，他声称该派教徒生活朴素，严守理性。他们尊重长者，相信神佑、意志自由与个人不朽；他们引导民众祷告、献祭，深受民众爱戴。撒都该派不承认死后复活，只遵守写在经书中的明确教义。艾赛尼派，许多学者都是通过《死海古卷》才了解到的一个教派，主张一切都归于上帝，传播灵魂不朽论。他们的与众不同之处在于，生活方式上恪守美德，为保持极度洁净而远离耶路撒冷圣殿中的献祭活动，财产共享；他们不结婚，不蓄奴仆。约瑟夫声称自己曾师从一位名叫巴努斯的艾赛尼派教徒三年，巴努斯“居于沙漠，只穿树叶，只吃野生的食物”。第四个教派，约瑟夫与之没有联系，称之为狂热派；该派与法利赛派在很多方面都有一致见解，只不过，他们只遵守上帝的规约，舍此之外，时刻准备为自由而死。

在公元1世纪的巴勒斯坦，宗教生活比约瑟夫提到的还要丰富。当时没有在现代以色列所能见到的穆斯林、德鲁兹教派或者巴哈伊教。但是，有撒马利亚教派，这个犹太教派有鲜明的民族传统特征，在盖里济姆山上建有圣殿。还有为数不少的神秘教派，他们声称掌握了通往“天国宫殿”的密传心法，以及接近上帝的途径。也有天启异象派，他们称颂上帝的审判和世界末日的来临。在少年约瑟夫开始精神追求的时代，必然存在一些追随耶稣的团体，尽管这些团体似乎没有引起约瑟夫的关注。

除各种犹太教派之外，还有异教和一些“神秘”教派组织遍布古罗马帝国境内，拜火教盛行于东方国家。约瑟夫对此几无兴趣，但他显然通晓那个时代的希腊文化，尤其是希腊历史和哲学。

这样看来，公元50年基督教依然还是一个不起眼的犹太教支系，而犹太教本身在古罗马帝国境内也不过是个少数人信仰的教派。凭借历史的后见之明，我们知道，追随耶稣的小宗教团体脱离“父亲”即犹太教，在几个世纪内就代替了古老的异教崇拜，成为统治欧洲的重要宗教信仰，法利赛派“哲学”则演变为拉比犹太教，并且，自公元7世纪起，伊斯兰教秉持了与犹太教相似的神学观和社会观，并将其传播到亚非的大部分地区。

但是，为什么耶稣的追随者会最终脱离他们的犹太教友？为什么宣扬爱邻人的两个宗教之间开始相互仇恨？

犹太教和基督教为何分裂？

《新约·使徒行传》第15章记载，大约在公元50年和60年之间，刚刚组成的基督教派的领导者之间发生了异常激烈的对峙。保罗曾一直强烈反对追随耶稣的教徒，此时，他已经在前往大马士革的途中经历过著名的异象，加入了原本被他蔑视的教派之中。他与朋友巴拿巴一起从叙利亚的安条克回来，游说耶路撒冷教会领袖支持他的主张，即皈依基督教的外邦人不必行割礼，不必遵守“摩西的律法”。

保罗的观点在耶路撒冷的会议上引起了激烈讨论。保罗和彼得（两人都是犹太人）认为，放松摩西律法的严格要求能让外邦人更容易皈依基督教，会议上的其他人则认为，完全服从律法的规定至关重要。最终，耶稣的兄弟雅各提出，不应该给外邦人太重的负担，但至少应该要求外邦人“禁戒被偶像玷污的食品、禁绝奸淫，禁食勒死的牲畜，禁食血”（《使徒行传》，15：20）；按《新约》的描述，这个折衷办法被接受、写入信中，发往安条克、叙利亚与西利西亚等地。

但是，我们从别处读到，这一折衷方案并没有让各方都接受。一方面，保罗自己反复声明“摩西的律法”（其中包括禁食勒死的牲畜及其他禁戒）过时了；另一方面，那些严格奉行“摩西的律法”的“犹太基督教徒”（也许雅各就是其中一员），他们曾一度辉煌过，虽说也被保罗派基督教徒边缘化，但他们独特的本色还是延续了数世纪之久。我们只能根据他们关于耶路撒冷会议的记载来进行推测，因为是保罗的门徒撰写了《新约》，并以此为据形成了后来的基督教。历史是由胜利者书写的，也以同样的方式赋予胜利者对事件所作的阐释以正当性。

不管耶路撒冷会议的真相如何，《使徒行传》的记载突出了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走向分裂的一些因素。显然，分歧点在于《托拉》中的某些律法是不是还有适用性。这不仅仅是有关教义的纷争，还是一个严重的社会分裂。一个民族，或者说一个宗教社团，往往通过法律、习俗以及宗教仪式表现其身份特质。小的分歧或者个体的背弃有时可以包容，然而，集体放弃律法就可能被视为对身份的拒斥。保罗计划接纳外邦人加入信徒的行列，按他的说法，即“将野橄榄枝嫁接”到茂盛的橄榄树根上（《罗马书》，11：17）；这个想法与犹太教徒以自己为一个特殊民族或社团的思维方式无法相容。它不仅没能将“犹太人和外邦人”联合起来，反而催生出两个相互抵触的团体，它们都自称是“真正的以色列

人”。

还有一点《使徒行传》记载得很清楚：公元50年之前，耶稣的追随者就已经形成一个与众不同的团体，他们反对耶路撒冷的犹太教领袖，也遭到那些犹太教领袖的反对。其他的“敌对”团体，比如死海教派，虽脱离耶路撒冷方面的领导，却没有形成新的宗教。为什么有这样的差别呢？

声称耶稣就是上帝应许的弥赛亚，这一论断本身还不足以解释分裂的原因；对其他教派的此类断言并没有产生如此深远的影响。而且，一个团体宣称一位逝去的死者为弥赛亚，还是有些不同寻常；每个人都清楚，罗马加在犹太人身上的枷锁比以往更沉重，上帝应许的和平时代还遥遥无期，此时宣称救世主弥赛亚已经降临，未免有些似是而非。

并非只有一个动因，而是教义差别、社会条件和外部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特定结合，才使得基督教开始了一个不同于犹太教的发展过程，尽管它与犹太教有着密切的关系。公元70年，罗马人毁坏耶路撒冷圣殿，加剧了这一分化。基督教徒将这个事件解释为上帝对犹太人的弃绝，对自己信仰的坚振。犹太教徒则将其解释为上帝惩罚他们所犯的罪，就像是父亲惩戒儿女一样，而不是弃绝他们。从更务实的层面来看，耶路撒冷遭劫之后，罗马帝国的皇帝韦斯巴芗对所有犹太人征收丁税，这就让人产生强烈的物质动机去疏离犹太教，与罗马帝国结盟。

确实，自公元70年之后，两个宗教再也没有回到过去。基督教和犹太教对各自的界定相互对立，教义分歧进一步强化。基督教徒形成了一套针对犹太人的“歧视教义”，造成许多惨剧和流血事件，直到后来，“歧视教义”脱离基督教背景，在纳粹种族大屠杀事件中达到极致。

两个宗教如何界定自身？

公元70年之后，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都开始着手完成一项重要任务，即确定自己的身份。对于今生和来世，他们相信些什么呢？应该怎样组织自己的社区呢？应该采用哪种祷告形式、庆祝哪些特殊的宗教节日、举行哪种宗教仪式呢？

对基督教徒来说，耶稣基督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他们因此便投入大量精力界定自己的信仰。“三位一体”这一概念一直存在争议，那些不同意主流观点的往往会被斥为异端而受到迫害。犹太人否认基督教徒关于耶稣的说法，因此便遭逢特别的指责，被视为“基督的敌人”。犹太教被斥责为过时而不值一信的宗教。基督教会的神父们虽然宣扬博爱精神，却公然表示憎恶犹太人和犹太教，这就使排犹主义论调影响陡增，而排犹主义原本只是偶尔出现于异教经典作家笔下；他们宣扬，犹太人“杀害了基督”。

一样的经文，两样的宗教

奥利金是基督教神父，死于公元254年，生活于巴勒斯坦的凯撒里亚；同代犹太人中，有一位是太巴列的拉比约哈南。他们两人都评论过《圣经》中的《雅歌》；都将《雅歌》解释为讽喻。对于奥利金来说，《雅歌》讲的是上帝或者基督与祂的“新娘”，即教会之间的故事；对于约哈南来说，《雅歌》讲的是上帝爱祂的选民以色列人的寓言故事。

有位美国学者鲁本·基梅尔曼分析了两人的评论，发现始终存在五点差异，与区分基督教与犹太教的五个重要的问题正相对应：

1.奥利金写到了上帝与以色列人之间的一个约，由摩西在中间完成；也就是说，相对于基督的直接现身而言，上帝与以色列人之间的联系是间接的。而约哈南拉比视上帝与其子民立的约由摩西协定，因而是以色列人直接从上帝那里得来的，是“他的亲吻”（《雅歌》，1：2）。约哈南强调上帝与以色列人之间的亲近和爱，而奥利金在二者之间设定了距离。




图3 基督教会和犹太教堂中的象征性雕像。藏于德国特里尔的圣母大教堂。象征基督教的雕像傲立挺拔；代表犹太教的雕像蒙着眼，神态谦恭，王冠正要从头上掉下去，权杖是折的，连石板都拿倒了。

2.依照奥利金的说法，希伯来圣经被《新约》终结或者说取代了。

约哈南认为，希伯来圣经由“口传《托拉》”即拉比的阐释传统最终完成。

3.对奥利金来说，基督是中心人物，他取代了亚伯拉罕，完成了对亚当原罪的逆转。对约哈南来说，亚伯拉罕的地位依然重要，律法是对原罪的“矫正”。

4.对奥利金来说，耶路撒冷是一个象征，是“天国之城”。对约哈南来说，世俗的耶路撒冷依然是天堂与人间的联结纽带，上帝还会在这里显现。

5.奥利金认为，以色列人经历的苦难证明了上帝对他们的弃绝；约哈南则认为，以色列的苦难是宽容的天父对他们充满爱意的惩戒。

犹太拉比不太关心去准确界定正确的信仰。他们认为，信仰上帝、接受祂通过《托拉》赐予的启示以及祂对以色列人的“拣选”（选择），这是不言自明的公理，他们依照圣诫来界定犹太教，包括“爱邻如己”（《利未记》，19：18）、“爱主，你的上帝”（《申命记》，6：5）以及细枝末节的宗教仪式等等。

犹太教的原始资料只字不提基督教。基本上，犹太拉比往往视基督教为不存在，一心一意地诠释《托拉》及其诫条。你只得从他们的字里行间体会，他们是不是在对基督教徒的言论作出任何回应。

没有人能确切地了解到，在最初的几个世纪里，犹太教与基督教的神职人员在何种程度上有过直接的接触，或者对彼此的著述有过第一手的了解。基督教殉教者查斯丁在公元140年至170年间活跃于罗马，他写过一篇《与犹太人德理夫的对话》，其要旨就是记录与一个犹太教贤达的争论；学者们努力研究这篇对话，但是很难将德理夫的观点与已知的犹太教原始资料中的观点等同起来。

公元3世纪，犹太教与基督教的神职人员肯定有过接触，或者是在巴勒斯坦的凯撒里亚这样的地方，因为那里既有犹太教社区，也有基督教社区（见文本框里的内容）；或者是在叙利亚的安条克，圣约翰·克里索斯托于公元4世纪在那里宣扬其反犹立场，抨击犹太教，也许他是担心基督教徒被吸引到犹太会堂里。当然，也有些个人“改变立场”皈依基督教或犹太教，有些妇女试图调停两种观点，但她们的贡献没有记载下来。

以早期的基督教和犹太教对待彼此的态度来评判这两种宗教，这不太公道，因为任何一方都没有把这种态度摆在最重要的位置。至今，互不信任、互有敌意遗留下的问题仍然困扰着我们，只是到了近代，基督教徒才开始承认他们信仰中的这个阴暗面及其给犹太人造成的惨剧和苦难。特别是纳粹的种族大屠杀之后，基督教与犹太教之间的对话才打开大门，走向和解之路，基督教也修正了针对犹太人和犹太教的传统态度和神学思想，尽管两教对话的基础早就存在。

第三章

犹太教的发展历程

1985年6月24日，梵蒂冈与犹太人宗教关系委员会签发了一个文件，文件名太长，让人难以记住："关于罗马天主教堂中布道解经时讲述犹太人和犹太教的正确方法的几点说明"。文件包含了这样一些记得住的词句："我们必须提醒自己，以色列民族如何自始至终都伴随着持续不断的精神繁荣，无论是拉比时期、中世纪，还是现在，其源头在于我们一直与犹太教共享的同一个宗教遗产"；文件随后还引用了教皇约翰·保罗二世的话："犹太民族到今天还在信奉和践行的宗教信仰和宗教生活，非常有益于我们更好地理解基督教生活的某些方面。"

终于，十九个世纪过后，真相才浮现出来。不仅仅是基督教会隐瞒了真相；"持续不断的精神繁荣"也常常被犹太历史学者掩盖起来，他们过于关注的是去表现犹太民族所遭受的苦难与牺牲，任凭有关受迫害的记载遮蔽历史的另一面，即犹太人的精神与知识创造力"无论是拉比时期、中世纪，还是现在"一直在延续。

值得注意的是，一个民族饱受困扰、迫害和流亡之苦，正常的生存之道频遭剥夺，无权接受至关重要的教育，他们竟然创造出如此充满生机的文化。下面的十一个人物故事都具体表现了犹太人生活中的某种精神价值、思想价值，或者社会价值。本书原本也可以选择其他犹太学者或者名人做例证，比如礼拜仪式创建人迦玛列二世，大诗人、哲学家耶胡达·哈列维，或者哈姆林的格吕克尔——她写下的意第绪文日志流露出一个17世纪的母亲对精神生活的密切关注。还可以有上百个其他的选择。这些选择都是随意的。

犹大·哈-纳西——学者、圣人、领袖

如果说有什么人在拉比犹太教的形成期代表了犹太教的话，这个人就是犹大。他是公元200年前后犹太社群的纳西（意为“首领”）或主教。他的门徒对他非常敬重，从来不提他的名字，只说“拉比”（意为“老师”），或者“我们神圣的拉比”；圣洁、谦卑以及畏惧犯罪，这是附在他身上的美德。“拉比死后，谦卑和畏惧犯罪之心便不再有了”，这是他的门徒希亚拉比写下的哀歌。

他不是与世隔绝的圣人，而是一个卓越的宗教领袖和政治领袖。他一生大部分时间是在加利利度过的，并在此地的拜特舍阿里姆和西弗里斯建立了多所神学院；去以色列的游客可以在这两个镇子里见到犹太会堂的遗迹和残留下来的马赛克图案，还可以见到一些墓，据称犹大拉比及其同仁埋葬于此。

他出生前的那几十年，罗马帝国的犹大省哀鸿遍野。公元70年，罗马人平定第一次叛乱，毁掉了耶路撒冷圣殿；135年——犹大大约生于这一年，罗马皇帝哈德良最终平定了第二次（巴尔·柯赫巴）叛乱，大量犹太人丧命，迫害也紧随其后。

犹大身膺犹太行省主教以前，罗马安东尼王朝的皇帝马可·奥勒留执政，犹太人与罗马帝国的紧张关系已经和缓。犹大是个热爱和平的人，显然能对罗马文化处之泰然，他尽己所能，巩固与占领国的关系。《塔木德》中有不少轶事，记述了“拉比与安东尼”之间亲切友好的关系；其中，公元175年，皇帝马可·奥勒留到访巴勒斯坦，公元200年，皇帝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斯到访巴勒斯坦，此类会面的记载应该是有一定历史基础的。

事实上，“拉比与安东尼交谈”之类的传说表明犹太人与罗马帝国之间关系不浅。马可·奥勒留所倾心的斯多葛派哲学既影响了犹太教的道德规范，也影响了基督教的道德规范。而且，盖乌斯和乌尔比安正在为《罗马法》的系统化打基础，犹大拉比的伟大事业，即创造一部综合的《犹太律典》，也在此时开始构思，这绝非巧合。

在犹大拉比的指导下创造的律典叫做《密西拿》（意为“训诲”，或“重述”），它完善了《圣经》，成为拉比犹太教的基础文件。共有六

卷，是对犹太教教义最早的系统阐述；它远不止是一部律典，因为它既包含价值标准也包含法律条款，既有伦理规范也有宗教规范；它关注敬神活动和洁净礼，同样也关注民事、刑事裁决和个人状况。这部律典不久便被奉为圭臬，成为编写《塔木德》的基础（见表3.1）。

关于犹大拉比的个人生活，有许许多多的传说。有一则广为人知的讲的是他关心动物。有头小牛要被屠宰了，它跑去求拉比，一头扎进拉比的长袍里悲鸣不已。拉比对小牛说，“走吧！上帝创造你，这就是你的命！”拉比对小牛没有慈爱之心，上天因此降苦难在他身上。一天，拉比的管家正在打扫房间，发现几只黄鼠狼幼崽，就把它们扔出来，扫走；拉比说，“放开它们！经上不是写着‘祂的慈悲，覆庇祂一切所造的’？”（《诗篇》，145：9）上天垂命，“因为他是仁慈的，我们也要对他仁慈”。

表3.1《密西拿》律典的六卷章程

1. 种子	祝福与祈祷
	农业方面的律法，比如什一税与安息年
2. 节期	安息日与节日
3. 妇女	结婚和离婚的礼俗；誓约
4. 民事	民法
	法庭构成
	司法程序
	先贤道德准则
5. 圣物	圣殿祭品
	可食与禁食的食物
6. 洁净	通过洗涤与沐浴完成的洁净行为
	洁净仪式的各个层次
	定为“不洁净”的事物

斯泰梅姆——不知其名的群体

［斯泰梅姆（Stamaim）的发音像是“stammer”（口吃）与“im”连读，重音落在“im”这个希伯来语阳性名词的复数词尾上。］斯泰梅姆不是成为传奇主人公的某个圣人的名字，也根本不是任何人的名字。这个词的意思是“无名的人士”，现在的学者用以指编辑《塔木德》经文的那群人（我们不知道这些人是谁，但相当确定其中没有女人），他们在公元6世纪前后生活于巴比伦王国。

我们先跳到故事前面，因为斯泰梅姆之前还有其他三个团体，名称的词尾都是“im”，重音也在最后一个音节，所有成员的名字我们确实知道。塔奈姆成员的名字记录在《密西拿》中，都是犹太拉比，由犹大主教本人任命，为同代人所熟知。随之而产生的一个群体叫阿摩莱姆，他们讨论塔奈姆成员的观点，调和明显的矛盾，平息纷争，推广律法，将律法应用于新的环境中。随后的另一个团体叫塞伯莱姆，他们针对前辈们的主张质询了许许多多的“为什么”以及“基本概念是什么”之类的问题——提出这些问题是为了更好地理解，而不是挑战，因为他们非常尊重前辈拉比，不敢对前辈们定下的规则持异议。阿摩莱姆与塞伯莱姆的讨论已经记录下来，有选择地编录进《塔木德》中，后来被称做《革马拉》（意为“学习”、“补充完成”），这部经论用阿拉米语写成，形式上是对《密西拿》的评注。

《塔木德》=《密西拿》+《革马拉》

《塔木德》有两种：

·《以色列塔木德》（也叫“巴勒斯坦塔木德”，或“耶路撒冷塔木德”），完成于公元450年。

·《巴比伦塔木德》，约于公元550年完成。比耶路撒冷塔木德更丰富，被认为更有权威。

现在，“塔木德”一词通常用做《密西拿》和《革马拉》的总称。《塔木德》是犹太教真正的中心。《圣经》之后，这部书成为犹太人最常研读的经书，解读《圣经》也以它为参照。尽管此书举足轻重，而且书中记录了数百个（塔奈姆、阿摩莱姆和塞伯莱姆成员的）名字，我们还是无从得知，这部书到底是谁汇总、编辑而成的。编者们讲述轶闻趣事，决定增删，也精通如何运用戏剧化的文学结构讲解深奥晦涩的律法辩论，以吸引研究者的注意力；他们收集能抓住想象力的传说和言论，往往显示出道德和精神方面的高度洞察力，尽管偶尔也会流露出那个时代的偏见；但他们没在任何文件上署名。也许，他们以为，自己只不过是重复了前辈大师的言论而已；如果说他们自己有独特的建树，这种想法真的会让他们吃惊。

每代人中都有这样一些默默无闻的人物，他们是不具名姓的学者、谦卑的实践者，他们整理那些先行的富有智慧的“留名者”不甚完备的启发性言论，并切实履行这些思想。

卡西珊·达希亚·宾特·塔比塔·伊本·提凡[1]

——巾帼豪杰

公元7世纪末叶，北非的许多部落都已皈依了犹太教或基督教，此时，伊斯兰教却从阿拉伯半岛广泛传播出来。无疑，有些人心甘情愿地接受了伊斯兰教，其他人则反对入侵的阿拉伯军队和他们的新宗教。

在今阿尔及利亚的东南部曾有一个强大的柏柏尔人部落——杰拉瓦，该部落已经皈依了犹太教。以卡西珊为首的杰拉瓦部落大败哈桑·伊本·阿尔·努曼的阿拉伯军队，扼制了阿拉伯入侵非洲的势头，阻止它进一步入侵西班牙。然而，卡西珊后来被出卖，在公元700年前后的战役中遇害。

这位令人胆颤心惊的柏柏尔人公主信仰的是哪一个犹太教派，她是不是真的犹太教徒？这些根本不可能说清楚。而有关她的故事，几经阿拉伯编年史作者反复渲染，引起了一个重要的历史假设。如果她巩固了反抗哈桑的胜利成果，穿越北非进逼阿拉伯半岛，或者向北进入西班牙，结局会怎么样呢？欧洲和近东还会分裂成相互敌对的基督教和伊斯兰帝国吗？或者说，我们的历史会不会改写呢？

不管历史假设的结果是什么，事实是，部分由于卡西珊的覆没，最终形成两个争战不休的“大国”，犹太教徒在它们的版图上式微，落入依附从属的状态。

萨阿迪亚加昂（882——942）——哲学家

公元635年，多个阿拉伯部落发动起义，摧毁了位于今天伊拉克的萨珊帝国，带来伊斯兰教这一新的宗教。此前，《巴比伦塔木德》已经成书，其内容在幼发拉底河沿岸苏拉城和蓬贝迪塔城的大神学院中被研读。这些互为对手的神学院，像是犹太教设在巴比伦的牛津大学与剑桥大学，每所的首脑都是一位头衔叫“加昂”（意为“德高望重”）的拉比，其职责既包括执掌律法，也包括精神督导和经义讲授。这个自治社区的中心人物是“流亡人领袖”，他自称是大卫王的后裔，负责处理犹太人与哈里发辖地之间的关系。

在巴格达阿拔斯王朝（750——1258）诸哈里发的统治下，犹太人曾兴盛一时。数位加昂（Geonim，注意又带有希伯来语中表示阳性复数的“im”）奉召回答各地犹太人的问题，当时的犹太人已遍布从法国普罗旺斯到也门的广大区域。加昂们的解答往往被抄写保存起来；按照犹太教徒的习惯，这种来往书信最终要收入“格尼匝”，即藏经馆。一个世纪之前，开罗藏经馆的大部分藏品被运到英国剑桥的大学图书馆；若有机会，诸君应去那里参观这一稀世藏品展，或听一次相关的讲座。

萨阿迪亚·本·约瑟生于上埃及法尤姆地区（这就是他叫阿尔-法尤米的原因）的一个叫做迪拉兹的村子里。公元905年前后，他离开埃及，在巴勒斯坦、阿勒颇（叙利亚）和巴格达等城市之间游荡了几年。公元928年，尽管身为外国人，他还是被任命为苏拉神学院的加昂。他获得了哲学家、科学家、犹太法典专家、作家、解经家、文法学者、翻译家、教育家和宗教领袖等声名，而且，实际上在每个领域的声望都是无可争辩的。

萨阿迪亚在被免职入狱的那几年写下了伟大的哲学经典《信仰之书》，入狱原因在于，“流亡人领袖”大卫·本·扎卡伊命令他签署一份文件，而他认为文件内容不公正，拒绝签署。萨阿迪亚熟谙伊斯兰教神学与亚里士多德派哲学，信奉理性至上，这理性中就包括道德感。他之所以笃信上帝的道与启示合乎理性，不是因为上帝确定了理性和正义，而是因为上帝一方面举止随心所欲，一方面又表明祂的一切都符合理性与正义的绝对标准。换句话说，上帝行理性或正义之事，此事先天就是理性的或者正义的；并不因为是上帝做的，才是理性的或者正义的。

萨阿迪亚的认识论源自对理性至上的强调。我们通过感官体验、通过由感官体验得出的逻辑推理，或者通过自身就是一种“合理性”形式的天赋道德观，来获得各种知识。比如，某人声称上帝派他来让我们去偷盗或去通奸，派他告诉我们律法不再适用，或者某人用一些明显表演出来的神迹来支持他所谓的预言，那么，我们如何知道这些东西根本不可信呢？因为理性告诉我们行事要合乎道德规范，真理更可取，谬误不足道。

《托拉》本身完全符合理性。萨阿迪亚将圣诫分为“理性的”和“听说的”，即通过理性得知的和主要通过启示而获知的。即便不是所有的圣诫都具有明显的理性，我们也可以对比较模糊的圣诫作出“基于事实经验的猜测”。如果《托拉》完全符合理性，上帝为什么还要派信使（先知）向我们传达呢？启示是上帝怜悯世人的特殊行为，《托拉》里的知识应该清晰明了，应该让所有人都能获取，包括那些缺乏哲学思辨能力或没有时间通读《托拉》的人。

萨阿迪亚熟悉其他教派和宗教的著述。除了驳斥过伊斯兰教、基督教和“二神论”宗教，他还驳斥过圣经派（一个拒斥拉比传统的犹太教派）；他的辩词旁征博引，有理有据。

他编辑过希伯来祈祷书，也写过一些希伯来文的祭拜诗，但他主要是用阿拉伯文写作。他是一个杰出的圣经学者，写过大量的圣经评注；他用阿拉伯文翻译的《圣经》，至今仍在沿用。

名字的含义是什么？

许多名人的希伯来文姓名并不是真名，而是由头衔和名字的起首辅音字母组成的缩写。

因此，Rabbi Shlomo Itzchaki（意为“艾萨克的儿子所罗门”，音译为施罗摩·伊兹查奇拉比）这个人更为人所知的名字是Rashi（赖施）；Rabbi Moses ben Maimon（摩西·本·迈蒙拉比，亦称迈蒙尼德），其广为人知的名字是Rambam（兰巴姆）。

赖施（1040——1105）——经书评注家

今天，在德国西部莱茵河畔的沃尔姆斯，你可以参观赖施的犹太会堂（被纳粹分子毁坏后重建），看看他坐的椅子，到为纪念他而设立的博物馆里探个究竟。你会感觉到他的宽厚、慈父般的仁爱，感觉到他在引导你。对于一代代的犹太人而言，这是一种熟悉的感觉。通过他的经书评注，一代代犹太人被引入《圣经》和《塔木德》的秘奥之中。赖施是一个杰出的《塔木德》评注家，是特指的那个评注家。预见到读者的问题，并给予简明清楚的解释，他在这方面有天赋，能让你感觉他似乎与你同处一室，通过解释经文坚决而又温和地督导你远离谬误。

多数孩子通过他对《摩西五经》通俗易懂的希伯来语评注了解了他，也了解了《圣经》和希伯来语。也许，持久的吸引力来自他独树一帜的风格，他从《塔木德》和《米德拉西》中选取内容，用这种无从模仿的风格布道、讲述传说、解释上帝的圣诫。然而，对于学者而言，赖施则是一个圣经体语言的大师。他披阅一代代前辈语法学家、辞典编纂家的作品，明确地区分了“《圣经》实际上是怎么说的”（peshat，即“明确含意”）和“什么是传统上读解《圣经》时附加进去的”（derash，即“布道词”）。读赖施的书会感到言辞朴实亲切，即那种真有一个老师在身边的感觉，这就是他将艰涩的术语译成古法语时的风格，读来几乎像听他与周围人说话一样。

《〈摩西五经〉评注》是最早出版的注明时间的希伯来文书籍（雷焦出版社，1475年），后来又引发二百多种此书的注解本。这本书多次被译为拉丁文。赖施的圣经评注对尼古拉斯·德吕拉影响巨大，又通过他，影响了马丁·路德和其他基督教希伯来文化学者，进而影响了宗教改革运动。

赖施曾在沃尔姆斯学习，但他的家乡在香槟省（今法国东北部地区）首府特鲁瓦。后来，他没有靠担任拉比，而是靠种葡萄维生；如果他想过在葡萄酒中注入气泡，那么，他肯定会是第一个酿出真正香槟酒的人！

他生活的细节鲜为人知。他有三个女儿，其中两个叫米丽亚姆和约舍芙德，分别嫁给了他的两个学生。另一个女儿的名字不得而知。大约在1070年，他创立了一所学校，招到很多学生，经过一段时间的发展，

在他的女婿和外孙们的管理下，这所学校成为德系犹太人首屈一指的律法书研修学院。

由于第一次十字军东征（1095/1096），赖施落得晚景凄凉，很多亲戚朋友都死于战火。他当时创作的忏悔诗表现出悲凉的精神状态和对上帝温柔缠绵的爱；其中一些诗篇保留在礼拜仪式之中。

他是大卫王的后裔、曾经遍游四方、曾与迈蒙尼德（1138年才出生！）会晤——这些都是传说，无从稽考。有一个传言，说他父亲有一块珍贵的宝石，基督教徒本来想据为己有、装饰到一座宗教雕像上，他父亲却把宝石抛入大海，随后，一个神秘的声音宣称，他父亲将生一个博学的儿子。另一则故事说，他母亲怀孕时在沃尔姆斯一条狭窄的街道上遇到生命危险，墙上突然神奇地打开一个壁龛（现在还是一个旅游景点呢），把她藏了起来。甚至还有一则故事说，在布永的戈弗雷东征前，赖施曾向他预言，他将统治耶路撒冷三天，然后仅带三匹马败归法兰西。

亚伯拉罕·伊本·埃兹拉（1089——1164）——诗人

伊本·埃兹拉生于托莱多，是一位杰出的诗人、文法学家、医生、哲学家、占星家和圣经评注学者。《摩西五经》的作者一般被认为是摩西，出于批判的天性，埃兹拉暗示《摩西五经》的作者身份尚有疑问；六百年之后，斯宾诺莎重拾了这个暗示，从而导致“圣经现代批评”的诞生。伊本·埃兹拉虽说确实是个占星家，却是那个时代少数不信魔鬼的人之一。

1140年，伊本·埃兹拉离开西班牙，游历了意大利、北非和近东，还到过西欧，包括法国和英国。在伦敦，他创作了主要的哲学论著《敬畏上帝的基础》，书中阐述了新柏拉图派哲学观，这种观点在他的圣经评注中有突出体现。其圣经评注风格简约、富于激辩，一直很受欢迎，对文艺复兴时期基督教希伯来文化研究的影响仅次于赖施。

伊本·埃兹拉与众位学者结下友谊，赢得了他们的尊重，但其个人生活却令人叹惜——一方面因为“逃离”西班牙，另一方面因为他有四个孩子去世，唯一在世的儿子又曾短暂地改信伊斯兰教。他的幽默感有些苦涩；在一首警言诗中，他哀叹道：

苍穹祥和，繁星也安稳，

我一出生它们就乱了阵；

如果我想兜售几根蜡烛，

等死也见不到太阳西沉……

如果做生意卖裹尸布，

我活着别人就会永生！

摩西·迈蒙尼德（兰巴姆）（1138——1204）

——哲学家、律典编纂者、医生

“伟大的雄鹰”是后世充满钦佩之情地谈到他时所用的词。摩西·迈蒙尼德生于科尔瓦多，这座城市位于崇信伊斯兰教的安达卢西亚地区。近代以来，关于他的记忆成了这一地区骄傲的资本和旅游收入的来源。在犹太教领域内，人们所熟知的是兰巴姆，即他名字的起首字母组成的缩写（见第33页的文本框）。

1148年，科尔瓦多被阿尔摩哈人占领，占领者不仅压制异于其严肃道德观的其他伊斯兰教派，还毁坏犹太教会堂，责令犹太人背叛犹太教，不背叛就只有死路一条。迈蒙家族逃到菲斯（今属摩洛哥的一个城市），生活了几年；兰巴姆的《叛教书》大约成书于1160年，书中细腻地表达出他对那些胁迫之下表面上遵从伊斯兰教的人深深的同情与宽容。1165年，迈蒙家族想定居十字军统治下的巴勒斯坦而未果，随后，在埃及安顿下来，先是在亚历山大港，最终迁至富斯塔特，那是古代开罗的一部分，在萨拉丁苏丹的新阿尤布王朝统治之下。

兰巴姆一心扑在神学研究和写作上。到1170年代，开罗犹太人认为他就是纳吉德（领袖）；至于他是否还担任官方的正式职务，就无从得知了。他的兄弟大卫从商供养整个家庭，后来葬身海上，摩西随即转而行医，做萨拉丁的大臣阿尔法德尔的私人医生，挣钱养家糊口。他的忠告与见解传播到整个犹太人世界，北到法国的普罗旺斯，南到也门、到巴格达。他的许多书信都保留下来，有的收入开罗藏经馆（见前文第31页）。公元1204年12月13日，他在富斯塔特去世，穆斯林和犹太人都为他的去世哀恸不已。他被葬于太巴列（位于巴勒斯坦）。

他用希伯来文写的《密西拿托拉》是对犹太教律法的系统摘录，其中不仅包括宗教仪式和礼拜事宜、民事和刑事法典，还包含以色列地区的农事原则、圣殿修建与流程以及洁净礼仪方面的规范。本书最显著的特征在于，作者是依据自己的道德信念和哲学感悟来解释《塔木德》中的口述部分哈拉卡的。比如，他阐述敬爱上帝这条圣诫时，就说敬爱上帝也包括奉召参与自然科学研究，理解上帝创世的神迹；其中有关宇宙学和医学的短篇，即便在今天也会被当做科普杰作。他拒绝接受拉比律法，认为那种东西是基于迷信，或者说，是基于崇信魔鬼和巫术。这个

看法在他对占星术的排斥中表达得尤为直率。

他的哲学杰作是犹太——阿拉伯文化相结合的《迷途指津》。和前辈萨阿迪亚一样，或者说，和使他获益良多的穆斯林哲学家阿尔法拉比和阿维森纳一样，他将宗教传统和哲学协调起来，于他而言，首先是要与亚里士多德的哲学观相协调。《迷途指津》一书，不仅仅影响了犹太教思想，其拉丁文译本还影响了诸如托马斯·阿奎那这样的基督教神学家。这本书甚至在作者那个时代就已引起了传统势力的激烈论争。直至今日，尊他的《密西拿托拉》为哈拉卡著述巅峰之作的正统派犹太教，仍对《迷途指津》一书中的许多教义感到困惑；他们要么置之不理，要么把本书当成神秘主义论著来解读，这种做法兰巴姆如果知晓，定会感到吃惊。

迈蒙尼德是最早想构建犹太教义的学者之一，也许是因为面对伊斯兰教时需要划清界线，并且基督教徒又总想劝化犹太人。他写的“信仰原则十三条”在他早期的《〈密西拿〉评注》中就已详细论述，现列入本书的附录A中。

亚伯拉罕·阿布拉菲亚（1240——约1300？）
——狂热的神秘主义者

1280年，犹太教新年前不久，亚伯拉罕·阿布拉菲亚在一个“声音”的激励下，前往罗马劝说教皇尼古拉斯三世改宗犹太教。一怒之下，尼古拉斯三世下令在火刑柱上烧死他。阿布拉菲亚看上去镇定自若，动身去了苏里阿诺，8月22日他收到消息说，前一天夜里教皇中风死了。回到罗马，他被关了一个月，随后就获释了。

在公元13世纪，是什么样的犹太人竟然把教皇当成规劝改宗的对象？也许只有把自己当成先知的人才会如此。阿布拉菲亚出生于西班牙的萨拉戈萨，生活忙忙碌碌——有人也许会说，是活得乱七八糟。十八岁那年，他游历到了巴勒斯坦的阿卡，满怀希望去寻找传说中的塞巴提昂河。据说，这条河每天都是浪涛翻滚，咆哮不止，只在安息日风平浪静。他没找到，别人也没找到。于是，他便开始细致地研读学问，先是迈蒙尼德的哲学（太理性了），接着又读犹太神秘哲学，这更符合他的趣味。三十多岁回到西班牙后，他多次见到异象，于是加强神秘哲学的学习和思索，并且断定，熟知圣名和宗教仪式、加强苦修是成为先知的关键。后来他再次离开西班牙，1279年在希腊的帕特雷写下第一本预言书。他称自己的方法为“先知神秘哲学”，看不起作为“一般”神秘哲学的十个塞非洛特（神性的体现），认为后者只不过是初级的、次等的知识，沉思特征盖过了实际效用。

不出意料，他走到哪里就在哪里制造混乱。在西西里，他以先知和弥赛亚的身份出现，这是从一封措辞严厉的书信中读到的事实，发信人是巴塞罗那的所罗门·本·阿德雷拉比，写给指责他的巴勒莫人。由于本·阿德雷和其他人的攻讦，阿布拉菲亚传扬的狂热神秘哲学1280年之后在西班牙销声匿迹，却在伊斯兰教盛行的地区被接受，在那里，它与伊斯兰教苏非派神秘主义和谐共存。阿布拉菲亚几乎被人遗忘了，只是，目前还有些学者正在从欧洲图书馆收藏的未刊手稿中拼凑他的哲学原貌。

现代人要比他的同代人以及紧随其后的一代人更喜欢他，也许是因为现代人不需要容忍他的过激行为。“他的异象面前矗立的是信仰统一的理想，他努力想实现的正是这一理想。”他面对的不是普通的民众，而是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中已经受到启蒙者。他的一个概念，即超越教义差

别的以神秘方式达到的本质上的统一，鲜见于前现代犹太教中，尽管在当今很有吸引力。研究犹太神秘哲学的现代学者，已经接受了阿布拉菲亚对于这个主题的划分。“神智学-神力”——比如出自十个塞非洛特的——以上帝为中心，包括两个方面：在理论上理解神，以及将和谐引入神域本身。阿布拉菲亚本人是狂热犹太神秘哲学的主要倡导者，这种哲学以人为中心；它从个体的神秘体验中发现了终极价值，但不关心这个发现对神性的内在和谐性所起的作用。

格拉西亚·纳西（约1510——约1569）——女恩主

1391年圣灰星期三[2]，塞维利亚爆发了一起针对犹太人的暴力事件。许多犹太人被杀，其他人被迫接受洗礼。西班牙犹太民族的黄金时代开始式微，压迫、残害和驱逐就此展开。

1391年以降，一些迫于无奈而改宗的犹太人开始接受基督教。还有一些人偷偷地崇信犹太教。很多人在基督教内升至高位，比如主教与红衣主教。这些改变信仰的人被称做“新基督教徒”（还有人在用“马拉诺”这个词，它在卡斯蒂利亚语中本义为“猪”；这个称呼应该避免）；本来专为排查基督教异端而设的宗教裁判所，受邀来核定他们的信仰是否真诚。遭到告发很容易，事实也往往如此；酷刑之下，不仅要求忏悔，还会提出进一步的指控，而定罪的结果往往是火刑烧死。（教会仍然自称从未在火刑柱上烧死过任何人。这是事实。教会以酷刑折磨受害者，往往还是在公开场合，随后移交给世俗政权机构绞死、烧死。）

在哥伦布（此人可能是个身份隐秘的犹太人，他那气势恢宏的航行肯定得益于犹太人的科学成就、受惠于犹太人的财富支持）扬帆远航寻找“印度”之前，被逐出西班牙的犹太人早就开始了行程更短但危险更甚的航海活动。西班牙国王费迪南与王后伊莎贝拉不理会他们的犹太大臣、伟大的唐伊萨克·阿布拉瓦内尔（在圣经评注中，他形象地描述过此事）雄辩的恳求，把犹太人驱逐出西班牙。有些犹太人受到葡萄牙人的欢迎，但几年之后，在严峻的形势下又遭驱逐；他们的子女被夺走，被迫接受洗礼。

1536年，一纸教皇通谕命令宗教裁判所进驻葡萄牙。当时还有些人逃往气氛稍为缓和的安特卫普。这些人中有一位富有的年轻寡妇，名叫比阿特丽斯·德卢纳，她的丈夫迪奥戈·弗朗西斯科做香料生意，积聚了大笔财产。像其他“新基督教徒”一样，她的目的地是土耳其，但当时她根本不被允许去非基督教国家。如果公开表明意图，就等于直接说自己信犹太教，甚至在安特卫普也会遭告发，受火刑，所有家庭财产充公。然而，她做起家族生意，与其他国家建立了联系，做力所能及之事，利用遍及欧洲（甚至包括土耳其在内）的可靠中间人，帮助其他人逃离葡萄牙和宗教裁判所的迫害，找到至少可以通往英国或尼德兰的途径，最终到达一个安全的避难地，可以在那里公开宣布自己真实的宗教信仰。

1544年底，比阿特丽斯移居威尼斯，仍伪称自己是基督教徒。由于家庭纠纷愈演愈烈，她的姐妹（后来成为一个忠诚的犹太教徒）举报她信仰犹太教，她遭到监禁；当时的奥斯曼帝国政府插手干预，而且此事危及了国家之间的稳定关系，这样，她才获释。最后，1550年在费拉拉，在埃斯特家族埃尔科莱二世公爵的庇佑下，比阿特丽斯才抛开伪装，改掉她的“马拉诺”名字比阿特丽斯·德卢纳，换成更具犹太色彩的名字“纳西家族的格拉西亚”（相当于汉娜）。人生的最后几年，她是在君士坦丁堡度过的，住在加拉塔的豪华住宅里，俯视着博斯普鲁斯海峡，接连不断地从伊比利亚半岛救出犹太人，照顾穷苦人。有人说，“每天她家的餐桌边都坐着八十个乞丐，口中念诵她的名字”。她还资助犹太学者、经书出版以及一些神学研修机构和犹太会堂；在费拉拉，她冒险资助出版过希伯来文和西班牙文的费拉拉版《圣经》，对于其他事也有资助。



图4 约1553年，帕斯托里诺·德帕斯托里尼为纪念格拉西亚·纳西夫人而铸的勋章。

在《以色列流难告慰书》中，格拉西亚的同代人塞缪尔·乌斯奎用了整整一节的篇幅，专讲格拉西亚夫人组织西班牙犹太难民逃离。他的赞颂之词绝对恰如其分：

> 你们［以色列人］见过神的仁慈以人的面目出现，祂为拯救你们赐予你们仁慈而且永远对你们仁慈，除了你们，谁还有此等幸运？米利暗姆牺牲自己拯救教友，这与生俱来的虔诚重现于世，除了你们，谁还见过？像底波拉管理她的族人时那样的缜密谨慎，除了你们，谁见过？以斯帖帮助那些受迫害的人，表现出无上美德和伟大圣洁，除了你们，谁见过？那位最贞洁、极有胸襟的寡妇犹滴，不辞辛劳救出受围困的百姓，其广受赞誉的意志，除了你们，谁见过？……是她（格拉西亚·纳西夫人），在你们危难时分、紧急时刻，给你们母亲般的关爱，神般的宽容……救助了许许多多穷困悲惨的可怜人；甚至对敌人，她也不会袖手旁观……就这样，她以济世救人的贤能和神一般的智慧，将大多数陷入这样或那样悲苦深渊的犹太人救起来，她不忍见犹太人遭受贫穷和罪恶的奴役；她把他们救到安全之地，并继续引导他们信从上帝，即他们的先辈尊奉的神……（塞西尔·罗思英译）

巴尔·谢姆·托夫（约1700——1760）——哈西德派

表相存在欺骗性。看看电视屏幕，看看纽约、伦敦、耶路撒冷街道上那些不打领带的犹太人，留着络腮胡子、长长的鬓角，戴着乌黑的帽子，穿着双排扣礼服，你很有理由认为他们代表了最保守、最传统的犹太教派别。但是，衣服本身应该透露的是，一切并不像表面上看起来的那样。摩西没这样打扮过，犹大主教、萨阿迪亚或赖施也不是这般打扮。这种衣服，就像哈西德派犹太传统乐队的音乐一样，即便出现在18世纪的乌克兰或波兰也没有什么不合时宜，那是哈西德教派真正的故乡。这个教派在其发源地被视做革命的民粹主义运动，威胁着已有的宗教秩序和传统。

巴尔·谢姆·托夫（贝施特）

“巴尔·谢姆”（希伯来文是“圣名之主”）的名号过去是给予信仰疗法医师的，人们认为这些人书写或念诵圣名，就会达到神奇的治疗效果。“托夫”的意思是“善”。巴尔·谢姆·托夫（Baal Shem Tov）的起首辅音字母可缩写为“贝施特”（BESHT）。

这场运动的奠基人是伊斯雷尔·本·埃利泽，通常人们更熟知他的另一个名字，即作为游医的巴尔·谢姆·托夫（见文本框）。他生于乌克兰的波多利亚，出生时父母年事已高，很小就成了孤儿，在贫困之中长大成人。小时候，他没表现出什么特别的天分，人们委托他接送孩子去犹太教会小学；甚至在那个阶段，他就时常走进喀尔巴阡山脉的丛林，在大自然中苦思。他结过婚，一度开过一家客栈勉强维持生计。

依照一本权威的圣徒传记《赞颂贝施特》中的说法，直到三十多岁时，他才向亲近的信徒表露自己是一个博学深思的学者，一个神秘主义者。身为具有人格魅力的医师，他吸引了广大的信众，激励人们崇拜上帝，纯朴而快乐地信守神的圣诫。他有一点非常像耶稣，即愿与妇人、淳朴的人交谈，明目张胆地漠视律法的繁文缛节，这让正统宗派心生反感。

由于像波兰缅济热奇的马吉德那样的游方传道士四方布道，这场运动遍及乌克兰和波兰，很快，哈西德派教徒就开始在犹太会堂里又跳又唱，甚至还喝酒，让权威人士甚为不安；他们还自拥“拉比”替代传统的拉比。他们的热情、人人平等的观念，还有对传统神学权威的漠视，吸引了大量的追随者。很快，哈西德教派有了自己的社团，每个社团都有一个世袭“拉比”或“义人”做首领，指导信众，演示神迹。早期的许多异端教派依然兴盛，它们与城镇名称连在一起，为世人所知，比如贝尔兹的哈西德教派、热尔的哈西德教派、布拉特斯拉法的哈西德教派；还有一些教派仍由“拉比”领导，其中“仪式派拉比”迈纳海姆·蒙德尔·施尼尔桑恩也许是近年来最有威望的了。

发展过程中，哈西德教派也针对米特纳盖德等对立派别提出的反对意见，调整了教义。哈西德教派的教士更加遵守律法，愈发致力于神学研究，许多拉比既是非常虔诚的信徒，也是知名的学者。与米特纳盖德教派不同，他们强调《塔木德》的重要地位，也同样强调犹太神秘哲学

和神秘主义研究的重要性，推动神秘哲学的大众化；他们接受神的超验性，更强调神的无所不在。讲述故事是哈西德教派传道的一个重要手段；马丁·布贝尔将许多故事改写为德文（目前布贝尔的作品有英译本传世），让更广泛的公众理解了哈西德教派的意蕴。

哈西德教派赞同传统的弥赛亚教义，但也强调个人的救赎甚于民族的救赎。通常，这个教派致力于缓和（虽然从不放弃）对救世主的渴望；后期仪式派拉比的追随者宣称，仪式派拉比本人就是弥赛亚——这个观点更多地要归因于基督教福音派，而非哈西德教派。

摩西·门德尔松（1729——1786）——启蒙者

伊斯雷尔·巴尔·谢姆·托夫与摩西·门德尔松这两个同代人之间对比强烈，这在犹太世界里是很少见的。他们观点对立，却同样对犹太教后来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

门德尔松生于德绍，后迁居至柏林。在柏林，他私下自学了数学、哲学以及多种语言；那个时代，犹太人不许上大学。他只得在一个富裕的犹太丝绸商人家里当家庭教师维持生计。最终，他与年轻的德国自由主义戏剧家、批评家戈特霍尔德·埃弗拉伊姆·莱辛结为朋友；人们认为莱辛笔下的智者纳旦就是以门德尔松为原型的。门德尔松人生这段时期的巅峰是在1764年，他撰文讨论形而上学与科学方法之间的关系，获得柏林学会的最佳论文奖；他的竞争对手中竟有伊曼纽尔·康德！门德尔松1767年创作对话录《斐多》，讨论灵魂不朽问题，此书为他赢得了“德国苏格拉底”的称号。

1769年，瑞士教会执事约翰·卡斯帕·拉瓦特尔致信挑衅门德尔松，要他或者与基督教辩论，或者“以理性和正直行事”，改宗基督教。门德尔松勇敢而不失尊严地予以回应，坚守自己的犹太教信仰，甚至声称犹太教优于基督教，因为犹太教从根本上比基督教更宽容。他写道：

> 依照我教的基本教义，我决不会妄图劝任何生非我教之人归于我教……我教拉比全都提倡，组成我天启之教的书面与口传律法只约束我族……我们认为，地上其他民族接受上帝训导，（只须）信守自然之法与各自祖先传下的宗教。他们依照这种自然与理性的宗教引导自己的生活，就是“行义举的外邦人”，就是“永恒救主的子民”。我教拉比决无劝人改宗之愿，他们教导我们以最真挚的忠告，劝阻那些自愿皈依的人……
>
> 我的同代人中如果有孔子或梭伦那样的人，我会始终如一地按照我教教义，爱并钦佩那位伟人；我从来没有劝孔子或者梭伦改宗这样荒唐可笑的想法。真正地劝他改宗！为什么？他不是希伯来族人，因而也不依从我教律法；涉及教义，我们理应相互理解。我认为他会获得“拯救”吗？我以为，现世生活中，不管是谁，只要引导民众信守美德，来世就不会遭受诅咒——我不怕任何威严的教派召我去解释这个观点，就像索邦神学院召来诚实的马蒙泰尔责问一样。

门德尔松热情洋溢地支持犹太人拥有公民权，率先公开指责犹太种族隔离主义。他强烈敦促他的犹太同胞在宗教信仰许可的范围内融入德

国的文化和社会之中，说标准德语，少说意第绪语。他用希伯来语字母将《圣经》内容译成德文，并写下希伯来文评注，这部作品的传播远及英国，得到热情传诵；一些因循守旧的人虽然未革除他的教籍，却对此书深表不满。1781年，他支持在柏林建立了犹太自由学校，不仅讲授传统的《塔木德》和《圣经》，还讲授世俗科目、法语和德语。

在哲学著作《耶路撒冷》中，他支持政教完全分离；既反对教会拥有财产，又反对基督教会和犹太会堂行使革除教籍的权力。他强烈反对泛神论，然而，他自己的“自然和理性的”宗教信仰就接近于自然神论。门德尔松与很多同时代基督教徒一样，疏于系统地阐述教义；甚至，他虽然没有明确表示对《圣经》源自于神这一点的怀疑，但对他来说，《圣经》就是“天启的立法”，不受教条的束缚。“犹太教的精神就在于信守教义无违自由，行为自由无违律法。”他坚称。

这样的观念远离犹太宗教传统的主流，却使人得以在接纳启蒙运动中发现的价值观的同时，深入理解自己的信仰。不仅改革派犹太教，就连现代正统派犹太教都大量采用了门德尔松的开创之举，即把传统和现代性结合起来。

【注释】

[1] 意为“提凡的儿子塔比塔的女儿卡西珊·达希亚”。——译注

[2] 复活节前的第七个星期三，需以灰抹额以示忏悔。——译注

第四章

犹太人的历法与节日

日、月和年

犹太历的关键是自然规律。

有一天，你睡醒过来，远离文明，没有历法，没有时钟，这时该如何标记时间的推移呢？随时间的流逝，你如何庆贺或者纪念生活中有重大意义的事件呢，比如生日、从沉船逃生的那一天、收获的日子？

你会注意到日出日落，会观察到太阳升到最高处刚好是一天的正中午时。然而，你无法确定午夜时分。所以，你的一天就起于日出或日落时分，或者就在那前后。事实上，两种方法都在犹太历法之中保留下来。祭祀过程开始于一天的黎明时分。如有其他的目的，一天则开始于黄昏。比如，这就是为什么安息日并非始于星期五或星期六的子夜，而是稍早于星期五日落之前——确切的时间则随着季节和纬度的不同而变化，并且公布在犹太人的出版物上。

这个简单的事实却引起重大的后果。如果安息日起于午夜，就很少有人注意得到。但是，安息日开始得早，安排在晚饭之前，于是，星期五晚上开始守安息就成了犹太人的一项重要社会习俗。人们到犹太会堂参加祈祷活动，唱优美的诗篇和圣诗，再回到灯火通明的家里，坐到节庆的餐桌边，对着一杯红酒，默诵祈福祷词，一起掰开面包；伴着感恩歌和赞美诗的吟唱，家人和访客都融入精神愉悦的氛围之中。甚至那些不去犹太会堂的人，或者不特别信奉宗教的人，也会在星期五晚上举行家庭聚会。如果说家庭观念和家庭与社区归属感还存在于犹太教之中，这主要是因为安息日开始点燃蜡烛时，家人感受到的那种祥和融洽的气氛。

一天始于日落时分，而不是始于子夜，就说这么多吧。月与年是怎么算的呢？

自然规律仍是关键。一个月（Month这个词派生于“月亮”moon）是月亮一盈一亏所用的时间，刚好二十九天半多一点。一年，就是四季循

环一轮所用的时间（现在我们知道这取决于地球绕行太阳的轨道），不到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天。利用自然规律来确定时间特别麻烦，因为根本没有办法用月的长度来整除年。穆斯林放弃了太阳年的算法，以十二个太阴月为一年，每个年度比其他地区大致少十一天；他们的节庆无法以自然为基础，因为这些节庆都跨季了。西方基督教徒的历法中，年度符合四季循环的时间，然而，月份不再涉及月相变化。犹太拉比所采用的历法能做到两全其美，然而，严格遵循自然规律也要付出一定的代价；月份要在二十九天和三十天之间变化，年度要在十二个月和十三个月之间变化，每十九年就有七个闰年（有十三个月的年份）。犹太历法虽复杂，却实用。这样，月朔得到庆贺，四季变换也得到纪念（见表4.1）。

《圣经》纪年中，月朔是一个相当重要的节日——书念的一位妇人在儿子病倒时匆忙去求先知以利沙，她丈夫大惑不解，因为那天“既不是月朔，也不是安息日”（《列王纪下》，4：23）——但在后来的犹太教中有点淡化了。尽管如此，中世纪的某些犹太教社区仍然禁绝妇女在月朔节工作。犹太女权主义者注意到这个中世纪的小事，便以此为由，重申罗什霍代什节（月朔节）为女性复兴的节日，在那天，妇女诵读祷告文，赞颂女性精神的方方面面。现在全世界有很多罗什霍代什节协会，其建会的目的就在于鼓励女性参加祷告，接受宗教训导。

表**4.1** 犹太人的月份

犹太历	对应的公历(月份有交叉)
尼散月	3月—4月
依雅尔月	4月—5月
息汪月	5月—6月
塔慕次月	6月—7月
阿布月	7月—8月
厄路耳月	8月—9月
提市黎月	9月—10月
赫舍汪月	10月—11月
基色娄月	11月—12月
太贝特月	12月—1月
舍巴特月	1月—2月
阿达尔月	2月—3月
第二阿达尔月	**只存在于闰年**

朝圣诸节

源自《圣经》的三个最流行的节日是“朝圣”——或者叫“远足”诸节，因为在古代，人们朝圣就是到耶路撒冷的圣殿中欢庆。伟大的犹太哲学家亚历山大的斐洛死于公元1世纪初，他曾生动描写了当时朝圣的情况：“无数的民众从无数的城镇赶来，他们翻山越岭，漂洋过海；每次庆典，人们都从四面八方汇聚而来。他们把圣殿当做避难所，远离尘世的忙碌与喧嚣，在那里寻求平和的气氛，不再理会早年间套在身上的重轭，面对和美宜人的场面，享受这简短的喘息时光。”



图5 英国犹太家庭，于住棚节在棚舍中用餐、研读《托拉》。

这三个朝圣节日有一个共同的主题，即在上帝面前欢喜：“在这节期以内，你们要欢乐”；把自己带到“耶和华选择的地方”（耶路撒冷），献上你带给上帝的“礼物”（《申命记》，16：14——16）。传统上，节日的欢乐表现为尽情吃喝，表现为给女人购买新衣服。快乐只有与对生活困苦者的关心结合起来，才算完美；同一节经文又说，“……陌生人、孤儿和寡妇同你们在一起”；因此，直到今天，节日期间人们都慷慨解囊，

捐助贫困。

每个节日都有一种关乎历史的、关乎精神的、关乎耕作的意义；神秘主义者会深入钻研，挖掘其隐含的、内在层面的意义（见表4.2）。

总体上，犹太教会堂里的仪式比较温和，但也有例外。1663年10月14日，英格兰日记作家塞缪尔·佩皮斯心血来潮，第二次参观了位于伦敦克里教堂路的犹太会堂。所见所闻让他叹为观止。简直是群魔乱舞的场面，胡须花白的老人手持《托拉》卷轴，在会堂里欢呼跳跃，像小山羊一样。佩皮斯情不自禁，想探个究竟。当天是庆法节，是住棚节最后一天的大庆祝，《托拉》年度阅读周期结束了，又重新开始，犹太人结队围绕会堂中心的平台，欢快地舞蹈。

节日庆典对于家庭来说，和对于犹太会堂一样重要。无疑，最流行、最让人着迷的庆典是逾越节家宴。它的起源可以远溯到耶路撒冷圣殿宗教仪式中的逾越节献祭羔羊，羔羊在逾越节前一天的午后被杀掉，当晚，即逾越节的第一天晚上，在家中仪式性地食用羊肉。在神殿诵读完“哈列颂诗”（《诗篇》，113——118）之后，转而进行家宴。现在已经没有献祭的羔羊了，而吃无酵饼（未经发酵的面饼）和喝苦草饮料的习俗依然盛行。

晚间的安排则是围绕“哈加达”，即“讲述《塔木德》中的故事”展开的。“哈加达”也是一本书名，内容主要是宗教仪礼；很多犹太人引以为荣的就是收藏了各种版本的《哈加达》，有些版本印刷精美、配有插图，其中有许多包含了解释说明以及时新的评注。实际上，《圣经》中说，“在那日，你要告诉你的儿子说：‘这是因为耶和华在我从埃及出来的时候为我所行的事’”（《出埃及记》，13：8），逾越节家宴仪式要体现的就是这条圣诫。

表4.2朝圣诸节及其寓意

节日	历史意义	精神寓意	农业耕作的寓意
逾越节 春季	纪念以色列人逃离埃及，挣脱奴役的枷锁	上帝是救世主；以色列人不再是埃及法老的奴隶，成为只忠于上帝的仆人。	春天开始的节日，万物复苏的节日，最早成熟的谷物大麦开始收割
五旬节 初夏	上帝在西奈山赐予十诫、与以色列人订约的日子	上帝在西奈山启示《托拉》，在精神维度上达到出埃及的目的，这才是彻底地救以色列人出了埃及	纪念第二次谷物收割(大麦)和水果第一次成熟
住棚节 秋季	上帝保护荒漠中的以色列人："好叫你们世世代代知道，我领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时候，曾经使他们住在棚里。"(《利未记》，23：43)	上帝是我们的保护者；这被表现为离开我们的家，住在简陋的茅棚里(结茅节)	每年的最后一个收获节

逾越节家宴是人人参与的大事。大家在一起读经、论经，唱圣诗。其中一个有趣的环节是，一开始由最小的孩子用希伯来语唱出“四个问题”。这个孩子很有可能已经练了好几周，激动地盼望着能和成年人一样睡得这么晚。极少有犹太人会忘记“为什么今天晚上与其他所有夜晚都不一样……”之类的话，这句话总能把人带回童年时代一家人其乐融融、团团围坐的美好回忆之中。



图6 耶路撒冷的一家幼儿园，孩子们正在学习如何庆祝逾越节，参加家宴（1971）。

自拉比犹太教时代，逾越节家宴上喝四杯红酒已成为习惯。这代表四个阶段的救赎，从出埃及算起（家宴前），到弥赛亚为止（家宴后）。有的还喝第五杯，或只是把这杯红酒倒在桌面上，“以祭先知以利亚”。

气氛融洽的逾越节家宴上的乐事之一就是大家一起论经，或者是讨

论公开出版的各种评注，或者是讨论随便聊到的某句经文和很有创意的想法。近年的若干版《哈加达》，都想把书中的训诫应用于当代出现的问题：当代社会背景下，民族是什么样子，边缘化的群体是什么样子，应该通过什么途径来“解放”他们？

家里为逾越节作准备，气氛很紧张，节前一定除掉所有发酵的物品，依照《圣经》中的训导，这是最主要的事（《出埃及记》，12：15——20，13：7）；因而，这是一次彻底的春季大清扫时机。过节要用的是特殊的器皿和食物，不能有发酵物。犹太杂货店以及现今的普通超市都提供各种可供逾越节食用的食品；犹太人的烹调书籍通常选编有逾越节食谱，其中面粉的替代物就是无酵食物或者马铃薯粉。

敬畏日

并非所有犹太节日都充满欢乐。犹太新年与犹太赎罪日虽然不是悲惨的场合，但气氛很严肃，由新年开始到赎罪日结束，这十天是赎罪期。为期十天的赎罪期最终结束了敬畏日，即开始于犹太新年前一个月、为期四十天的悔罪过程。（有点像基督教大斋节，只不过不在春天，在秋季。）

在新年前夕的宴会（记住，始于前一天傍晚）上，人们吃那些象征甜美、福祉和丰足的食品。他们用面包蘸蜂蜜，而平时蘸盐；掰开面包之后，吃一片蘸有蜂蜜的苹果，再祷告："唯您之愿，赐我们以丰年。"

早课很漫长，有四到六个小时，人们都会参加，即便有不少人会无意中迟到。祷告词以上帝为中心，上帝的形象是造物主，是王，是最高审判者，只有信靠祂、求祂慈悲的人，祂才赐予宽恕和怜悯。当天最有特色的是宗教仪式间歇时不断吹响羊角号。羊角号吹口参差，吹管也不规范，音准不容易把握，但是，吹到极处能很好地激起悔罪之意，体现先知的话："城中如果吹起号角，居民怎会不惊慌呢！"（《阿摩司书》，3：6）

公元1世纪早期，斐洛提出，犹太教的赎罪日仪式"不仅由虔诚和圣洁的人，也由那些在日常生活中不按宗教方式行事的人奉行"。至今仍是如此。至少赎罪日当天（那天的祈祷持续一整天）的部分时间，犹太会堂里会人满为患。并不是所有进犹太会堂的人都渴求上帝宽恕他们的罪，或者都深刻反省和悔罪，从对上帝仁慈的深信不疑和对脆弱人性的同情中获得平和。实际上，这就是赎罪日的本来主题，也是虔诚的人所追求的。然而，对许多人来说，犹太赎罪日那天在犹太会堂露上一面，这是在申明自己的犹太人身份，而不是尽宗教义务。

然而，这是证明身份的一种不寻常的方式，特别是在与斋戒——事实上，这种行为往往只有极少的宗教意义——相结合时。因为赎罪日不仅跟安息日一样，不允许劳作，还有五种自我约束的形式：禁食、禁酒（这两项只算是一种），禁抹香膏，禁止同房，禁止洗浴（求舒适的洗浴）和禁穿皮鞋。

悔罪不仅是赎罪日的主题，还是犹太教的主要思想。它是"回

到”（悔罪一词的直译）上帝身边，包括对罪的认知、悔过和忏悔，重新走上正途。完成这个过程，不需要献祭，也不需要中间人，只需信靠上帝的眷顾。《密西拿》（见第28页）中有正式的说法：

> 悔罪不管是主动的还是消极的，都可以（立刻）弥补小罪，但如果犯了重大的罪，就得等到赎罪日来赎罪了。如果有人说，“我就要犯罪再悔过，再犯罪再悔过”，他就没机会悔过了。如果有人说，“我会犯罪，赎罪日会救赎”，赎罪日就不会救赎了。人对上帝犯了罪，赎罪日会救赎，但是人冒犯了别人，赎罪日就不会救赎，除非他们之间实现了和解。

古老祷歌《科尔·尼德拉》得到充分重视，它开启了赎罪日前一天的犹太会堂仪式。其阿拉米语祷歌歌词虽是一种单一的惯用文句，乞求赦免漫不经心的誓辞，然而，那悠远动人的旋律与庄严的氛围相结合，构成了犹太历一年中最富情感的时刻。会堂内全体教众身穿最体面的衣服，满怀敬畏和期待，平静地聚在上帝的面前。

第二天，斋戒结束，最后的仪式是“奈依拉”（即“关闭天堂的大门”）；崇拜者此时被鼓励去充分利用天堂大门仍然开启的最后时光。众人齐唱：“我们的父，我们的王”，教众齐声高诵“与上帝同在”，羊角号最后吹响了。此时，仪式达到情感的高潮。

关于主要的节日就说这么多。还有许许多多的小节日，流传最广的是光明节、普珥节、新年植树节，以及以色列独立日。

光明节纪念的是约公元前165年哈斯蒙王朝重建圣殿。《塔木德》这样描述光明节的源起：



图7 绍法号通常由羊角或野山羊角制成；不能用牛角制作，因为这会让人联想到崇拜金牛犊之罪。

表4.3犹太历中的2004——2005

（注：犹太新年是在秋季，所以犹太年会横跨公历年。犹太历5765年是闰年，从公历2004年9月16日到2005年10月3日）

公历	犹太历	犹太节日
2004年9月16日、17日	提市黎月1日和2日	新年
2004年9月19日	提市黎月4日	基大利斋戒日
2004年9月23日	提市黎月10日	赎罪日
2004年9月30日	提市黎月15日	住棚节第一天
2004年10月7日	提市黎月22日	圣会节
2004年12月8日	基色娄月25日	光明节第一天
2004年12月22日	太贝特月10日	太贝特月10日斋戒日
2005年1月25日	舍巴特月15日	新年植树节
2005年3月24日	阿达尔月13日	以斯帖斋戒日
2005年3月25日	阿达尔月14日	普珥节
2005年4月24日	尼散月15日	逾越节第一天
2005年4月30日	尼散月21日	逾越节第七天
2005年6月13日	息汪月6日	五旬节
2005年7月24日	塔慕次月17日	塔慕次月17日斋戒日
2005年8月14日	阿布月9日	阿布月9日斋戒日

下面附加的节日只在流散各地的犹太人中庆祝：

2004年10月1日	提市黎月16日	住棚节第二天
2004年10月8日	提市黎月23日	庆法节
2005年4月25日	尼散月16日	逾越节第二天
2005年5月1日	尼散月22日	逾越节最后一天
2005年6月14日	息汪月7日	五旬节第二天

为期八天的光明节开始于基色娄月25日，人们可能不会赞颂此节，也不会因此节而斋戒。希腊人进了圣殿，弄脏圣殿里所有的油，但哈斯蒙王朝强大起来，打败希腊

人之后，他们四处寻找，只发现大祭司封存起来的一坛油，仅够一天之用。奇迹发生了，那坛油用了八天。后来某年，他们把这几天定为节日，用以赞美上帝，感谢上帝。

这段“油的奇迹”其他资料没提到过。通过聚集于此，拉比把因战胜敌人而感恩的节日转变为对光明战胜黑暗的庆贺；《撒迦利亚书》中是这样说的：“不是倚靠权势，不是倚靠强力，而是倚靠我的灵。这是万军之耶和华说的。”（《撒迦利亚书》，4：6）

为期八天的节日，每天都点亮烛火，“宣扬神迹”。第一天晚上点燃一盏，第二天点两盏，以此类推，最后一晚点八盏。油灯已被蜡烛取代，现在，大多数人都有为光明节特制的八连灯大烛台，或枝状大烛台。很多枝状大烛台设计得很漂亮，由贵重金属制成。

《圣经·以斯帖记》中记载，普珥节庆祝的是犹太人从波斯王亚哈随鲁要灭绝他们的危险之中获救。希伯来人羊皮古卷本的《以斯帖记》，在毕恭毕敬地举行过宗教仪式之后，一早一晚要当众诵读。一个广为流传的习俗是，只要读到恶棍哈曼的名字，人们就会砰砰作响地敲东西，嘘声一片。比较苛刻的人反对这种做法，他们强调，每个词都应该让人听清楚。

这个节日有种狂欢的气氛，人们常常会打扮起来，组成狂欢游行队伍，甚至还会举行一场充满嘲讽意味的普珥节大辩论。遵从《以斯帖记》第9章第22节的教诲，救济物被分发给穷人，众人互赠礼物，大摆宴席，尽情欢乐。至于陶醉到何种程度才算值得称许，那就见仁见智了。

《塔木德》提到过新年植树节，只是在近代“复国”之后，该节才演变成流行的节日。特别是在以色列，新年植树节的标志就是学校放假，举行植树典礼活动。另外还有一个广泛流传的惯例，即按照当月的日期，吃十五个水果；以色列特产的水果最受欢迎。

依雅尔月5日（公历的4月底或5月）被定为犹太历上的以色列独立日；不管是政治方面，还是宗教方面，对此都有争议。不过，以色列境内外的许多犹太人既会组织社会活动，也会诵读特别的圣诗和祷告词，以庆贺这个日子。

斋戒日

除赎罪日之外，一年之中还有五个公众斋戒日；其中最重要的要属阿布月9日，用以纪念圣殿遭毁和其他惨剧。赎罪日和阿布月9日的斋戒要持续二十五个小时，从头天日落之前到第二天夜幕降临之后，不能吃喝任何东西；当然，那些禁食有困难或有危险的人会被特许进食。其他斋戒日只是在天明到日暮这一段时间禁食。

第五章

精神生活——祈祷、沉思、《托拉》

这里要讲一个故事，出自《塔木德》。有些注解放入方括号内；由读者自己分辨每次所使用的人称代词“他”是指谁。对先知以利亚在故事中出现，不必惊讶；《塔木德》成书之前约一千年，以利亚驾烈火战车升天，然而，他的确时常回来引导并激励博学而诚挚的人。甚至在我们充满怀疑的岁月，也有人自称见过以利亚现身。顺便说一句，“注定要去来世”的意思，与基督教徒所说的“获救”差不多一样。

> 霍扎阿的巴洛卡拉比以往常去勒斐特集市，以利亚常与他同行。他问他，“这个集市上有人注定要去来世吗？”他说，“没有！”
>
> 过了一会儿，他见一个人穿着黑鞋，身上连一根蓝线都没有［换言之，他没按犹太人的方式着装］。他说，“那个人注定要去来世。”
>
> 他追上去，问他，“你是做什么的？”他说，“现在要走，明天再回来。”第二天，他问他，“你是做什么的？”他说，“我是个狱卒。我要把男人和女人分开，把我的床放在他们中间，这样他们就不能做违禁［《托拉》所禁止］的事。
>
> 我见到异教徒喜欢上犹太姑娘时，就会不嫌麻烦地保护她。一天，有个订了婚的姑娘让异教徒喜欢上了。我就把杯子里剩下的红葡萄酒，泼到她的裙子上。他们就以为她正在经期［这样，就不会打扰她了］。”
>
> “为什么你的衣服上没系［蓝色的］流苏，为什么穿黑色的鞋子呢？”
>
> “因为我在异教徒中行走，不想让他们知道我是犹太人，这样，他们颁布对犹太人不利的法令时，我可以禀告拉比，拉比们就会祈祷，从而避开法令造成的危难。”
>
> “为什么我问‘你是做什么的’，你却回答‘要走，明天再回来’呢？”
>
> 他说，“异教徒刚刚颁布一条法令，我说，我必须先去禀告拉比，这样，他们可以祈祷。”
>
> 其间，有弟兄两个走过来。他对他说，“他们两个注定也要去来世。”
>
> 他追上去，问他们，“你们是做什么的？”他们说，“我们是小丑。我们给沮丧的人带去快乐。或者，我们看到两个人吵架，就过去劝和他们。”

这个离奇的传说只针对一些人，这些人认为自己知道“精神的”是指什么。以利亚向墨守成规的巴洛卡拉比表明，“精神英雄”不夸耀自己虔诚，甚至也不像巴洛卡本人（他显然想从先知那里得到从未得到的赞

美）这样博学而虔诚。他们看起来可能很平常，甚至不像平常意义上信教的，他们平和的举动却提高了周围人的生存质量——他们是关照他人、富于同情心的人，利用自己的天分减轻人们的负担。

所有这一切似乎离《圣经》对精神性的要求太远：“你们要分别为圣，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利未记》，19：2）但是，圣洁只能在斋戒、祈祷和“精神的”行为中找到吗？显然不是。事实上，《利未记》第19章下面的内容主要是谈社会行为，没提斋戒和祈祷。“在你一切所行的路上，都要承认他”（《箴言》，3：6），这一句说明了在犹太传统中理解精神性的方法；生活的每一个方面，都应该是信奉上帝的手段，而不能仅仅履行“宗教”责任。真正的精神性，或者笃信上帝，既要表现在祈祷、研读经书或者禁欲苦修之中，也要体现于日常的社会交往之中。

然而，祷告是犹太教关切的重点，是表达精神性的主要形式。与祷告同等重要，甚至更重要的是研读经书。两者都是为了表达我们的“忏悔”，为了“回到”上帝的怀抱，回到我们的家园。

何谓祷告？

《圣经》记载了很多个人祷告的例子；最好的一个例子是所罗门在圣殿落成典礼上的祷告（《列王记上》，8：22——53）。《诗篇》收录的既有个人祷告词，也有集体祷告词；它们被称为“第二圣殿时期的祷告书”。很多篇目今天读来依然清新，还在激励着犹太教徒与基督教徒崇拜上帝。

也许因为人们把祷告当成正常的人类活动，《圣经》便没有明确的“圣诫”要求人们祷告。可是，拉比在《申命记》（10：20）的经文中发现了一条圣诫：“耶和华你的神，你必须要事奉祂。”因为祷告就是“事奉”，即“用心事奉”，这与在圣殿中献祭事奉上帝形成了对比。该节教导我们，应该通过日常祷告事奉上帝。迈蒙尼德（1138——1204）是这样说的：“一个人（不论男女）每天都应该向上帝求恳、祈祷，赞颂唯一的神，如果他有福了，就因为自己的需求而向上帝祈祷……然后因上帝的赐予，每个人都该尽其所能，赞美上帝，感上帝之恩。”



图8 犹太教会堂，位于伦敦贝维斯·马克斯街，1701年建成，取代了克里教堂街的犹太教会堂。为英国现存最早的犹太会堂，仍在使用。

精通《塔木德》的拉比讨论祷告时，引入卡瓦纳（意为“方向”、“意图”），或者说“灵性”这个概念。他们把哈拿求子的祷告文（见《撒母耳记上》第1章）解释为诚挚自然的祷告的范例；从哈拿身上我们看到，祷告要求内在的信奉，要求的是发自内心，而不是仅凭口说。祷告不仅仅是口中说的话；用《诗篇》的话来说，祷告是“内心的流露”，是“发自内心深处的求告”。

卡瓦纳有许多层面。立陶宛拉比哈伊姆·索洛韦伊奇克（1853——1917）区分了两种情形下的卡瓦纳，一种是理解祷告词这个简单意义，另一种是意识到在上帝的跟前并求恳祂。索洛韦伊奇克坚信，后者是祷告中不可或缺的；凭口说话，无论有什么含义，如果没有那种敬畏和神秘的深义，就不是祷告。

引词、赞美、感恩、求恳（为自己和他人）、忏悔和请求宽恕，这些是祷告的主要内容。

那么，向谁祷告呢？迈蒙尼德的“信仰原则十三条”（见附录A）第五条说：“正确的做法是直接向造物主祷告，不向任何其他的存在者祷告。”他不赞成神秘主义者的做法，神秘主义者有时向天使或者舍金纳（神显现的形象）祷告，而不是“直接”面向大能的造物主。

《光明篇》是西班牙犹太神秘哲学（公元13世纪后期）的巅峰之作，它把祷告视为雅各的梯子，能够连接尘世与天堂：“祷告的声音传到天上，十二道天堂的大门敞开，站在第十二道大门门首的是亚纳尔，他是专职主管天下万国的天使。祷告的声音传上来后，天使就站起来，对每个大门都说这样的话：‘众城门啊！抬起你们的头来……’（《诗篇》，24），所有大门都打开了，祷告声就进去了。”天上的天使都走出来调停，所有障碍都已清除，地上的和天上的联系在一起。

本质上，祷告是个人与上帝之间私下里的交流，不一定要在犹太会堂里；不管人在哪里，都可以诵读正式的祈祷文。但是，教堂会众的集体祷告多了一份精神的意义，舍金纳（神显现的形象）出现在“以色列的营”，忠信上帝的人聚合的地方。因此，达到礼拜的规定人数——传统上是多于十位十三岁以上的犹太男性，如果可能的话，就应该诵读常规的祷告文。尽管不是必须的，但还是在犹太会堂中祷告好一些；在讲经堂

中祷告更好，那是定期学习《托拉》的场所，因而要比“仅”供祷告或公众集会的地方更加圣洁。

《塔木德》至少记录了一个例子：一个女人的祷告好过她丈夫的祷告。然而，女人被归入“私人”的范畴，因而无法充当祷告规定的人数，也不一定要去公众场所敬拜。女人所用的特殊的意第绪语祷告词，被称为“泰奇内斯”，具有独特的精神性，也许早在公元15世纪就专为私人使用而创写了。犹太教的非正统派分支（见第七章）在不同程度上已经赋予女人在犹太会堂中与男人相同的地位。自1980年代以来，正统派犹太教女性专用的祷告程序已按标准的敬拜过程，创写出相似的祷告文，虽然对此尚存在争议。

祷告有用吗？

祷告“有效果”吗？有用吗？纳粹大屠杀的苦难经历使很多犹太人都否认上帝是“干涉主义者”这一传统观念；上帝确实没有理会子民的祷告，没有救他们逃出骇人听闻的浩劫。甚至在大屠杀之前，有些人就被科学和哲学观点所说服，相信与传统教义相反，上帝不会直接介入人间之事。

不过，传统派依然相信，上帝会回应人的祷告，改变客观现实。有的人强调祷告的间接效果；祷告通过人的心理过程影响客观事件，包括“自我实现的预言”这种现象。但是，现实并不那么简单。即便不可能用科学方法去证明祷告能改变客观现实，信徒也有充分的理由声称，他或她见证了上帝在现实世界的事件中现身。

可以肯定的是，祷告改变了祷告者的内在现实。实际上，标准的希伯来词语“泰斐拉”（即“祷告”）派生于意为“判断”的词根，因而表达了“自省”或“内省”的意思。在祷告过程中，祷告者可以更好地理解自我，从而获得精神上的拓展。可是，很多人认为这还不算是对祷告的充分表述。亚伯拉罕·约书亚·海舍尔（1907——1971[1]）斥之为“宗教唯我论”，因为祷告被等同于纯粹的自我暗示。而且他怀疑，祷告时一方面觉得上帝“好像”在倾听，一方面又同时否定祂在倾听，这就效果而言是不是可靠。

礼拜仪式

《诗篇》作者每天祷告七次（《诗篇》，119：164），但以理每天在巴比伦祷告三次（《但以理书》，6：11）。尽管有些学者持有异议，但似乎确然无疑的是，犹太人的祷告不论是个人的还是群体的，都与在圣殿中的敬神活动不同；它们早在公元70年罗马人毁掉圣殿之前就已很好地确立了。

然而，直到公元100年前后，才有人试图规范并确定祷告的程序。礼拜仪式的伟大先驱是迦玛列二世，他是位于耶路撒冷附近的耶维奈学院的院长，也是犹太人真正的领袖。大约在同一时期基督教徒也形成了一套基本的礼拜仪式；也许犹太教和基督教的领袖都认识到，固定的礼拜仪式是确定信徒的信仰、促进“宗教的正确方向”这一观念的途径。

无论如何，时至今日，迦玛列二世的礼拜仪式确定了犹太教徒祷告的形式和主要内容，不管是对改革派还是对正统派犹太教来说。有三种日常的“侍奉程序”：晚祷叫玛阿里夫（或叫阿拉维特）；早祷叫莎查里特；午祷叫敏彻。安息日及节庆日，早祷之后再增加一个仪式叫穆萨夫（“附加仪式”），赎罪日还要增加奈依拉仪式（“关闭天堂的大门”）。

三种日常的侍奉

玛阿里夫(阿拉维特)	晚上
莎查里特	早晨
敏彻	午后

这些仪式是围绕两种重要的祷告文制定的。其一是《施玛篇》，由三种形式的经书诵读组成，开头称颂上帝是唯一的。另一种是《阿米达》（即“站立”），或称舍摩尼埃斯列（即“十八”，祷告文共计十八篇），包括赞美、祈愿与感恩。

《施玛篇》在晚祷和早祷时诵读，午祷时不诵读；《阿米达》总共背诵三次。

迦玛列二世只确定了祈福的开始与结尾，由祷告领诵人或个人礼拜者根据特定主题即席组织。他的祷告文简明扼要，用纯正的希伯来文写成，虽然也允许用方言祷告。

迦玛列二世之前，公众诵读《托拉》的形式已经确立下来，但没有固定的《托拉》选本，他也没有编选。现在犹太教徒中或多或少已经统一了的体系是在庆法节的开头与结尾，犹太会堂中要当众诵读《摩西五经》（即《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和《申命记》），每个安息日早晨，要读一本手书羊皮古卷，即《托拉》卷轴，整部《托拉》一年诵读完毕。另外，还有很多其他选自《圣经》的常用祷告文读本。

祷告时的姿态

诵读《阿米达》祷告文时，要语调平静，要神情虔敬地面向耶路撒冷站立，双足并拢，双手交叉放在胸口；要微微鞠躬四次。正确的身姿并非绝对必要，但祷告时一心一意便不可或缺了；患病时，或在旅途中，站姿干扰注意力时，可以坐下；如果太过焦虑，无法集中精神，就不要按规定祷告。

希勒尔学派规定，诵读《施玛篇》，“无论什么姿式都可以”，不必采用任何特定的姿式。开篇称颂上帝为唯一时（“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应该保持平静，合上双眼，双手覆于眼上，要全神贯注。但以理（《但以理书》，6：11）以跪姿祷告，圣殿中也有跪拜和磕长头的情形，但现在已不是犹太教徒的做法。犹太会堂中，跪拜与磕长头目前限于在新年和赎罪日的附加仪式中诵读《阿勒努》祷告文，限于在赎罪日背诵圣殿祷告文。

犹太会堂中的诗人与歌者

希伯来文的祷告诗深深扎根于《圣经》自身，比如《诗篇》。

《施玛篇》开篇（《申命记》，6：4——9）

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的神是独一的主。

祂的名应当称颂，祂的国永世长存。

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神。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话都要记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训你的儿女。无论你坐在家里，行在路上，躺下，起来，都要谈论。也要系在手上为记号，戴在额上为经文。又要写在你房屋的门框上，并你的城门上。[2]

公元7世纪阿拉伯人征服巴勒斯坦之前，巴勒斯坦地区的赞美诗（piyyut，这个词与英文的“poet”来源于同一个希腊文单词）研读学校已然盛行。最著名的赞美诗人是埃利埃泽·凯利尔，他的诗作在正统派犹太教的礼拜仪式中依然占有显著的位置。他的风格新颖独特，长于使用复杂的韵脚、藏头、叠句等手法，诗中多用新词以及听觉奇特的语法形式，当然，他也创作了风格简朴的好诗。

下面是两首对比鲜明的希伯来文祷告诗。第一首是悔罪赞美诗，出自穆斯林国家西班牙的诗人、哲学家所罗门·伊本·加比罗尔（公元11世纪）。

> 我惊恐不安，陷入深深的苦痛；那天，回想起我的无耻行径——我能对我的主说什么？
>
> 我沮丧，我无言；我记起了我的罪——我惭愧，我感到惶惑。
>
> 我的岁月在无聊中挥霍；因为后悔我的少年孟浪，心中再无平静……
>
> 我的罪让我焦虑，我的心灵让我安慰：“我们情愿落在耶和华的手里。”［参见《撒母耳记下》，24：14］
>
> 愿你离开你的座位，向我打开你的门，因为你的身边没有人。
>
> 哦，我的磐石，保护我！救我出我的罪，把你的《托拉》传给我……
>
> 宽恕我们的罪，不要惩罚我们少年时犯的罪，因为我们在世的日子只不过是影儿。

接下来我们再看看《来吧，我的朋友》一诗的前四节和最后一节。

这首诗由犹太神秘哲学家所罗门·阿尔卡贝兹创作于1540年前后。星期五安息日开始时的晚祷，不论是正统派还是改革派犹太教的各种仪式上，依然诵唱此诗。诗中，安息日被人格化为新娘和女王。它提醒我们，安息日本身就是犹太教一个重大的精神体验，欢迎所有男人，也欢迎所有女人和孩子参与。

来吧，我的朋友，见见新娘，我们一起庆祝安息日！

独一的上帝宣布“守约”与“铭记”是同义

主是独一，耶和华是独一；你的名，荣光，我们赞美你！

来吧，我的朋友……

来吧，我们一起迎接安息日，因为她是福祉的甘泉

自始至今永远将得福的行止种进洁净的心田。

来吧，我的朋友……

王的圣坛，皇家的驻地，在废墟中升起！

你在泪之谷住了太久；祂会怜悯你。

来吧，我的朋友……

我的子民啊，抖落灰尘，披上你们美丽的袍服，

靠近我的灵魂，通过伯利恒的耶西儿子的手救赎我的灵魂！

来吧，我的朋友……

娴静地走来，戴上你丈夫的王冠，带上欣喜和幸福，

来吧，新娘，来吧，新娘，和你虔诚的特别的子民一起来来吧，我的朋友……

古代配乐已经无从得知了，不过，在《托拉》和古老的努撒克祷告诗的传统吟诵中，在某些祷告文的诵读形式中，还有某些元素遗存。中世纪的某个时候，祷告文领诵（hazzan，这个词本身更古老，只不过词义变了）这门技艺已经成形，领诵人的任务就是提高公众祷告的美感；现在，比较大的犹太会堂常常以有专业领诵人为荣，不再仅以拉比为荣了。

曼图亚的萨洛莫内·德罗西将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声乐对位法引入犹太教音乐中。自18世纪起，哈西德教派的犹太教音乐吸收了东欧民间音乐元素；19世纪，奥地利人萨洛蒙·祖尔策和普鲁士皇家艺术学院第一位犹太学生、近代第一个犹太会堂唱诗班指挥德国人路易·莱万多夫斯

基，共同引入了混声合唱、管风琴和门德尔松的风格；正统派犹太教不接受混声合唱和管风琴。到了20世纪，数位著名的犹太作曲家，像达吕斯·米约和欧内思特·布洛赫，都为犹太会堂作过曲。

在形成传统的同时，犹太会堂的音乐也不断地受到周围各种风格与品位的影响；受过良好音乐教育的教徒只要听听音乐的旋律，差不多就能弄清犹太教的历史！音乐，像建筑和装饰艺术一样，成为犹太教精神表现的重要部分。

爱上帝；沉思、观照；虔诚派

关于犹太教，有个半真半假的说法流传极广，称犹太教缺乏“宗教规程”，比如基督教里的那种修道规程。确实，犹太教没有修女也没有修士。然而，数个世纪以来，致力于精神性的各种特定形式的思潮、运动以及精英组织层出不穷。

拉比犹太教本身就产生于这样一次运动，即“教友们”发起的运动，他们在公元1世纪组成各种协会，致力于强化对什一税和洁净等律法的遵守；尤其是，与一些《死海古卷》团体一样，他们共同用餐以示“洁净”，就像在圣殿中上帝的跟前一样。



图**9** 考古发掘证明，坟墓中不可使用图像这一禁令并没有阻止犹太人装饰会堂。这幅**6**世纪的马赛克拼贴画出土于加沙的一座会堂，画的是大卫王弹奏竖琴。

还有一些所谓“烈火战车派”与“圣殿派”神秘主义团体，也许早在公元3世纪就已经存在了。他们在创作的圣诗中将“升天”当成终极的精神体验来歌颂。

公元12世纪的埃及出现了犹太苏非运动，将神秘主义教义与精神体验和禁欲修行结合到一起。最近出版的亚伯拉罕·迈蒙尼德的《上帝的仆

人概论》和奥巴代亚·迈蒙尼德的《论文集》高度关注了这场哈西德运动，或者说“虔诚者”的运动；这两位作者——亚伯拉罕和奥巴代亚分别是摩西·迈蒙尼德的儿子和孙子。

在遥远的西欧诸国，几乎在同一时期出现了另外一个哈西德派运动——德国虔诚派，他们非常强调神秘主义和殉教。下面是伊斯雷尔·赞格威尔的几节译文，选自《赞美上帝的荣光》。此诗由德国虔诚派的领袖人物之一犹大·赫-哈西德创作，在诗中，亲近上帝的神奇渴望因从哲学上认识到无人能真正理解祂的特质而得到缓和：

优美的圣歌是我编写的歌，是我的吟唱，
因为你是我灵魂所有的渴望——
我想得到你亲手的呵护
想把你所有的秘奥领悟。
那一刻，你的荣光降临我的口，
对你的深爱溢满我的心头……
我不曾见过你，然而我要赞美你，
我不认识你，然而我要描述你的道
因为你借助先知和仆人说出神秘的话
隐微地训导你的臣民认识荣光。
你的创造无比灿烂无比辉煌，
你的内心世界同样伟大。
他们讲起你，却不一定是全部的你，
因为凭借你的创造竟想塑出你的形象……

后来的犹太教“精神”运动包括16世纪巴勒斯坦的撒斐德神秘主义，包括18世纪乌克兰的哈西德主义——今天的哈西德教派仍属于这个分支，还包括伊斯雷尔·撒兰特发起的穆萨运动，后者非常强调进行道德的自我批评。

经书研习

犹太教精神性最普及、最易接受、最具特色的形式就是研习《托拉》。有一个关于希勒尔（1世纪早期）最伟大的门徒、乌西勒的儿子乔纳森的故事：他坐读《托拉》时，精神上的激情之火太盛，如果有鸟飞过他的额头，也会被点燃。《托拉》的词句充满欢乐，这种欢乐自上帝在西奈山上把它赐予犹太人的那一天起一直未曾稍减。

犹太经学院（现在也有专为女性开设的类似机构）中的年轻人——大多不是为了获得拉比的职位——被引向传统的《托拉》研习，带着虔诚与专注。理想的精神生活从经学院渗入普通人的日常行为之中，他们在日常祷告之前一早就去聆听讲经；或者工作之余入夜时分，或者白天能抽出空来的任何时候，经常与一个朋友共同研读《托拉》，他们之间的友谊也因精神的纽带而得以加深。

与开头一样，我们也以一个故事结束这一章吧。这是约瑟夫·多夫·索洛韦伊奇克写的一篇回忆录。他是12世纪正统派犹太教重要的思想家，童年时代生活于中欧。他在这篇回忆录中写道：

> 我记得，小时候我独来独往，害怕这个世界……似乎大家都取笑我。但是，我有一个朋友——你们不要笑——就是兰巴姆［迈蒙尼德］！
>
> 兰巴姆经常来我们家……
>
> 父亲常在祖父家的客厅里讲经，那是我睡觉的地方。我常常坐在床上，听父亲讲解，他经常提起兰巴姆……他打开《革马拉》［《塔木德》］，一节节一句句地诵读、细讲，还说……“这是里和托萨弗特的解释；现在我们看看兰巴姆是怎么解释的。”他经常发现兰巴姆的解释与众不同，不是按照表面的意义讲解的。他下面说的话……好像是在当面冲兰巴姆抱怨：“摩西拉比，你为什么这么解释呢？”大家都不说话了，唯恐打乱他的想法。过了很久，他慢慢抬起头，又说：“先生们，我们现在看看……”
>
> 关于经文，我一句话也听不懂，但有两个印象铭刻在我天真无邪的脑海里：（1）兰巴姆的周围都是想伤害他的对手和“敌人”；（2）圣父是他唯一的保护者。没有圣父的保护，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

我会伤心地去找妈妈：“妈妈，爸爸不会解释兰巴姆说的话！我们怎么办呢？”妈妈说，“爸爸会找到办法解释兰巴姆的。如果他找不到，也

许等你长大了，你会找到解释兰巴姆的办法。重要的是要不断地学习《托拉》，享受学习的过程，让《托拉》激励你。”……

这可不是一个孩子的白日美梦。这是一个心理的和历史的现实，甚至今天还存在于我的灵魂深处。我坐下来读经时，立刻就会发现周围都是历史上的贤哲，我们结为私交。右边是兰巴姆，左边是泰姆拉比，赖施坐在前面解经，泰姆拉比提出问题，兰巴姆予以答复，拉阿瓦德给出评论。他们都聚在我的小房间里……他们慈爱地看着我，一起推理研讨，一起讲读《革马拉》，像父亲一样支持我、鼓励我。

研习《托拉》不仅仅是一个教诲过程……还是对跨越数代的爱的有力表达，是精神的结合，是灵魂的统一。那些传授《托拉》的人在一家时光客栈里与那些学习《托拉》的人相会。

【注释】

[1] 原文如此。应为1972。——编注

[2] 译文选自和合本《圣经》。——译注

第六章

建立犹太家庭

你是一个犹太教徒。刚结婚，要建立一个新家庭。下面要怎么做？

稍等片刻，想一想。你已经抵押贷款，买了一处房子或公寓自住。你真走运！你可是为数不多的幸运者之一啊，看看世界范围内的犹太人，别只盯着住得起纽约、伦敦或约翰内斯堡环境优雅的郊区的少数犹太人。许许多多犹太人上无片瓦遮身，至多只能挤在父母家里，房间狭小，根本没有私人空间。

也许你不在乎。这样的话，你就是那么一个普通人，一个淡漠的犹太人。但为说明问题的所在，我们假设你虽不是圣人，却是一个准备而且愿意把一生献给《托拉》理想的人。这样，你就不是一个普通人，但也不是一个特立独行的人。

义举

你是一个理想主义者。那么，你关注的第一件事就是如何帮助那些不太走运的人。很可能在婚礼上，你或者你的父母就给生活困难者一些救济；在你祖父母的时代，尤其是如果他们生活在东欧的某个小村子里，他们会请一些当地穷人参加庆典和节庆宴会，但在“文明的”城市社会，这就不太实际了。

你有家，也有固定收入。那么，你必须拿出适当的零用钱行义举（捐献）。收入的十分之一应该留出来做慈善。这种缴什一税的观点来自于经书；《圣经》中规定，以色列的农户留出十分之一的牛羊和农产品，献给祭司、靠救济生活的利未人和穷人。德国人亚设·本·约希勒在公元13世纪成为西班牙巴塞罗纳的大拉比，他认为，如果我们因为犯罪被从祖国放逐，即使富裕起来，也没有任何意义；今天我们已不用向祭司和利未人缴纳什一税，我们至少应该拿出十分之一（有人说是五分之一）的收入支持有价值的事业和生活困苦的人。

“捐出十分之一”是要凭良心来决定的问题，而不是社团征缴的税款。捐献的数量也并不固定。有时候社会需要多，你拿出来的要多过十分之一；反之，有些情况下，你直系亲属的需求必须被优先考虑。不管怎么说，现代的经济活动使人难以确定“收入的十分之一”是指什么；是税前还是税后？在多大程度上，由税收征缴来的款项被用于本身即是义举的公益事业，比如教育、住房和卫生？

建立新家的时候，你不会担心细枝末节的问题。你的目的将是保证你家要以行义举为基本的生活方式。这不仅仅意味着捐赠钱财，还包括最广义上的慈善；要热情款待有学问的人、陌生人、贫困者，看望病人，经常关注其他人的福利。

门柱圣卷

现在，你的良心已安顿下来，我们可以看看住房本身了。《施玛篇》（见第71页）中有这么一句话：“你要把它们［即上帝的话］写到门柱上，写到大门上。”按照拉比的解释，这句话是说，包含这一节内容的《申命记》的两个部分，即《施玛篇》的前两段应该用墨水写到羊皮纸上，放进匣子里，固定到门框上，在进门右首自下向上至少三分之二处。装羊皮纸的匣子叫“麦祖札”，意思是“门柱”。在很多犹太人家的门首，除了恪守教规的正统派犹太教徒家的浴室门之外，都能见到这种匣子。

不问不找就看不到的东西是正统派犹太教徒在特定的宗教仪式上佩戴的“塔利特”和“泰斐林”，因为这些东西不大可能放在明处。塔利特，有时是指“晨祷披巾”，一块方形的料子，多为羊毛织物，四角有条纹（参见《民数记》，15：37——41）；晨祷时披在肩头。泰斐林，或称“祷告文匣”，是两个捆扎在一起的皮匣子；里面装着四段圣经文字，包括“系在手上为记号，戴在额上为经文”[1]这样的说明；工作日的晨祷中，奉神的男子（保守派与改革派集会中偶有女人）将一匣系于左臂对准心脏处，另一匣系于前额。

在犹太人家里，你还有可能看到的其他宗教物品包括安息日用的烛台，光明节用的八连灯大烛台或者枝形大烛台，还有安息日和其他节庆结束时，结束仪式上要用的香料匣和烛座。另外还会有未必放在明处的各种高脚杯和逾越节家宴上专用的碟子（见第55页）。很多物品都是工艺精湛的艺术品，可能是当做传家宝传下来的。

书籍和教育

“书中提到的人”这个说法来自《古兰经》，既指犹太教徒也指基督教徒，即“经中提到的人”。它并不指“读过很多书的人”，但即使是这个意思，也是对犹太人的恰当描述。新家的书房里，你一定要藏有祈祷书、节庆书、逾越节家宴书，以及《摩西五经》的摹本（往往是评注本，比如赖施的评注本），这些是你从学校得到的，或在成年礼或婚礼上别人送的。



图10 塔利特与泰斐林，工作日晨祷时佩戴。安息日和节庆日时，只戴塔利特。

如果读的书更多一些，那你就会有一套二十卷左右、装帧精美的希伯来文《巴比伦塔木德》，也会有其他犹太经典的选本。在以色列，多家日报为了竞争读者，会免费赠阅或打折出售《巴比伦塔木德》，或许以色列是唯一允许这样做的国家；如果你生活在这个国家，也有可能在智力测验或抽奖中赢得一套。

《塔木德》还真是“贵重的”物品，为了它，你还会读一些普通的犹太书籍，历史的、文学的或幽默的，收藏唱片、磁带、CD以及你所喜爱的犹太娱乐节目录像；此外，你还可以登录犹太教和以色列网站，经常阅读犹太教地方报纸——如果是在英国，很可能要读《犹太纪事》，它自称是“全世界最重要的犹太报纸，1841年创刊”。

这些书不会只是用来装点书架。你会邀请拉比或者朋友经常来到家中，研习《塔木德》、《圣经》，或者其他传统经文。如果能安排一个日常研习班，这就是你一周或者一天最有意义的时刻了。

我们在上一章提到过，研读《托拉》是犹太教中最具精神价值的活动之一。这也是家中最快乐的事。研读经书，不仅仅是孩子或社会精英的事，也是全体以色列人的事。最近几年，在其他方面极为保守的正统派犹太教所实现的最鼓舞人心的进步，是扩展了《托拉》研读活动的范围，让女性也加入。女性教育在过去被忽视了，甚至遭到反对。

合乎教规的饮食

越来越多的犹太年轻人成了素食主义者，不管是出于健康目的或经济原因，还是出于保护动物权益的考虑。有些人从经文或传统寻求依据——亚当和夏娃就是素食主义者；按照15世纪的拉比、政治家和圣经评注家伊萨克·阿布拉瓦内尔的说法，弥赛亚来临时，我们都应该是素食主义者（伊萨克的信徒忽略了他还有其他预言，即我们都应该是无政府主义者和自然主义者，不再住在房屋里）。

但是，我们现在假设你家厨房各种食物无所不备，至少“犹太饮食教规”所许可的食物，也即符合律法书规定的合乎教规的（kosher）食物无所不备。（“kosher”一词的意思仅指“可食”。多数犹太人把“不洁净”当成它的反义词。）

首先，要注意哪些走兽、鸟类和鱼类是教规许可的。《圣经·利未记》第11章有几个清单，有的清单《申命记》第14章再次进行了强调。只有那些分蹄成趾而且反刍的走兽可以食用——实际上，牛、绵羊、山羊和鹿可以食用，但猪、骆驼、马和兔子不可以食用。禁吃的鸟类清单也有，这表明清单之外的所有鸟类都可以食用；由于不可能有把握地确定清单列举的所有鸟类，拉比便只许可我们食用那些由传统可知符合教规的鸟类，比如鸭、鹅、鸽子、孔雀和家禽等。所有有鳞有鳍的鱼都可以食用；不包括贝类和甲壳类（章鱼、虾类、蟹类等），也不包括鳗鱼、鲨鱼和其他一些被认为未生有“恰当”鳞片的鱼类。对于那些能够依照传统识别蝗虫的人，某些种类的蝗虫是可以食用的。

走兽和鸟类，即便是可以食用的种类，如果不按礼定屠宰的特定方式宰杀，也不合乎教规，不可食用。礼定屠师必须经拉比特许才能进行屠宰。他用快刀切入动物的气管和食管，同时割断大动脉，使之立即丧失意识；如果屠宰得当，这种方式就很“人道”。肉中的血要流净，要清洗、抹盐，再漂洗干净；数世纪以来，这一直是家庭妇女独有的工作，现在则主要由合乎教规的屠宰师或供货商来做了。

一个恪守教规的家庭有两套备餐与用餐的器具，一套“肉类”餐具专用于肉类和肉制品类；另一套“奶类”餐具专用于奶制品以及非动物类食品。之所以这样，原因在于肉和奶是不可以混在一起的。

并非所有犹太人都同样严格地遵守饮食教规（什么东西可以食用，什么东西不可食用）。有些改革派教徒根本不理会这一套，他们强调，犹太教的本质在于伦理道德观念，不在于食谱（原则上，正统派教徒同意这一点，但不认为这是放弃饮食教规的理由）。于是，有些人不吃猪肉，其他什么都吃；有些人不吃任何不合教规的肉类食品，却忽视其他的教规约束；有些人在家吃合乎教规的食物，在外则不然；有些人从来不吃不合教规的肉类，但似乎并不在意面包和糖果里是不是含有不合教规的油脂或食品添加剂。少数人遵守酒与乳酪方面的禁约，即便酒和乳酪里并不含不合教规的成分。还有些人极端保守，他们遵从许许多多附加的“预防性”措施，除拉比严格监督下准备的食品之外，不可能接受任何食物。

风俗习惯、家庭与社会关系、个人性情，这些决定了个人如何确定自己可以食用什么。如果邀请他人或者受邀参加宴会，最好公开明确地表明你、主人或者客人遵循何种饮食教规；如果不清楚，最好问问。

性与婚姻

《圣经》和《塔木德》都允许一夫多妻制，不过，到了《塔木德》时期，一夫多妻已不多见。公元1000年左右的西欧，美因茨的格肖姆拉比颁布禁令规定，除非有特殊的情况，任何多妻的男子都要被逐出教会。这个禁令很快被大多数基督教国家的犹太人接受，伊斯兰教国家的犹太人则不然，因为在这些国家，《塔木德》和《古兰经》给出的忠告是，每个男人限娶四个妻子，只要他能满足妻子的性需求和经济需要。

婚外性关系是禁止的；纳妾制度废止以后，这个禁令才算明确下来。事实上，有些东西禁止了，不等于就不会发生。“共同生活”现象在西方国家的犹太世界里很常见，犹太人中当然也有通奸者。在性取向和生活方式方面，传统教规和当代的实际情况也存在同样的不一致。《圣经》和拉比律法一致反对同性恋，然而，这并没有阻挡犹太人成立“同性恋”俱乐部，甚至同性恋犹太会堂。

然而，对于守法的人来说，甚至婚内性行为也有严格限定。有些限定意在确保性行为得体，或者保护性伙伴不遭强迫。主要的限制是，禁止与经期妇女发生性关系（分居）；月经结束后继续分居七天，直到妇女遵仪式彻底沐浴之后，才可同房。经后沐浴是一种洁净礼，这种洁净礼也适用于祭司进圣殿礼拜之前（以及其他场合），或者是改宗皈依犹太教的人。“浸礼”（baptism）只是对希伯来文“浸洗”（tevila）的希腊语译文。

婚姻关系是一种彼此爱慕、相互尊重与支持的关系。要以关系持久为基础，才可以确定婚姻。拉比犹太教遵循希伯来圣经，一直许可离婚，尽管对离婚在哪些情形下合适有过许多争议。婚姻关系，一旦依照犹太律法确立，就只能由该律法予以解除；律法对离婚的要求是，由丈夫向妻子提交离婚书，必须有见证人在场。正统派犹太教的女性常常因为这一要求承受很大的痛苦，因为如果丈夫不愿意，就没有多少办法强迫他认可离婚书，而拉比法庭又不会直接“解除”婚姻关系。最近，也采取了一些措施来改善这种状况，充分利用了不同国家的各种法律程序。

大多数传统社会都强调家庭的重要性；毕竟，传统的价值观念都是在家庭范围内获得了最有力的表达和最有效的传播。犹太教也不例外，不过，西方民主体制下的犹太家庭与其他社会的家庭一样承受着破裂压

力，家庭不再像以前那么稳固了。

强调家庭观念也有负面影响，即存在着将外族人、单身和未婚人士边缘化的危险。《第二以赛亚书》似乎在二千五百年前就非常关注这一点：

> 与耶和华联合的外邦人不要说，
>
> “耶和华必把我从他的子民中永远分离出来”；
>
> 被阉割了的人不要说，
>
> “我只是一棵不产果子的树。”
>
> 因为耶和华这样说：
>
> 那些谨守我的安息日，
>
> 拣选我所喜悦的事，持守我的约，
>
> 被阉割了的人在我的殿中和在我的墙内，
>
> 我必使他们有记念，有名号，
>
> 比有儿女更好；
>
> 我必赐给他们永远不能废掉的名。
>
> （《以赛亚书》，56：2——5，《新英文〈圣经〉》）



图11 婚庆习俗差别很大，每个犹太社区都热衷于保存自己的传统。图为以色列灵步舞剧团的演员扮作也门犹太新娘的样子。

外族人、单身和未婚人士要想在社会中获得舒适的生活，像以赛亚所期望的那样，对许多犹太社区来说，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生命的周期

莎士比亚提到过人生的七个时期：“在保姆的怀中啼哭、呕吐”的婴儿期；发牢骚的学童期；谈情说爱期；军人期；法官期；第六个时期，变成“羸弱的邋遢老头儿”；最后“又成了孩子样，什么都会忘。”（《皆大欢喜》第2幕第7场，第139——166行）

现在，犹太社会学家以各阶段的仪式为标志，划分人生的七个时期。这七个时期不同于莎士比亚的，也不与犹太传统严格对应，但是，这种划分合乎我们的要求。

一、出生

男婴——出生后第八天行割礼——举行家宴——这是可追溯到亚伯拉罕时代的古老传统。

长子——出生后第三十天举行“赎罪”礼，这是附加的仪式。

女婴——没有任何传统的仪式，但是（1）妈妈要参加犹太会堂里的感恩祷告，并且/或者（2）特别是改革派犹太教，要把婴儿带到会堂祈福。

二、成长

孩子自记忆希伯来文字母表——吃蜂蜜蛋糕等做成的字母始，就要有选择地参加各种典礼。

男孩十三岁参加成人礼。成人礼属个人性质的典礼，男孩要在犹太教会堂诵读《托拉》，举行一个大型的聚会，别人要送礼物。

女孩可以在十二岁举行成人礼——这是改革派犹太教仿照男子成人礼设定的。正统派犹太教只是在近年才开始公开举行成人礼，通常是为适龄女子举行集体典礼，外加一些个人聚会。相对于女子成人礼，不少正统派教徒更倾向于举行坚振礼；像基督教坚振礼一样，犹太教的坚振礼通常也在年龄大一点时举行，并且要先圆满完成一项规定的课程。

不过，自由派和改革派犹太教会堂已经不再像以前那样，偏好坚振礼甚于成人礼。

三、婚事

按照犹太律法的观点，婚礼有两个性质不同的程序。第一步是订婚礼。在证婚人面前，新郎送给新娘一个信物（现在是结婚戒指），还要说“按照摩西和以色列的律法，以这枚戒指为凭，你和我订婚”；新娘不需开口，因为沉默表示应许。接着背诵两段祈福词，共饮一杯红酒。

下一步是结婚仪式。新郎新娘站在象征新家的“胡帕”（婚篷）之下，背诵七段祈福词，再次共饮一杯红酒。这对夫妻得到祝福，新郎摔碎一只杯子，表示即便在最快乐的日子里也不忘耶路撒冷被毁的苦难。接下来，在证婚人的面前，新人暂时分开。

婚礼可以简单而朴素，也可以花团锦簇、歌声四起，新娘穿婚纱，新郎穿早礼服，家长领着新婚夫妇走进彩棚，众人有说有笑，相互祝福，载歌载舞，大摆宴席——实际上，宴席要持续七天七夜。而哈西德教派和偏保守的正统派犹太教徒，会将新婚夫妇从头到尾一直分开。

改革派犹太教徒平等对待新郎新娘，双方相互交换戒指，也许还互立婚誓，两个人不用分开，宴会只在婚礼上举行，不会持续七个晚上。

正统派和改革派教徒、欧美犹太人和东方犹太人之间婚庆习俗差异很大，类型繁多。婚庆音乐从舞厅音乐到犹太传统音乐，从通俗音乐到经典音乐，应有尽有；尽管知道有人甚至喜欢中世纪的弦乐，但这对大多数人的品位而言，太过婉约了。

四、为人父母

抚养子女的技巧不独为摩西、大卫王或哲学家柏拉图掌握。犹太会堂的社团中心专为培养合格的父母开设了培训课。然而，孩子们适应性强，不用训练一样能长大。

五、中年生活

近年来，人类平均寿命不断增长，社会学家开始将中年生活及其危机确定为人的成长——或者说瓦解的独特阶段。此阶段尚待设计出恰当的仪式。

六、晚年

本阶段的理想状态就是通过人生阅历而达到不惑的境界，成为一些

人钦佩和尊崇的焦点，因为那些人尚未成熟，还奋斗在人生的前几个阶段。这个理想适用于男性，同样适用于女性。有时会如愿以偿。然而，现实常常不尽如人所愿，反而更像莎士比亚所说的那样，“又成了孩子样，什么都会忘／没了牙齿，没了味觉，没了一切”。

七、死亡

正统派犹太教徒只有土葬；改革派犹太教徒可以火化，也可以土葬。

死者亲近的人（配偶、父母、兄弟姐妹、儿女）撕裂外袍，脱掉鞋子，要“守七日服丧期”，也就是说坐到地上，或坐在家里的矮凳上，朋友来家里探访，安慰他们，家里天天都要祷告。“七日服丧期”的本义就是“七”，表示七天的哀悼时间。但是，不严守教规的人只勉强对付一晚。有人会照料哀悼者的生活需要，比如准备他们的饮食。

服丧期结束后，不甚集中的纪念活动还要持续三十天，子女要为父母哀悼十二个月。此后，每年有祭日。死者去世后的前十一个月以及此后每年的祭日，最亲近的人要到犹太会堂诵读祈祷文（不是悼念性质的祷告，而是赞美上帝的荣光）。

改革派与正统派犹太神学家都公开承认有关来生的信仰。来生是否涉及某种形式的肉体复活，或者只是“灵魂”永存，过去对此颇有争议，现在，争论的范围扩大了，有些人把来生当成一种比喻说法，代表声名与影响在死后永存。

【注释】

[1] 出自《申命记》第11章第18节。——译注

第七章

离开隔都绝境，进入社会旋涡

前几章，我们谈及了犹太教的不同教派［denominations，他们不喜欢被称做“宗派”（sects）］，比如正统派和改革派。为什么会存在这种分歧？分歧是如何产生的？难道没有一个“纯正、真实的”犹太教吗？摩西数千年前从西奈山上受上帝启示而带下来的那个宗教呢？要回答这些问题，必须回溯一段历史。

遗憾的是，我们无法回到某种“纯正、真实的律法”，也就是摩西得自上帝并流传下来的那部律法。犹太教和基督教传统都相信曾经有这么一部律法，犹太教传统认为，这种律法曾由拉比保存。说到底，这是一个信仰的问题。没有人能确定这样一部律法的经文，历史学家也无法明确告诉我们，完整统一的犹太教何时被所有犹太人毫无保留地接受。本书第二章探讨了犹太教与基督教的分裂，正如我们从中看到的，甚至在公元1世纪初，犹太教就有几个派别并存，每个派别都声称自己拥有真正的律法。转而，基督教也有过类似的声明，认为耶稣“履行”了律法，基督教徒才是“真正的以色列人”。

在中世纪即那个“信仰的时代”，人们信奉相同的教义、遵从相同的教规，情况又如何呢？对中世纪持有这样的观点是天真的。中世纪社会是专制而又压抑的；如果你持有不同于当局的观点，就要保持沉默。如果你不能保持沉默，起码要小心谨慎；要用神秘的语言掩饰你的观点，或者借助于“真正的、隐秘的传统”，比如“隐居传统”。表象之下，是比通常设想的更多的质疑。成形于中世纪，并在中世纪兴盛一时的唯一的犹太教派就是圣经派（不用说，圣经派信徒把“拉比派”犹太教当成一个“宗派”，而把自己的信仰当做真正的原初的犹太教）。现在，虽然许多背离主流教派的分支已销声匿迹，但凭事后之明见，还是可以分辨出它们的发展轨迹。

西方基督教世界中，罗马教会统治着精神领域，并且乐于动用“世俗的力量”，即动用世俗的权力机关和军队来保障宗教教义与实践的统一。罗马教会界定何为“异端邪说”，严酷地予以压制，比如，教皇英诺森三世发动十字军东征，残酷地镇压了法国阿尔比教派，使法国南部地区饱

受蹂躏。

犹太教徒没有教皇，也没有军队，除极少数的例外情况，他们也不施加肉体惩罚和折磨，尽管这些残忍的手段在周围的世界司空见惯。但是，在面对自己所认为的异端邪说时，他们也高度警惕。犹太社区领袖行使权力，不是借助肉体镇压，而是实行坚壁策略，即发布革除教籍三十天并且可以顺延的禁绝令，在过去，这种策略除用于保证宗教律法得到遵守外，也用于实现民事和刑事正义。革除教籍会对社会和经济生活造成非常严重的后果，因为革除教籍的犹太人与宗教社区彻底割裂，不再属于任何社会组织；也无从谋生，在社会上无处安身。

这一社区规约（或压迫）制度随着隔都壁垒的摧毁，也就崩溃了。18世纪，生活于部分西方国家的大量犹太人开始争取到公民权，传统的犹太长老和拉比再也无法控制犹太民众的生活方式。对宗教的质疑以及背离主流教派的不同观点再也无法压制。犹太教派很快接受了公民自由、宗教宽容以及个人主义等启蒙运动的观点，普遍蔑视“迷信”活动。很多犹太人开始将传统的犹太社区及其机构视为蒙昧的、过时的、迷信的。

摩西·门德尔松（见第46页）终其一生都是一个严守教规的犹太教徒，他却按照启蒙主义观点激进地重新阐释了犹太教。包括门德尔松自己的孩子——门德尔松的孙子、著名作曲家费利克斯·门德尔松是由受过洗礼的父母生下的——在内的许多犹太人都接受了洗礼，这不是因为他们相信基督教比犹太教更符合真理、更优越，而是如另外一位受洗的犹太人、诗人海因里希·海涅所说的，因为这是通向“文明”和文明社会的门票。

公元18世纪结束之前，西欧各国，尤其是德国和法国的犹太人仍有三种选择。他们可以被同化——实际上就是接受洗礼，抛开犹太特征。他们可以自我封闭，毫无保留地坚守犹太传统，背对启蒙运动，这样的代价就是遭受社会疏离、嘲弄，并且很可能丧失来之不易的公民权。还有一个可能性就是，变革犹太教，清除其迷信的和过时的因素（毕竟，基督教徒同样在试图完善自己的宗教），从而使犹太教“现代化”，这样就可以不放弃犹太身份而获得社会认可。改革派犹太教就是源自这第三个选择。首先，改革派并不想成为一个孤立的团体。只有在他们所提出的变革方案遭到因循守旧的犹太教徒拒绝之后，改革派才以一个独特团体的面目出现，只有在此时，“正统派”这个标签才会牢牢地贴在反对激

进变革的那些人身上。

改革派犹太教

公元19世纪早期，德国的宗教改革人士为重建公众的宗教崇拜礼仪，便增强其吸引力使之切合时代，剔除过时的环节，引入方言写成的祷告词，每周以方言布道，引入唱诗音乐和管风琴音乐，再增加新形式的仪式，比如基督教的坚振礼。法国人占领威斯特伐利亚为伊斯雷尔·雅各布森创造了一个机遇，他以上述做法为基础，于1810年在塞森建立了第一座改革派犹太教会堂，但在法国人撤出后，这种革新被迫终止。在柏林，正统派犹太教反对势力将改革派每周的仪式限定在雅各布森的家乡举行。这样，第一座永久性的改革派神殿便是汉堡的那一座，建于1818年。

汉堡最激烈的正统派反对势力所引起的争论，很快将一些神学问题明确化，这些神学问题正是宗教仪式改革引起意见分歧的原因所在。首要的神学问题是，《塔木德》以及拉比对它的阐述是否具备权威性。最初，改革人士努力诉诸传统的权威，想以此来证明自己的合法性，但态势很快明朗起来，他们不愿意按犹太教的传统规范和模式约束自己。比如，他们不再祈愿一个人格化的弥赛亚降临，并采取批判的历史的方式阅读包括《圣经》在内的犹太教经文。

从解决这类问题作出的种种努力中，演化出“渐进启示”这一神学概念。斯宾诺莎曾认为，古老的《圣经》律法（更不用说拉比律法）也许就是古代希伯来社会的律法，不再适用于现代社会，因为新道德伦理和精神价值观已经在现代社会“显现”。基督教绝对没有代替犹太教；准确说来，犹太教本身永远都是精神性的宗教，即使在现在也能证明启示的渐进性。随着渐进与演化被19世纪采纳为加以遵守的格言，改革派的这种理解方式得以加强。

改革派迅速传遍德国各地，远及奥地利、匈牙利、法国、丹麦，以及英国。1842年1月27日，西伦敦犹太会堂落成，它至今仍是兴盛的改革派中心，不过在当时，会堂的建立并没有明确的目的要发动一场旗帜鲜明的改革运动。1824年，在美国南卡罗来纳州的查尔斯顿建立了一个改革派的以色列社团；这个社团提倡修改礼拜仪式，而且还采纳了迈蒙尼德的“信仰原则十三条”（参见附录A），其中弥赛亚降临与肉体复生两条除外（怀疑论者曾将此与正式接受“十诫”相提并论，不过排除了两条似乎不合时宜的原则）。19世纪后期，在艾萨克·怀斯领导下，改革派

成为美国犹太人社区中一股强大的力量。1875年，希伯来协和学院在俄亥俄州的辛辛那提市成立，时至今天，这所学院依然是改革派的精神家园。1869年《费城纲领》（全文见附录B）与1885年《匹兹堡纲领》，作为改革派经典的构成部分，同样是犹太教在美国所取得的成就。

19世纪接近尾声时，改革派的前提似乎与现实脱节了，这个前提是：社会与文化会越来越接近启蒙运动的普世理想，即包括犹太人在内的全人类都得经历持续的“弥赛亚救世的”过程。不仅有一种新的、世俗的种族排犹主义已植根于将福音与律法、新约与旧约、精神性与合法性相对立的观点，而且即便是自由派基督教神学家也固守这种二元对立的观点，他们认为基督教已经取代了犹太教。改革派的对策是更加强调犹太教的道德伦理与精神维度，赫尔曼·科恩对此有过明确的论述。科恩宣称犹太教是“伦理的一神教”，将弥赛亚救世观发展为对神始终如一的回应，发展为召唤世人承担道德升华这一永无止境的责任；救主即将降临的信仰使得对社会的不间断批判成为可能。在后来的著作中，科恩重新认识到安息日以及其他宗教制度的重要性和以色列人特殊的使命感。

改革派强调普世救赎论，强调“寄主”社会中的文化适应，所以他们不同情、甚至是敌视犹太复国运动。然而，甚至在以色列国建立之前，各种态度就一直摇摆不定，因为在“启蒙的”欧洲，普世救赎的理想受到民族主义冲突、顽固的排犹主义以及德国和其他国家的法西斯主义兴起等问题的侵蚀。与早期的改革派声明相比，1937年的《哥伦布纲领》表现出犹太教的普世救赎论和犹太特殊神恩论之间更广泛的平衡，并表现出“复兴巴勒斯坦”的决心。

1976年的《旧金山纲领》既反映出纳粹大屠杀对犹太民族的冲击，也反映了重建以色列国对犹太人的影响；纲领对人类的进步多了些怀疑，对上帝的观念少了些明朗，对家庭生活和宗教仪式多了些珍惜，对以色列国在犹太人生活中的地位更加看重，一种“立约神学”的观念正在改革派中形成。

礼拜仪式一直以来都是改革派的关注中心。近年来，对纳粹大屠杀、以色列复国的反思以及发展“宽容论”的需要，都深深地影响了祈祷书的内容。希伯来人已经重获复兴，现代心理学和人类学已经重新认识到宗教仪式和种族地位的重要性。

在1818年建立的汉堡犹太教神殿中，妇女面前已没有了隔墙，并且

许多礼拜仪式的改革都是为了保护妇女的利益；不过，她们分坐在包厢内，不能被召来诵读《托拉》。20世纪所取得的重大进步，都是为了追求女性地位的平等。改革运动中第一位真正授任神职的女性，因而也是第一位女拉比，名叫雷吉娜·乔纳斯，任拉比一职不久便死于纳粹大屠杀；1935年12月27日，马克斯·迪内曼拉比代表德国自由拉比同盟向她颁布任命状。1950年代后期，美国拉比中央大会曾效法某些新教组织的做法，认可任命女性教职的原则，但直到1972年，才有一位女拉比萨莉·普里桑德获得辛辛那提的希伯来协和学院的任命。



图**12** 美国改革派犹太教的会堂像“圣殿”，尝试了现代建筑风格。图为贝丝沙洛姆会堂，位于费城的埃尔金斯公园，由弗兰克·劳埃德·赖特设计，**1954**年建成。

宗教改革，尤其是在美国，给传统犹太教律法中关于个人地位的内容带来了变革。很多改革派拉比都已准备好为异族婚姻，即只有一方是犹太人的婚姻做主婚人。1983年，美国拉比中央大会（改革派）宣布，父母中任何一方是犹太人，孩子就应该是犹太人，而非传统犹太教所规定的，必须母亲是犹太人，孩子才能被视为犹太人；这个变革是在提倡性别平等的努力中出现的；英国的犹太教自由运动也采用了美国拉比中央大会的规定。1990年代，改革派内部就对待“另类生活方式”的态度出

现了很大的争议；有些人士认可了同性“婚姻”。

改革派在美国犹太教会堂中受到拥戴的比例约占35，英国占15，在其他国家，包括前苏联各国中所占比例更小。改革派在以色列很活跃，但缺乏正式的认可；有关异族通婚和改宗的观点，国家也没有完全认可。

“自由派”和“改革派”这两个词在大多数地方都可以互换使用，但英国的“自由派”是指莉莉·蒙塔古和克劳德·蒙蒂菲奥里于1909年前后创立的，其不同于改革派之处在于，它对传统和宗教仪式表现出更为激进的态度，而英国的改革派则更接近于保守派的立场。

正统派犹太教

“正统派”一词始用于1807年，后被德国的改革派用以命名其因循守旧的对手。但对这个词无法加以界定，只能说这个词涵盖了第一次实行宗教改革之后所有形式的传统犹太教；那么，保守派犹太教是不是也像公认的那样，成立组织机构致力于实施一些具体的方案，并在某种方式上也批判了传统犹太教呢？

确实，当代正统派也有派别林立的思潮。比如，它包括各种各样的哈西德教派，虽然哈西德教派本身在初创时期也被认为是离经叛道，是“改革分子”；它还包括哈西德教派的对立教派，这些教派的犹太教义在立陶宛风格的塔木德经学院中表现得最为深奥，也最具影响力，这些学院强调，深入细致地研究《塔木德》及其他拉比文献等律法文本很有意义。

另外一种包含进一步元素的思潮是“现代”正统派，或者说“温和的”正统派。这个派别遵从德国拉比萨姆森·拉斐尔·希尔施（1808——1888）的观点，试图在实践上将传统与一般文化综合起来。希尔施曾支持“《托拉》与本地文化相合”的观念。伊斯雷尔·撒兰特（1810——1883）所发动的穆萨尔运动旗帜鲜明地强调个人伦理与精神自律，这体现在经学院的精神导师或院长身上，他们的任务就是启发学生进行自我批评，提高精神修养。

另外，还有各种“地域”特色在不以激进方式改变其结构的前提下影响了犹太教的宗教实践。德系（此处是指北欧）犹太人与西班牙系（此处是指南欧、北非以及中东）犹太人都有独具特色的习俗，通常扎根于当地文化，它们为当代正统派增加了多样性。这些习俗之间偶尔会产生社会摩擦；比如，在以色列，西班牙系的犹太教领导人有时会抱怨，认为德系犹太人有进入政府机关工作的特权。这种争端是文化性的，而不是宗教性的。

尽管存在这种多样性，正统派领导人还是试图界定正统的犹太教，或者按照他们偏好的说法，“真正的”或“《托拉》为真的”犹太教。一种界定是强调，正统派犹太教徒把哈拉卡（犹太律法）当做束缚。另一种是强调信仰在西奈山得自神启的《托拉》，这是正统派犹太教最鲜明的特征。这样的做法存在很大的问题。首先，按照教义界定犹太教，这本

身就偏离了传统，即使已有先例存在，比如在迈蒙尼德的著述中。不幸的是，该学说未能按当下的研究成果予以重新阐释。正统派犹太教，如果按照淳朴的中世纪形式对其加以理解，就会被大部分自称为正统派的人抛弃；如果以其他方式理解，许多非正统派的犹太人就会说，他们也是信仰正统派的。

所以，更明智的做法可能是，不去尝试界定正统派，只列举出自视为正统派的组织，并且指出，那些组织的成员自己对忠诚对象可能有非常灵活的解释。

在以色列，正统派是官方唯一认可的犹太教派别，它允许拉比绝对掌控婚姻规范，并对犹太人的身份有决定权，尽管近年来已逐渐承认非正统派的婚姻。从世界范围来看，除北美洲外，大多数信奉犹太教的犹太人名义上都是正统派，即便在个人层面上他们的信仰或者宗教实践可能更接近于改革派。

尽管以色列大拉比院、欧洲拉比公会、美国拉比理事会以及其他类似团体都很活跃、很有影响，正统派却并没有一个总体的指导思想。关于哈拉卡部分的抉择，深受独立的“精通《托拉》的贤哲”影响，这些贤哲的学养和虔诚受到公认。抉择范围很广，从宗教仪式问题到战争与和平的行动，从医德和民事纠纷到妇女地位；抉择的前提依据是，《托拉》中的律法源自于上帝，永远行之有效，每个年代都应由“精通《托拉》的贤哲”加以阐释（具体参阅第九章）。

保守派犹太教

如果说德国人撒迦利亚·弗兰克尔（1801——1875）是保守派犹太教的思想之父，那么，打造了这场运动的人，正是美国犹太神学院的所罗门·舍希特尔（1850——1915）。保守派犹太教徒将哈拉卡放在中心位置，但他们比正统派更愿意按照不断变化的社会和经济环境修正其宗教条文，他们坚称，犹太教在生死攸关的时期积极主动地与文化环境进行了互动，同时保留了犹太教基本的精神特质。对于圣经文献及其他原始文献的构成问题，他们接受现代历史批评的结论。

1983年，多数人投票支持对女性委以神职，多名担任要职的拉比认为，这有违哈拉卡的限定；但最终，他们还是改变主张，成立了“传统犹太教联盟”。

保守派犹太教在美国尤为强大，可能是世界上最大的单个犹太教派别。在以色列和英国（在这两个国家，保守派以它的希伯来文名称“玛索蒂”而为人所知），保守派只是最近才发展起来，但它吸引了人数众多的追随者。这个教派在其他地方也有进展，不过，只是在北美洲，它在犹太会堂中获得了三分之一教众的忠诚。

重建派犹太教

重建派以莫迪凯·卡普兰（1881——1983）的哲学思想为基础，有1968年创办的重建派拉比神学院做后盾，主张按照当代思潮和社会状况重新评价犹太教，包括重新评价上帝、以色列和《托拉》等基本概念以及犹太会堂等宗教机构。重建派通过联谊会吸引人积极参与，开展工作。联谊会中，拉比只是广有智谋的个人，不是领导，所有决定都经一致同意才作出。这场运动伊始，妇女便被赋予平等的地位。自1968年以降，父母任何一方是犹太人，子女就被视为犹太人。重建派组织在美国和以色列以外的国家为数不多，其思想却对其他犹太教思潮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第八章

20世纪的犹太教

所有宗教在20世纪都受到了冲击。新的科学发现和历史批评不断对经文的真理性和“真实性”提出种种质疑，而这种情况在近代早期就出现了。西方政权日益世俗化，宗教的权威逐渐衰落。人们的价值观也发生了变化。受到重视的是，不分种族、肤色、性别和宗教，追求平等与普遍的人权；对正确教义的追求被视为既不重要，也无法企及。被视为理所当然的是，只要不损害别人的利益，个人有自由去走自己的路，甚至在性问题上也是如此。

大量民众放弃了有组织的宗教生活，一方面因为人们发现宗教在理性上站不住脚，另一方面因为宗教无法满足情感的需要，最主要的是因为宗教的要求妨碍了个人自由，而个人自由被视为基本的人权。

如果说西方基督教受到的影响最大，那么，西方的犹太教所受冲击不过稍稍次之，因为两者在滋养了现代性和启蒙运动的土地上，都建有自己的教堂。

同时，宗教又表现出更强的生命力和适应性，超出了人文主义者一百年前的预料之外。甚至在苏联，七十年的无神论宣传与对宗教的嘲讽也没能根除人们的宗教情怀。犹太世界中，20世纪上半叶，人们普遍认为哈西德教派的死期即将到来，其他正统派犹太教也将紧步其后尘，然而，20世纪的后半叶，哈西德教派获得了复兴，甚至在很大程度上削弱了其他正统派社团，“重获新生”的犹太人发现了他们的宗教之根，“重归犹太教”运动也获得了能量。

犹太教和其他宗教同样承受着来自知识、社会以及道德等方面的压力，也以类似的方式发出了回应。然而，全世界犹太人被卷入了20世纪两大事件的中心，这两大事件以独特的方式影响了他们。其一是纳粹大屠杀所造成的巨大的精神创伤。1933至1944年间，中欧约六百万犹太人遭到侮辱和屠杀。其二是以色列建国。

本章将简要地回顾一下20世纪犹太教思想发展变化的四个方面。

犹太复国主义、宗教与以色列国

犹太复国主义，即以色列民回到以色列地的观点，很明显根植于《圣经》。在《圣经》中，一代代先知安慰被掳入巴比伦的犹太人，宣称他们会回到祖国。1937年，时值英国主持“国际联盟巴勒斯坦托管委员会”，大卫·本·古里安面对皮尔委员会宣读他的声明：“并非托管决议是我们的《圣经》，相反，《圣经》才是我们的托管决议。”大卫·本·古里安在1948年成为以色列的第一任总理。

本·古里安虽然深爱《圣经》，却是一个世俗的犹太复国主义者（见前文）。论及政治意义上的现代犹太复国运动时，犹太教神学家们常常自相矛盾。有些神学家，比如雷夫·库克（亚伯拉罕·伊萨克·库克，1865——1935，近代巴勒斯坦第一位大拉比），就是犹太复国运动的缔造者；他们视现代以色列建国为《圣经》预言的实现，或者至少是已经开始实现。其他神学家，比如索特玛的哈西德教派，认为只有在救世主弥赛亚领导下建立一个国家，并依照“真正的”《托拉》的统治，才算是实现了《圣经》的预言；现代的以色列不符合这个标准。

以色列/巴勒斯坦

公元70年罗马人占领耶路撒冷之后的政治史

《圣经》规定以色列国的疆域在约旦河两岸，但根本不可能确然无疑地划定该国的疆界。“巴勒斯坦”之名也是指约旦河两岸的区域。现代以色列只有《圣经》应许领土的约九分之一；其余的领土包括约旦、“被占领地区”（现在由巴勒斯坦自治）以及黎巴嫩与叙利亚的部分地区。

70—395	罗马人直接统治
约395—638	拜占庭统治
614—627	波斯占领，犹太人自治
约638—1072	阿拉伯人统治
1072—1099	塞尔柱人统治
1099—1291	十字军统治（有间断）
1291—1516	埃及的马穆鲁克统治
1517—1917	奥斯曼土耳其统治
1920（22）—1948	英国以国际联盟托管委员会的名义统治
1947年11月29日	联合国决定，将巴勒斯坦分为政治上相互独立、经济上相互联系的犹太国和阿拉伯国，耶路撒冷由国际组织监管。犹太人接受分治，而阿拉伯人拒绝接受
1948年5月14日	以色列国宣布独立

1948年5月15日	英国托管权结束，五支阿拉伯军队入侵以色列，引发以色列的“独立战争”
1956	苏伊士战争
1967	六日战争，因埃及阻挡以色列人进入红海而引起。以色列挫败阿拉伯联军，重新统一耶路撒冷，占领西奈半岛、约旦河西岸地区、加沙和叙利亚戈兰高地
1969—1970	反击以色列的“消耗战”
1973年10月	第五次(赎罪日)阿以战争
1979年3月26日	《埃及-以色列和平条约》在华盛顿签署
1982年4月	西奈半岛正式归还埃及
1982年6月	以色列发动战争，打击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黎巴嫩的基地，最终在黎巴嫩南部划立“安全地带”
1987年12月	巴勒斯坦人发动“武装暴动”反对以色列在约旦河西岸和加沙地区的统治
1993	以色列与巴勒斯坦在奥斯陆签署协议，为巴勒斯坦自治铺平了道路
1994年10月	以色列和约旦签署《和平协议》
1995年10月	以色列与巴勒斯坦签署《第二轮奥斯陆临时协定》

许多犹太人，包括世俗的犹太人，认为以色列建国就是实现了犹太人民的“民族”期望；数千年来他们处于少数地位，受寄居国主流社会排挤，在所居住的国家里很多情况下实际上得不到完整的公民权，现在，

他们觉得自己终于“回家”了，能在独立国家的正常限度内支配自己的命运了。对受迫害的犹太人而言，以色列就是安全的港湾；如果纳粹大屠杀期间已存在以色列国的话，他们就有乞援之处了。而且，以色列建国之后，犹太人可以摆脱少数群体身份所带来的阻挠和束缚，过上履践圣约的犹太生活。

在近二千年中，包括拉比犹太教的整个形成期在内，犹太人缺乏政治独立和政治权力，这样，犹太教神学家便不得不为“政教”关系中出现的大量问题寻求答案，这些问题在之前并未在实际生活中出现过。

在当代的以色列，存在着许许多多激烈的论战。

在多大程度上敦促民众服从宗教准则才是正确的做法？民主选举出的立法机构在哪个层面上可以给宗教强制划下界限呢？

婚姻是应该继续由宗教法庭管辖，还是应该建立世俗的婚姻登记制度？

对于少数派，包括对自己的信念“持不同见解的人”在内，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意味着什么？特别是，改革派和保守派拉比为什么不能像正统派拉比一样有权主持婚礼，或者（就此事而论）为什么不能像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神职人员一样？

现状

以色列的法律体系基本上是世俗的产物，继承自英国托管时期。以色列没有成文宪法，国家与教会之间的关系以四个因素为基础：

1.犹太教安息日及节庆日就是国家公共假日。

2.犹太教规定的“可食之物”即为公众习俗的标准。

3.个人事务（结婚、离婚以及继承的某些方面）服从拉比法庭的裁决。（非犹太人的个人事务由他们自己的宗教法庭或一般法庭管辖）

4.公立学校既开设世俗课程，也开设宗教课程。（同样，其他宗教社团也有自己的教育机构。）

1980年7月23日，以色列议会颁布法令，宣布：“只要法庭发现有待解决的问题无法援引法规或司法判例，并且无法以类推法裁决，就可以按照以色列自由、公正、平等与和睦共处的原则予以解决。”

对流产、医学试验和尸体解剖之类的问题，传统的犹太律法严加限制，那么现在应该怎么做呢？

怎样与不同信仰的国家建立外部关系？

世间有“正义战争”之类的事吗？如果有，发动“正义战争”的前提条件是什么？“纯洁武器”这个新概念就是讨论“正义战争”问题的结果，特别要求武装人员要甘冒奇险，避免伤害非战斗人员，尽量减轻敌方的伤亡。

一个国家应该以什么方式、在什么情况下向其他国家输送武器或者提供救济呢？

所有的犹太人都必须住在以色列吗？

以色列人，无论是否信仰犹太教，都将《圣经》和拉比文献当做以色列民族历史的组成部分，世俗的和信教的以色列人拥有的这份共同遗产，不但没有消弭，反而强化了纷争的激烈性，因为他们的解读方式有天壤之别。态度悲观者认为，如果不是因为军事防卫需要合作，宗教与世俗之间的争议就会撕裂这个国家；目前，结果尚不能确知，但无疑局

势非常紧张。

反思纳粹大屠杀的神学

反思纳粹大屠杀的神学在1970年代发展成为一个流派，然而，犹太人对邪恶与苦难的态度以《圣经》内容为基础，这种态度一直是犹太神学永恒不变的主题。

“尊上帝之名为圣”原则规定，犹太人必须准备好殉教，不能同谋杀人，放荡淫逸，或崇拜偶像。值得一提的是，许许多多犹太人在纳粹大屠杀的高压之下，仍然保持高尚的节操，遵照哈拉卡（宗教律法），拒绝与压迫者合作。他们用生命见证了上帝的存在，以及对上帝的忠诚。也有一些人不是那么坚定；所有犹太人都是受害者，但并非所有犹太人都是殉道者。

埃弗拉伊姆·奥什里拉比在立陶宛隔都考纳斯的大屠杀中幸存下来。在考纳斯，人们向他提出各种问题。他把这些问题以及自己的答复，写在暗地里从水泥袋上撕下的纸上，藏到食品罐中，战争过后又找了回来。文稿中说：“隔都的日常生活、我们吃的食物、我们共同生活的那些拥挤的住处、裹在脚上的破布、身上的虱子、男女之间的关系——所有这一切都包含在每个问题的细节中……”



图13 这些犹太人可能被告知去“度假营地”；事实上，他们是去往史上最大的、最惨无人道的速杀死亡工厂。死于奥斯威辛集中营的人估计有二百万到四百万之多。其中约有二十万不是犹太人，包括波兰知识分子和爱国者；其余都是犹太人。

文稿中有这样的题目：“犹太人被迫撕碎《托拉》卷轴”、“为服苦役的犹太人读安息日《托拉》”、“为殉道者祈福”、“用洗礼证书自救”、“隔都的避孕用品”、“悔悟的囚犯头子”。下面简短的一问一答，表现了哈拉卡如何将宗教意义赋予受难者的生与死。

“我们这些考纳斯隔都里的犹太人……受德国人奴役；被迫劳作，夜以继日，不得喘息；饿得要死，得不到任何报酬。我们的仇敌德国人还下令把我们全部处死。我们都不能幸免。绝大多数人都得死掉。”那么，还有必要按照惯例在晨祷时诵读祷告词，感谢那个“没有让我们成为奴隶”的上帝吗？

奥什里答道："祷告文最早的一个评注者指出，写这篇祷告文赞美上帝，不是因为上帝赐予我们身体的自由，而是因为上帝赐予我们精神的自由。因此，我决定，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不可以跳过或改变这种神恩。相反，尽管身陷囹圄，我们比任何时候都更应该诵读神恩，向敌人表明，我们这个民族在精神上是自由的。"

传统对苦难的解释令人信服，不仅仅是因为我们有强烈的负罪感，而且在于我们坚信有来生。这种信仰，不管是表现为肉体的复活、精神永生，还是表现为两者的某种结合，在正统派犹太教义中都是最重要的。有些犹太人，也许是受神秘哲学的影响，用转世的概念来解释清白无辜的人，比如孩子所经受的苦难。

有些人认为，纳粹大屠杀是上帝对以色列的公正审判，以色列对《托拉》圣约没有信仰，他们叛教、被异族文化同化、改革犹太教，都证明了这一点；大多数犹太人认为，这种言论对死者和幸存者都是污辱。

"毫无疑问，可以明确的是神圣的上帝是宇宙唯一的主宰，我们必须接受上帝充满怜爱的审判……"匈牙利拉比什穆埃尔·大卫·温加尔的话准确地表达出那些犹太人的淳朴信仰，他们走进毒气室，口中念诵着"我相信"（迈蒙尼德所确立的信仰声明）或"以色列啊，你要听"（《申命记》，6：4——9，宣称上帝是独一的主，犹太人有责任爱祂，守祂的圣诫）。大难临头，他们困惑不解，但他们的虔诚战胜了邪恶，按传统的说法，他们已经作好准备去"尊崇上帝之名为圣"。甚至在灾难最深重之时，他们还在表达对上帝的爱。

纳粹大屠杀的历史真相

很多人喜欢用希伯来语单词“浩劫”（Shoah）来表示纳粹分子妄图灭绝犹太民族，因为这个词比“大屠杀”（Holocaust）少一点神学色彩。

1933年，希特勒一上台，就按照先前的承诺，开始颁布反犹法令；只要祖父母辈中有一位犹太人，这个人在种族上就被界定为犹太人。犹太人写的书被烧掉，犹太人的生意遭抵制，犹太人在各行各业都遭到排斥；1935年的《纽伦堡法》加强了这种立法，并将之推广到奥地利和捷克斯洛伐克。在“水晶之夜”，即1938年11月9日夜到10日黎明，犹太教会堂被焚毁，犹太人的店铺遭洗劫，成千上万的犹太人被押往集中营。

德国入侵波兰之后，犹太人被赶入各个隔都，许许多多犹太人被杀，有的则死于严酷的生活环境之中。

1942年，在柏林的万塞，纳粹分子决定实施“最终解决方案”，即从肉体上消灭所有犹太人。波兰的奥斯威辛、德国的贝尔森和中欧的其他地方建立了集中营，犹太人被送往那里，惨无人道地杀害，一般先用毒气杀害，再集体焚尸灭迹；犹太人中身强力壮者，在被杀之前都要像奴隶一般被强制劳动。德国纳粹制定了一套系统的政策，对犹太人极尽羞辱和诋毁之能事，然后再残酷地杀害。总共约有六百万犹太人遇害，差不多占欧洲犹太人口的三分之二，世界犹太人口的三分之一。

也有其他民族遭劫；但只有犹太人，也许还包括一些吉卜赛团体，纯粹是因为“种族”原因被挑出来试图完全消灭。

在死于浩劫的正统派遇难者心目中，天启的感觉很强烈，而且这种感觉现在越来越强烈。他们认为这场浩劫预示着弥赛亚来临与最终得救。宗教意义上的犹太复国主义者把这场浩劫和围绕以色列建国所发生的冲突，看成是“弥赛亚降生前的阵痛”。

“不以面目示人”的上帝这一观念越来越强烈，也许是因为它被神秘主义者（喀巴拉派）全面发展了。它与圣经评注中的上帝观念相关联，说得更准确些，即与神的显现相关联；“流亡”时上帝与以色列人同在，因为《诗篇》中说，“他在患难中，我必与他同在”（《诗篇》，91：15）。

埃利·威塞尔也许是研究屠犹浩劫最知名的作家，他的作品也最通俗易懂。他的小说是对那场浩劫“叙事形式的诠释”。小说《夜》描述了一个孩子被纳粹分子吊死在绞刑架上，因而也回答了一个尖锐的问题——“上帝在哪里？”人们看到，苦难使人得救。他的剧作《审判》表达了对上帝无比的愤怒；上帝自己受审，然而到最后当祂被判有罪时，“法官”站起身说，“我们现在祷告吧”。

理查·鲁本斯坦反思屠犹浩劫之后，拒斥上帝就是“历史之主”这一传统观念。上帝只是未能介入进来，挽救他的信众。鲁本斯坦不相信无神论，但他敦促基督教徒和犹太教徒以异教或亚洲宗教模式为基础，信奉非有神论形式的宗教，在圣殿祭祀的象征性中寻找深刻的精神资源。

埃米尔·法肯海姆的神学观基础，实际上就是不认为屠犹浩劫的受难者身上没有现实希望：“纳粹大屠杀之后，哲学意义上的‘得康’（Tikkun）［即‘补救’、‘复兴’］是可能的，因为在纳粹大屠杀过程本身，哲学意义上的复兴已然出现，不管多么零碎，不成体系”；对这个复兴过程来说，以色列的重生，以及与自我批评的基督教展开新的建设性对话，这些必不可少。法肯海姆得享盛名，还因为他曾下过一个断言：在第613条传统诫命之外，还应该加上第614条——对于那些幸存下来的犹太人而言，要记住，永远不要对上帝绝望，以免将死后的胜利拱手让给希特勒。

索洛韦伊奇克对上帝和历史的理解更具诗意、更传统：“在恐怖之夜的子时……在一个掩盖一切的黑夜……一个疑惑和叛教的深夜……响起敲门声，那是我们深爱着的神在敲门……犹太生活的七个大逆转，七个奇迹开始了——政治、军事、文化、神学、生活观、公民权和以色列国的新兴。”

令人惊讶的是，反思纳粹屠犹的神学家作出的反应，与那些出自早期传统文献中的答案竟然如出一辙；多数答案都是经受苦难而得救赎这一主题的不同形式，其洞见得自现代心理学和社会学反应，用于分析犹太民族的现状，往往相当敏锐。甚至包括鲁本斯坦在内的那些反应，都要求彻底修改传统的上帝观念，这些反应遵循了一种更古老的神学思潮，该思潮是由反驳尼采哲学而直接引发的。

上帝

每逢星期一，犹太人为什么要读《诗篇》第48章，赞美上帝救耶路撒冷出亚述侵略者之手？伊斯雷尔·利普许茨（1782—— 1860）闻名于世是因为他的《〈密西拿〉评注》，也因为他经常连续三天斋戒。他认为，礼拜日读创世赞美诗（《诗篇》第24章），星期一读《诗篇》第48章，用以表明上帝创世之后，并没有“回到天上休息，不理睬祂的子民”，而是从天堂屈尊降临西奈山，给以色列人启示。

利普许茨的这种说法包含了两种尖锐的批评。他拒绝犹太教徒（以及基督教徒和伊斯兰教徒）中世纪宗教哲学的主要观点，即上帝就是抽象的第一推动力或存在的本源，无限地超出我们的理解能力。他同样也排斥18世纪广为流行的自然神论哲学，这种哲学承认上帝的存在，但认为上帝无限地远离人类世界，对人类的日常生活漠不关心，对各宗教之间争吵不休的教义也了无兴趣。利普许茨心目中的上帝容易接近（虽然也有些苛求），非常关切“祂的子民”的日常生活，因而屈尊把最好的生活方式启示给人类。

利普许茨重塑了《圣经》中的上帝和拉比传统，这是一个“食人间烟火”的上帝，与人类深切相关。大多数后世的犹太思想家沿袭这一思想脉络，忽略了中世纪哲学家们所提出的对上帝存在的抽象、界定和证明。

但是，一旦论及一个关心人类、与人类相互影响的上帝，就赋予了祂一种人的品格。对改革派犹太教思想家，如赫尔曼·科恩（见第98页）和利奥·拜克而言，或者对“现代正统派”拉比，如萨姆森·拉斐尔·希尔施而言，上帝就是道德意义上的上帝；他们将《托拉》——赫希甚至将祭祀制度的大多数玄奥细节——解释为主要关乎道德价值观，因而以色列的使命就是向世界宣布道德规范。

马丁·布伯和埃马纽埃尔·勒维纳斯将信仰置于与上帝的关系之中讨论。布伯声称，生活的一切就是相遇，重要的是处理好你与上帝、与人之间的关系（要讲“我——你”之间的直接关系，而不是“我——它”的间接关系）；这种关系是上帝启示的基本要素，道德行为即源于此；法律与规则无力获得启示，注定难当此任。

此外还有更多有关上帝的概念。有认为上帝不是超自然的，其存在

仰赖犹太教文明的发展来表达（卡普兰）；哈拉卡中的上帝是先验的，其无上的启示通过完美的、先天的法律制度实现，可以面对和消弭科学界与宗教界之间的分歧（索洛韦伊奇克）；“人格化的”上帝，与我们的感觉有共鸣，分享我们的希望与快乐，分担我们的悲痛与苦难（海舍尔）；圣约中的上帝，其道德的和宗教的要求已借助祂与宗教社团的圣约关系而广为人知（博罗维茨、诺瓦克、哈尔特曼）；未介入人世的上帝，祂没有救受害者出纳粹大屠杀的灾难，只是一言不发、显然无所作为，而我们却从中发现自己内心世界里的精神性（鲁本斯坦、库什纳）；甚至还有一位“动辄破口大骂的上帝”（大卫·布卢门撒尔），我们必须与他寻求和解，像与父母和解一样，我们在他的手底下遭受了痛苦。

不论是哪一个，上帝就在那里，活生生的，有影响力。祂还活着。下面我们就谈一谈这一点。

女性主义

在18世纪后期的欧洲，紧随启蒙运动和工业革命之后，经济变化与社会变迁引发了妇女权利运动，也叫女权主义或者妇女解放运动；法国大革命时期的妇女共和俱乐部呼吁，“自由、平等、博爱”应该适用于所有人，不分性别。

科学研究表明，男女间许多所谓的差别都是文化的产物，而不是由生理决定的特征。语言用阳性指代集体形式，这本身就被视为在延续女性的“隐形状态”或“他者身份”，让女性附属于男性。女性团体力主男性分担家庭角色，主张立法认可堕胎和承认女同性恋者的权益。这一切是怎样冲击犹太教的呢？

《圣经》、《塔木德》和近代之前的犹太教认为，父权制和专制的社会制度是理所当然的。《创世记》第2至3章的创世故事中说，夏娃是用亚当身上的一根肋骨做成的，而且受引诱吃了禁果。这个故事说明理想乐园是怎么丧失的，而且证明了让夏娃服从于亚当的权威是正当的。只在某些“女性专属”的领域（比如母系氏族社会的族长，以及米利暗姆、路得、以斯帖），或者作为某些特殊的个体，或善（女士师底波拉、女先知户勒大）或恶（女王亚他利雅），女性才显得出类拔萃或颇具影响力。至于上帝，则总是男性。

但是，《创世记》第1章第27节说得清清楚楚：“于是，神照着自己的形象创造人；就是照着他的形象创造了人；他所创造的有男有女。”这就是说，利用我们的上帝观念规范人的行为，我们不应该区分男人和女人。同样，拉比“模仿上帝”的构想，就是把与女人相关的美德也与男性角色结合起来：“一个人如何才能像上帝那样行走呢？经上不是写着‘因为耶和华你的上帝是一团烈火’吗？但是，要学上帝的样子。像祂一样给赤身的穿上衣服……像祂一样探访病人……安慰孤寡……埋葬死者……你也该这样。”这里实际上根本没有特别男性化的品质。上帝劝诫我们要模仿的，是爱和怜悯，而非由正义引起的复仇或强制行为。

如果说在犹太传统中，关于女性上帝形象的描述很有限，那么，创造一个新形象有意义吗？丽塔·格罗斯力主，祷告时吁求上帝的耳熟能详的形式应该转变为阴性形式。比如，应该说“上帝独一，感谢主（She）”，来取代现在的阳性用法。她还列举出五个基本的女神形象，

需要译为犹太教术语：

·“对立面的偶合”，或者说“模糊象征主义”

·上帝圣母的形象，两个词必须同位结合在一起

·母性女神和文化女神，创造性的共生的两面

·赋予智慧、庇护学术和知识的女神

·主张性行为是神性的一个方面

她总结道：

> 时间漫长的几百年间，我们言及上帝，仿佛她/他只是一个男性，神性的多维度已经消失了，或者说，严重削弱了。现在，多维度的神性恢复了。它们似乎与对上帝之无所不在的接受有关，与本质和循环周期有关。封闭、内在空间以及曲线的隐喻似乎占了优势。介入与超越参半，历史与线性时间参半，前进、暴露与直线参半，这个真相是多么大的一个安慰！

重建派犹太教自1968年创立以来，一直主张男女间完全平等，在主张不分性别的宗教礼拜方面，比任何其他教派都走得更远。改革派犹太教已经逐渐实现了男女平等，许多改革派宗教集会都尝试过必需的祷告仪式改革；比如，祷告词“我们父辈的上帝，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上帝”变成“我们祖先的上帝，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上帝；撒拉、利百加、拉结和利亚的上帝”。保守派犹太教在继续忠诚于哈拉卡的同时，致力于实现男女平等；1983年，保守派决定授予女性拉比职位，造成了该派的分裂。

正统派犹太教在会堂依然保持男女分座，不让女性参加《托拉》诵读，不把妇女计入祷告法定人数，更不用说任用女性为拉比了，并且，正统派依然保留着传统哈拉卡中有贬低女性之嫌的其他方面。然而，正统派也不能不受妇女运动的影响；他们改进了女性教育机构，允许甚至鼓励妇女参加公共活动，而这些做法一般看来并不见容于哈拉卡。值得一提的是雅各之家运动和月朔节运动：雅各之家运动于20世纪早期源自

波兰，目的在于发展女性教育，月朔节运动兴起得更晚，它鼓励女性组织祷告团体、接受教育，并且与其他团体一起采取有力措施在正统派犹太教社团中争取女性权益。

第九章

岁月变换，“律法永恒”

这本书就要结束了。在最后一章，我们按照字母表顺序浏览一遍实例[1]，看看大拉比（决定律法的拉比）怎样利用传统资源解决当代的难题。这是一个关键的举措。如果《托拉》如信徒所说的那样，的确是“永久法”，那就必须做到，任何时候、任何地点都能从中获得引导。一般的道德原则在《圣经》和《塔木德》中都能轻松地找到源头，但对具体的问题给出明确的答案就不那么容易了。

在犹太教中，可以利用哈拉卡具体地解决问题，这个推理过程要以权威根源和先例为基础。

现代社会在生物科学和医药技术领域所取得的进步，造成了经济、法律和伦理道德上的问题，而在犹太律法初创时期，这些问题根本没被考虑过。目前，有成千上万部犹太拉比问答实录出版面世，我们的所有实例都将从这个颇富挑战意义的领域择取。像耶路撒冷的沙雷·泽德克之类的医院容许对哈拉卡的规范进行检验；像贝尔谢巴的本·古里安大学之类的学术机构在犹太医学伦理学会中占有主导地位；像美国拉比理事会之类的拉比组织不断地修正医疗方面的哈拉卡并予以发布；各个犹太教派的专家都写了大量关于医学伦理和医学哈拉卡的书籍和文章。

保守派和正统派拉比都声称，他们的结论基于哈拉卡，不过保守派更强调历史语境。

不是每个人都相信，哈拉卡的程序稳妥可靠。丹尼尔·戈迪斯表示，正统派反对人工授精的真实原因，并不是出自真正的哈拉卡主张，而是出自对一个已婚女子因另外一个男人的精液而受孕的反感；他们真正关心的是性行为、父母身份和婚姻的特质等问题。“但如果就是这些问题导致我们反对人工授精，”戈迪斯评论说，“我们应该明确表明立场，就其自身的是非曲直来讨论这些问题，而不能引述次要问题，让突出的哈拉卡问题变得模糊。”因而，他不赞成将哈拉卡的内容当成法规体系来分析，而赞成以之为储备，从中可以获取人的意义的内涵，即按照神的形象创造的人；我们关于医学伦理的结论应该以这些概念为基础。这大体

上就是改革派和重建派的立场。

埃利奥特·多尔夫从生命终结的角度探讨这些问题，他发现正统派与改革派的立场都不能令人满意。正统派拘泥于规范与先例，又失之应用不当和主观武断，因为他们没有充分考虑时代的差异，发生先例的时代与我们所处时代的医疗状况截然不同；改革派的失败在于他们诉诸“圣约的责任”之类的概念，这种做法缺乏哈拉卡的制约，根本不能与自由的世俗道德规范相区别。他自己偏向于把保守派观点大体上分为三个层次。首先，必须在历史语境中研究犹太教的概念和律法根源。以此为基础，可以辨别我们面临的形势与经文形成时的形势之间的相关差别。这样，也只有这样，才能借助传统资源解决当代出现的问题，不仅要利用纯粹的法律推理，还要“慎重考虑我们是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出来的人类这个本质”。

堕胎

犹太律法禁止堕胎，但不将堕胎视为杀人。既然堕胎不算是杀人，就出现了这样一种可能性：如果生育危及母亲的生命，与其放任自然生产而累及母亲的性命，就不如选择堕胎。这条堕胎的基本原则，《密西拿》（见第27——28页）中作了阐释：“如果妇女难产，可以将胎儿切碎，一块块掏出来，因为母亲的性命高过胎儿的性命。但如果婴儿的大部分身体已经探出（生出来），就不能动（伤害）它，不能因为一条生命而不顾另外一条生命。”

乍看起来，分娩时的妇女所处的情形似乎近于遭到侵害者追杀的受害者，法律对此情形的规定是，受害者应该得救，即便为此而不得不杀掉追杀者。同样的道理，即便“婴儿的大部分身体已经生出来”，也得堕胎，因为这个婴儿和胎儿一样，也是“追杀者”。17世纪的波兰拉比约书亚·福尔克谈到这个问题时说，分娩过程中的婴儿不能被视为追杀者，因为这是“自然世界的产物”，因此，母亲的生命并不优先于婴儿；然而，一个未出生的胎儿还不算是完整意义上的人（nefesh，字面意思是“灵魂”，用于此处表示“有资格称做人的人”），这样，尽管胎儿不该被随意杀掉，他或她仍是一个“追杀者”。

亚伊尔·哈伊姆·巴哈拉赫（1638——1701）主张，如果不是出于促进道德、消除淫乱的考虑，就应该允许一个因通奸而受孕的女子接受堕胎手术，毁掉“她身上遭人诅咒的种子”。18世纪，雅各·埃姆登提出一个类似的问题：一个因通奸而受孕的女人是否可以堕胎，使她摆脱“巨大的痛苦”，即使生孩子不会危及她的生命？后来的权力机关已经准备考虑堕胎政策，特别是在胎儿不足四十天的情况下，在足月生下胎儿会给母亲带来巨大痛苦或羞辱时。

20世纪有两位重要的立法拉比摩西·范斯坦（1895——1986）和埃列泽·耶胡达·瓦尔登堡，二人之间就可否堕胎问题展开辩论，将问题推向了成熟阶段。如果明知一个胎儿得了泰萨二氏病，即先天身体残疾、智力迟钝、失明失聪、活不到三四岁，这种情况下，该不该堕胎呢？瓦尔登堡援引埃姆登用过的例子，认为即使怀孕七个月也允许堕胎，以避免这类悲惨的分娩给母婴双方带来“巨大的痛苦”。范斯坦表示反对，理由是分娩没有直接危及母亲的生命，堕胎虽然严格说来不是谋杀，但正常情况下肯定应被视为一种谋杀而加以禁止。显然，范斯坦注意到了当时

美国日益强化的一种倾向，即允许出于医疗、社会以及“私人”的缘故实施堕胎；范斯坦确实是出于对道德的强烈关注，才坚决反对当时对堕胎的宽容态度。

支持或反对堕胎的哈拉卡观点都没有考虑妇女对自己身体的权利，就此事而论，也没有考虑男人对家中女眷的权利问题。这种争论只关注（1）妇女自己的生命权利，（2）胚胎或胎儿的生命权利。这些权利相互冲突时，就有必要探究胚胎或胎儿的权利到底有多大；有些权利自受孕起就已经获得，但完整意义上的人权只有在出生之后才能获得。

没有任何一个犹太权力机关仅仅出于将堕胎作为一种控制人口的手段而允许堕胎。

人工授精

哈拉卡在考虑是否准许人工授精时面临三个难题：

1.一个已婚妇女不是因为丈夫而是因为别的男人受孕，但不是通过正常的性行为，她生的孩子合法吗？换句话说，这个女人犯了通奸之罪吗？

2.即使这个女人的丈夫就是捐精者，她在宜于分居期（严格地说来，在月经期间、还没有行洁净礼）可以受精吗？

3.既然在其他情况下禁止手淫，该怎样从丈夫或捐精人那里取得精液呢？

人工授精似乎是20世纪才出现的新问题，但《塔木德》中也有此类实例，谈到处女“在洗浴的地方”受孕的可能性，也就是说，遗弃在那里的精液偶然进入了体内。中世纪对此类事例有过大量讨论；据西蒙·本·泽玛·杜兰（1361——1444）描述，另一位拉比以及“许许多多非犹太人”都曾告诉他，他们认识的处女就是这样怀孕的。西蒙也许是太过轻信了，但即便这类事情纯属虚构，还是有了司法判例。

摩西·范斯坦拉比认为，只要没有违禁的性行为，就不能认为发生了通奸，这样，“在洗浴的地方”受孕生下的孩子就不会是非法的。他没有积极鼓动任何人采取人工授精的办法，同时他认为，也不要明令禁止人工授精。

范斯坦的宽容态度遭到雅各布·布赖施拉比的猛烈抨击。布赖施痛斥由外人捐精受孕令人发指、恶心，应该禁止，同时，他也承认那个孩子是合法的，孩子的母亲没有犯通奸之罪，而且如果捐精人是丈夫，也是允许的。布赖施的反对立场似乎更强调一种犹太人的公共关系，而不是与人工授精相关的具体的哈拉卡；他觉得，犹太教徒在道德问题上不应该比基督教徒表现得更放任，并且，因为天主教会反对人工授精，如果犹太教徒在道德上更为松懈，就会降低犹太教的地位。范斯坦不假思索地拒斥了这种论调，这也许表现出美国人与欧洲人不同的态度。

萨特马尔的哈西德教派拉比乔尔·泰特尔鲍姆是范斯坦最强劲的论敌，他的立场是，男人的精液不管以什么方式，只要放进他人妻子的身体里，就构成通奸。范斯坦轻而易举就表明，泰特尔鲍姆的观点没有哈

拉卡的根据。

安乐死

“仁慈地结束生命”有三种形式可以考虑。一种是优生安乐死，即杀死残疾的或“不合乎社会需要的”个体；犹太教绝对不支持这种方式。争论的焦点在于（1）积极安乐死和（2）消极安乐死。积极安乐死是用药物或其他医疗手段，帮助病人快速从痛苦之中解脱出来；消极安乐死就是中断治疗，让病人自然死亡。

一份早期拉比文献毫不含糊地声明，“生命垂危的人从方方面面来讲都是有生命的人……不可以捂住他的嘴，让他无法张嘴……不可以挪动他……不可以合上垂死之人的双眼。如果触摸或挪动他，就好像是让他流了血，如梅厄拉比所说，‘这就像一个摇曳的火苗；一动它，就会熄灭。’同样，如果合上垂死之人的双眼，就好像夺走他的生命。”主要的律典规定，如果有什么东西，比如劈柴的噪音，阻碍“灵魂离开”，就要停止该活动，让死者安然离开。

这两种规范区分了积极和消极的安乐死，后世的哈拉卡多取决于这种区别在当代社会条件下的完善和应用。积极安乐死一般被视为谋杀；消极安乐死有时是许可的。人们敦促医生要尽全力挽救并延长生命，哪怕只延长短短的一段时间，哪怕病人正承受巨大的痛苦。有些权威组织坚持认为，撤走维持生命的设备不像经典案例中所说的“消除劈柴的噪音”那样简单；维持生命是积极的治疗方法，而外在的噪音仅仅是死亡的障碍。其他人则把握不清两者的区别。

瓦尔登堡认可使用麻醉药和镇痛剂，以舒缓垂死之人的痛苦，即便这些药品会抑制呼吸系统的活动、加速死亡，但前提是用药的目的仅仅在于舒缓疼痛。再者，如果这个病人已经病得无药可治，没有任何转机，则不可以给病人使用人工维持生命的治疗方法。但是，如果已给病人接上人工维持生命的仪器，那么，直到病人按照哈拉卡的标准来判断已经去世，才可以断掉仪器。为了避开后一个规范的严酷性，瓦尔登堡提出一个新的建议，即呼吸机要装配自动时钟；设定的时间结束后，呼吸机会自动断开连接，这时就要求作出积极的决定，是否继续治疗，如果没有治愈的希望，则不必继续。

12世纪的《塔木德》评注学者雅各·泰姆似乎暗示，当事人主动放弃生命，以避开过度的折磨是可以的。有些情况下，自杀主要是为了不犯

更严重的罪。泰姆上面说的是不是仅指这种情况，尚不明确。拜伦·舍温援引这一点以及类似的规范作为基础来重新审视积极安乐死的问题；这种论点在正统派人士中少有认同，保守派和改革派犹太教徒则更乐于接受。

尽管不可以采取积极的措施加速遭受痛苦者的死亡，很多情况下连消极的措施也不能用，但是很多哈拉卡作者认为，可以为他或她解脱痛苦祷告；《塔木德》中显然是以赞同的口吻记载道：犹大·哈-纳西（见第26页）的女仆见犹大十分痛苦，就祷告“天上的啊［即天使］追寻主人，地上的啊［即犹大的朋友和门徒］追寻主人，愿天上的胜过地上的”。19世纪的土耳其拉比哈伊姆·帕拉吉认为，这种祷告应由与受苦者没有任何关系的人来完成；亲属不适于进行此类祷告。

代孕母亲

犹太律法中，父亲和母亲双方的身份都与“自然的”父母联系在一起，法庭判决也不能改变这一点，哪怕是办理了领养手续。如果一个女人通过移植的卵巢、移植的受精卵或胚胎移植而生下一个孩子，从遗传学的角度来讲，这个孩子不是她的。就尊重父母而论，即便是养父母也必须受到尊重。但是，遗传学意义上的母亲和妊娠代孕母亲之间的差异，是怎样影响遗产继承、乱伦以及长子赎罪仪式等问题的呢？

现在正统派人士的一致意见似乎是，如果受孕和培植在一个女人身体内发生，那么这个孩子就是她的，哪怕胚胎最终被移植走；有些人坚持认为，只有受孕超过四十天之后移植，这个观点才成立，因为受孕四十天之内，胚胎还“只是水”。如果受孕在体外，那个被植入胚胎、生下孩子的妇女就是母亲。接受卵巢移植的妇女怀孕生下的孩子就是她的。

显然，正统派人士决心忽略遗传学问题；至少，他们的立场与传统文献一致，那些文献资料肯定不知道遗传学为何物。《塔木德》将男女双方在生育中扮演的角色理解为父亲提供“种子”，母亲提供孕育孩子的“土壤”，而不是父母贡献相互补充的几组基因。因此，当大卫·布莱希分析《塔木德》的一段话后总结说，“母亲的身份在配子产生的第一刻就确定了”，他错了；配子，甚至还有卵子，在哈拉卡的传统文献里根本找不到。

结语

几乎从当代生活的每个领域都能找到相似的实例，比如，决定律法的拉比从《圣经》、《塔木德》以及拉比传统文献中寻求引导，其他领域，比如妇女地位、战事实施、商业伦理、环境保护、人际关系的方方面面以及宗教仪式等，也是如此。在每个领域内，以不同的方法运用传统文献都在正统派、保守派和改革派身上重新出现。

在这个具有决策意义的过程中，经过哲学的和神学的思索，传统教义在现代世界中变得更易于理解、接受，屠犹浩劫的后果是要求人们真挚地自我反思，建立政权的新经验也向犹太人提出了挑战。犹太世界在知识与情感上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的动荡，而且，这个“从来”肯定不只是从近古时代算起。

然而，犹太世界也从来没有过如此激烈的反响。我们对犹太教的简略回顾在某种程度上表明了这些反响的丰富多样，这又证实了一个古老的传统绵延不息的生命力，它时刻准备着在一个不断变化的世界里获得新生。

前方的路不会一帆风顺。以色列的土地上，和平的前景依然扑朔迷离，离散的犹太民族仍在饱受着遭到同化与人口减少的苦痛，宗教与政治的分歧还在延续。然而，如果只有精神的中庸，就无法在混乱的世界中明辨重新发现犹太教、振兴犹太教的意义，而重新发现犹太教、振兴犹太教预示着这个具有历史意义的信仰与这个民族的美好未来。

【注释】

[1] 指本章以下各小节按照小标题英文原文首字母先后顺序排列。——编注

附录A

信仰原则十三条

由摩西·迈蒙尼德在1160年前后创作的《〈密西拿〉评注》中首次提出。

我以十足的忠诚相信：

1.造物主是世间万物的创造者和引导者。

2.造物主是唯一的，是独一无二的；祂是我们的上帝，是永远存在的。

3.造物主没有肉体，也没有任何肉体的特征，在世间是无可比拟的。

4.造物主是最早的存在者，也是最后的存在者。

5.正确的做法是直接向造物主祷告，不向任何其他的存在者祷告。

6.先知所说的每句话都是真实的。

7.摩西的预言是真实的，他是所有先知之父，即最伟大的先知。

8.现在为我们所拥有的《托拉》，就是上帝赐予摩西的。

9.《托拉》不可更改，造物主也不会赐予任何其他的《托拉》。

10.造物主知道人们的行为和想法。

11.谁信守祂的圣诫，谁就得奖赏；谁违背圣诫，谁就受惩罚。

12.弥赛亚还没有降临，必须持之以恒地期望祂到来。

13.死者会重新被赋予生命。

附录B

改革派犹太教《费城纲领》

费城会议，1869年11月3日至6日

原则声明

1.弥赛亚拯救以色列的目的不在于恢复大卫子孙统治下的旧犹太国，再次将以色列与世界各国隔开，而在于承认上帝的独一性，联合上帝所有的子民，以便实现全部理性造物的统一，实现他们所需要的道德净化。

2.我们认为，第二犹太共和国的毁灭不是在惩罚以色列的罪孽，而是上帝启示给亚伯拉罕的那个神意的结果。随着世界历史的推进，神意更加明确，即让犹太人遍布整个地球，完成他们崇高的祭司使命，引导世间万国万民真正认识和崇拜上帝。

3.亚伦的大祭司身份和摩西的献祭礼拜，是全体犹太人真正祭司身份的初期准备阶段，它始自犹太人散居于世界各地，也是虔诚信奉和道德净化的准备阶段，仅仅这一点就是上帝所喜悦和所接受的。这些机制是为更高形式的宗教虔诚所筑就的基础，随第二圣殿的毁灭，它们彻底地成为过去；祷告时提及它们，也只是在过去的教化影响这个意义上。

4.亚伦后裔与非亚伦后裔之间的任何区分，就宗教仪式和宗教职责来说，都是不可接受的，不论是在宗教崇拜，还是在社会生活中。

5.上帝拣选以色列民族为信众，让他们承载最崇高的博爱思想，这一点要一如既往地予以强调。正因为如此，每逢提及这一点，必定充分强调以色列人救助全世界的使命，强调上帝怜爱所有子民。

6.肉体复活的信条没有任何宗教基础，灵魂不朽说仅指灵魂在来生存在。

7.当务之急是修习希伯来语，因为神圣的启示是用希伯来语给出的，希伯来文学影响着所有开化的民族，其不朽作品通过希伯来语保存下来；修习希伯来语必须是我们为履行宗教职责和义务所一直希望掌握的，然而，大多数信奉同派宗教的人已经不能理解希伯来语；所以，在这种情况下，祷告时希伯来语必须让位于通俗易懂的语言，这才是明智之举；如果祷告文无法理解，祷告也就徒具形式了。

大会也就结婚和离婚问题作出了决议，一方面认可母系血统决定犹太人身份的原则，同时强调即使是未受割礼的男孩，只要母亲是犹太

人，他就是犹太人。

索引

（条目后的数字为原文页码）

A

abortion 堕胎114，123，128-9

Abraham 亚伯拉罕13，18，20，28，94

Abravanel，Isaac伊萨克·阿布拉瓦内尔46

Abulafia，Abraham亚伯拉罕·阿布拉菲亚，44-5

Adam 亚当20，28，123

Ahad Ha-Am，阿哈德·哈姆see Ginzburg，Asher 参见阿舍·金兹伯格

Ahasuerus 亚哈随鲁66

Albigenses 阿比尔教派97

Alfarabi 阿尔法拉比43

Alkabetz，Solomon 所罗门·阿尔卡贝兹77-8

Alkalai，Yehuda 耶胡达·阿尔卡莱14

Alliance Israélite Universelle 世界以色列联盟12

Amida prayer 《阿米达》祷告文75-6

animals，kindness to 善待动物33

anti-Judaism 反犹主义7

anti-Semitism 排犹主义7，10，12-13，103

Aquinas，Thomas 托马斯·阿奎那 43

Arabs 阿拉伯国家18

Aristotle 亚里士多德43

arms trade 军火交易115

artificial insemination 人工授精128，130-1

Asher ben Yehiel 亚设·本·约希勒 83

Ashkenazi，see also Sephardi 德系犹太人，也见西班牙系犹太人 40，81，106

assimilation，integration 同化，融合 9-10，13-14，100，119

astrology 占星术41，43

autopsies 尸体解剖112

Avicenna 阿维森纳43

B

Baal Shem Tov 巴尔·谢姆·托夫 49-51

Babylonia（Iraq）巴比伦王国（伊拉克）5，34，35

Bacharach，Y.H.巴哈拉赫128-9

Baeck，Leo 利奥·拜克121-2

Bahai（faith）巴哈伊派教徒（信仰） 22，23

Banus 巴努斯22

Barmitzvah 男子成人礼88，95

Baroka of Hoza'a，Rabbi 霍扎阿的巴洛卡拉比68-9

Bat Chayil 坚振95

Batmitzvah 女子成人礼88，95

Beis Yaakov movement 雅各之家运动125

belief，see creed 信条，参见教义

ben Adret，Solomon 所罗门·本·阿德雷45

Ben Gurion，David 大卫·本·古里安110

Berger，Peter 彼得·伯格12

Bet ha-Midrash 讲经堂72-3

Bevis Marks Synagogue 贝维斯·马克斯街犹太教会堂71

Bible（Hebrew scripture），see Torah 《圣经》（希伯来圣经），参见《托拉》

Bible criticism 圣经批评41，101，107，109

bima 中心平台58

bitter herbs 苦草58

Bleich，J.David 大卫·布莱希134

Bloch，Ernest 欧内斯特·布洛赫80

Blood Libel 血诬案7

Blumenthal，David 大卫·布卢门撒尔122

Board of Deputies of British Jews英国犹太人代表局12

Borowitz，Eugene 尤金·博罗维茨122

Breisch，Jacob 雅各布·布赖施131

Buber，Martin 马丁·布伯51-122

burial 土葬97

C

Calendar，Jewish 犹太历法19，54-6

Central Conference of American Rabbis（Reform）美国拉比中央大会（改革派）104

charity 慈善，2，57，84-5

chavura 联谊会108

chosen people 被拣选的民族6

Christian Hebraism 基督教希伯来文化研究40，41

Christian-Jewish relations and dialogue 基督教——犹太教的关系和对话28-9，31

Christians，Christianity 基督教徒，基督教1-4，7-9，12，13，19，20-1，24-30，36，38，41，43，45，47，51-2，80，98，99，101，102，109，131

Chrysostom，John 约翰·克里索斯托29

Church and State 教会与政权53，113-14

circumcision 割礼94

civil rights 公民权10，52，100，109

Clermont-Tonnerre，Count克莱蒙-托内尔伯爵10

Cohen，Hermann 赫尔曼·科恩102，121-2

Columbus，Christopher 哥伦布46

Columbus Platform 《哥伦布纲领》 103

commandment 圣诫2，13-14，29，38

Conference of European Rabbis欧洲拉比公会107

confirmation 坚振礼95

Conservative（Masorti） Judaism 保守派犹太教86，105，107-8，124，127，132

conversion 改宗44，51-2，105

conversos改变信仰的人46

covenant 圣约2，28，103，122，127

Creechurch Lane Synagogue 克里教堂街犹太教会堂58，71

creed（belief，faith）教义（信条，信仰）21，29，44，53，98，136

cremation 火葬97

Crémieux，Adolphe 阿道夫·克雷米厄12

Crusades 十字军东征4，41，99

D

Damascus Affair 大马士革事件12

Daniel 但以理74

David，King 大卫王41，79，96

de Luna，Beatriz，see Gracia Nasi比阿特丽斯·德卢纳，参见格拉西亚·纳西

de’Rossi，Salomone 萨洛莫内·德罗西78

Dead Sea scrolls and sects 《死海古卷》及其教派22，25，80

devil 魔鬼7

Dienemann，Max 马克斯·迪内曼 103-4

Dinur，Ben Zion 本-锡安·迪努尔4

divorce（get）离婚92

dogma 教义26，53，106

Dorff，Elliott 埃利奥特·多尔夫127

Druze 德鲁兹教派22，23

Dubnow，Simon 西蒙·达布诺4

Duran，Simon，ben Zemah，西蒙·本·泽玛·杜兰130

E

education，see learning 教育，参见 研习

Elijah 以利亚61，68，69

Elijah of Vilna 维尔纳的伊莱贾14

Elisha 以利沙55

Emden，Jacob 雅各布·埃姆登129

Enlightenment 启蒙运动7，10，51-3，100，102

Ephraim of Bonn 波恩的埃弗拉伊姆4

equality，see civil rights 平等，参见公民权

Ercole II of Ferrara 费拉拉的埃尔科莱二世48

Essenes 艾赛尼派4，22Esther 以斯帖63，126

ethics，see also medical ethics道德规范，也见医学伦理90，101，102，106，122

euthanasia 安乐死131-4

Eve 夏娃19，123

excommunication，see herem 逐出教会，参见坚壁策略

‘eye for an eye’not literal 不是按字面意思相信“以眼还眼”18

F

Fackenheim，Emil 埃米尔·法肯海姆120

faith，see creed 信仰，参见教义

faith，and works 信仰，和工作1

Falk，Joshua 约书亚·福尔克128

family 家庭91-5

fasts 斋戒64，67，121

Feinstein，Moshe 摩西·范斯坦129，130，131

feminism 女性主义122-5

Ferdinand and Isabella 费迪南与伊莎贝拉47

festivals 节日：

Days of Awe 敬畏日62-4

Day of Atonement（YomKippur） 赎罪日62-4，76

New Year（Rosh Hashana）新年（犹太新年）62，63，76

minor 次要节日64-7

Chanukah 光明节64-6，86

Israel Independence Day 以色列独立日64，67

New Year for Trees 新年植树节64，67

Purim 普珥节64，66

Pilgrim Festivals 朝圣诸节 56-61

Pesach（Passover）逾越节58-61

Shavuot（Pentecost）五旬节59

Simchat Torah（Rejoicing of the Torah）庆法节58，59，75

Succot（Tabernacles）57-9住棚节

see also Sabbath，New Moon，fasts 也见安息日、朔月、斋戒

Feuerbach，Ludwig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13

Final Solution（Endlosung）最终解决方案7，118

firstborn，redemption of 长子赎罪 94

fiscus judaicus 丁税26

foeticide 堕胎128

forgiveness 宽恕29

Frankel，Zacharias 撒迦利亚·弗兰克尔107

G

Gamaliel II 迦玛列二世32，74，75

Gemara 《革马拉》35

geniza（of Cairo）（开罗）藏经馆37，43

Gentiles 外邦人24，25

George III of England 英格兰的乔治三世12

Gershom of Mainz 美因茨的格肖姆 91

ghetto 隔都7，99，117

Ginzburg，Asher 阿舍·金兹伯格14

Glückel of Hamlin 哈姆林的格吕克尔32

God，passim（this is a book about religion）上帝，《无所不在》（这是一本宗教书籍）

feminine imagery for女性形象 124

image of 的形象123，124，127

intervention in human affairs介入人类事务73，120

modern concepts of 现代观念 121-2

love of Church 对教会的爱28-9

love of Israel 对以色列的爱28-9

unity 独一75-6

Godfrey de Bouillon 布永的戈弗雷 41

Gordis，Daniel H.丹尼尔·戈迪斯 127

Gracia Nasi 格拉西亚·纳西46-9

Gross，Rita M.丽塔·格罗斯123-4

H

Hadrian 哈德良32

haggada 哈加达58，88

halakha（law）哈拉卡（律法）24，26，43，104，106，107，115，117，122，124，125，126-35

Halevi，Yehuda 耶胡达·哈列维32

Hallel 哈列颂诗58

hametz（leaven）发酵物61

Hannah 哈拿71

Hartman，David 大卫·哈尔特曼122

Hasan ibn al Nu‘man 哈桑·伊本·阿尔·努曼36

hasid，hasidism 哈西德派教徒，哈西德派49-51，78，96，105，110，112，131

hasidei Ashkenaz 德国虔诚派801

hasidim of Egypt 埃及的哈西德派 80-1

haverim 教友80

havura，see chavura犹太教团体，参见联谊会

hazzan（prayer leader）领诵78

Hebrew language 希伯来语3，40，41，101

Hebrew Union College 希伯来协和学院9，102，103

Heine，Heinrich 海因里希·海涅100

herem（excommunication）坚壁策略（逐出教会）52-3，99

heresy 异端邪说99

hermeneutic，see interpretation解经，参见阐释

Herzl，Theodor 西奥多·赫茨尔14

Heschel，Abraham Joshua亚伯拉罕·约书亚·海舍尔74，122

hesed 爱2

Hess，Moses 摩西·赫斯13

Hillel 希勒尔82

Hirsch，S.R.希尔施103，121-2

historiography，schools of 史学流派 4-5

holiness 圣洁70

Holocaust（Shoah）纳粹大屠杀（浩劫）14，26，73，103，110，115-23，134

Holocaust theology 反思纳粹大屠杀的神学115-23

homosexuality 同性恋91，104-5，123

Host desecration 亵渎圣体7

I

Ibn Ezra，Abraham 亚伯拉罕·伊本·埃兹拉41-2

ibn Gabirol，Solomon 所罗门·伊本·加比罗尔77

identity，Jewish 犹太人身份6，16-17，63

inclinations，good and bad 善的和恶的倾向2

inclusivist language 宽容论103

individual freedom 个人自由109

Innocent III，Pope 教皇英诺森三世 8，99

Inquisition 宗教裁判所45-6，46-7

integration，see assimilation 融合，参见同化

interpretation 阐释，释经28，40，41 43-4，53，99-102，107，108，109，115

Isaiah 以赛亚92

Islam，Muslims 伊斯兰教，穆斯林 8，22，23，36，37，39，42，44，55，77，80

Israel legal system 以色列法律制度 113，114

Israel，the people 以色列民族2，31，108

Israel/Palestine，the land or State 以色列/巴勒斯坦，地或国2，10，15，16-17，21，23，32，42，66，88，103，104，106，108，110-15，135

J

Jacobson，Israel 伊斯雷尔·雅各布森101

Jahrzeit 祭日97

James 雅各24

Jerusalem 耶路撒冷23-5，28，41，56，60，74，96

Jesus（Christ）耶稣（基督）1，6-7，19，20-1，23-6，28，50，98

Jewish Christians 犹太基督教徒4，24-5

Jewish identity 犹太人身份6-17

Jewish Theological Seminary of America 美国犹太神学院107

John-Paul II，Pope 教皇约翰-保罗二世21，31

Jonas，Regina 雷吉娜·乔纳斯103

Jonathan ben Uzziel 乔纳森·本·乌西勒82

Josephus Flavius 弗莱维厄斯·约瑟夫22-3

Judah ha-Nasi 犹大·哈-纳西32-3，49，130

Judah he-Hasid 犹大·赫-哈西德81

just war 正义战争114

Justin Martyr 殉教者查斯丁29

K

kabbala，see mysticism 犹太神秘哲学，参见神秘主义

kaddish 犹太教祈祷文97

Kahina Dahiya 卡西珊·达希亚36

Kallir，Eleazar 埃利埃泽·凯利尔77

Kant，Immanuel 伊曼纽尔·康德51

Kaplan，Mordecai M.莫迪凯·卡普兰108，122

Karaites，Karaism 圣经派信徒，圣经派39，99

kavvana（inwardness，intention）卡瓦纳（亲灵恩，意图）71-2

kiddush haShem尊上帝之名为圣 115，119

Kimelman，Reuben 鲁本·基梅尔曼 28

Klezmer 犹太传统乐队48，96

kneeling at prayer 跪姿祷告76

Kook，A.I.库克110

kosher food 合乎教规的饮食89-91

Kushner，Harold 哈罗德·库什纳122

L

Lateran Council，fourth 第四次拉特兰会议8

Law，see halakha 律法，参见哈拉卡

learning 研习70，82-3，88-9，125

Lessing，G.E.莱辛51

Lévinas，Emanuel 埃马纽埃尔·勒维纳斯122

Lewandowski，Louis 路易·莱万多夫斯基78-80

Liberal Judaism自由派犹太教95，103

life after death 来生18，51，97，102，117

Lipschütz，Israel 伊斯雷尔·利普许茨121

Liturgy，see also prayer 礼拜仪式，也见祷告39，40，73-81，100-4

love of God 爱上帝29，80-1，119

love of neighbour 爱邻人29

love，kindness（hesed）爱，关爱 2

Lubavitch 仪式派51

M

Maimonides，Abraham 亚伯拉罕·迈蒙尼德81

Maimonides，Moses 摩西·迈蒙尼德 42-4，70，72，81，82-3，102，119，136

Maimonides，Obadiah 奥巴代亚·迈蒙尼德81

mamzer 合法子女131

Marcus Aurelius 马可·奥勒留33

marranos，see conversos 马拉诺，参见改变信仰的人

marriage 婚姻84，91，93，95-6，105，114

martyrdom 殉教4，81，115，117

Marx，Karl 卡尔·马克思13-14

Masorti，see Conservative 玛索蒂，参见保守派犹太教

matza 无酵饼58，60

medical ethics 医学伦理114，126-35

Mendelssohn，Moses 摩西·门德尔松51-3

Mendez，Diogo 迪奥戈·门德斯46

Messiah 弥赛亚4，14，20，25，45，101，102，112，119

Meyer，Michael 迈克尔·迈耶9-13

mezuza 门柱圣卷86

mid-life 中年生活96

Miedyrzezc，the Maggid of米蒂泽克50

mikveh（ritual bath for immersion）经后沐浴91-2

Milhaud，Darius 达吕斯·米约80

minyan（prayer quorum）祷告法定人数72

Mishna 《密西拿》33-5，128

mitnaged 哈西德教派的对手50，105

mitzva，see commandment 戒律，参见圣诫

modernity 现代性10，52-3，108，109，126，134

Montagu，Lily 莉莉·蒙塔古105

Montefiore，Claude 克劳德·蒙蒂菲奥里105

Montefiore，Moses 摩西·蒙蒂菲奥里12

months，Jewish 犹太月份56

Mortara Affair 莫尔塔拉事件12

Moses 摩西5，18，20，21，28，49，95，98

mourning 哀悼96-7

Musar movement 穆萨尔运动81，106

music of the synagogue 犹太教会堂的音乐78-80，96

mystics，mysticism 神秘主义者，神秘主义43-4，44-5，48，50，58，72，81，119

N

Napoleon 拿破仑11

Nationalism，see also Zionism民族主义，也见犹太复国主义 13-14，112-15

Nature 自然55，57，134

Nazis 纳粹分子7，8，118

neoplatonism 新柏拉图主义41

New Moon（Rosh Hodesh）朔月55，56

New Moon（Rosh Hodesh）movement 朔月节运动56，123

New Testament《新约》20，21，24–6，27，28，102

Nicholas III，Pope 教皇尼古拉斯三世44

Nietzsche 尼采121

Novak，David 大卫·诺瓦克，122

O

old age 晚年96-7

ordination of women 女性授任神职 104，108，124

Origen 奥利金28-9

Orthodox Judaism 正统派犹太教

19，53，77，86，88，92，95-6，96-7，98，101，105-7，110，114，125，127，133，134

Oshry，Ephraim 埃弗拉伊姆·奥什里115-17

P

parenthood 为人父母96

patriarchal society 父权社会123

Paul（Saul）of Tarsus 塔尔苏斯的保罗（扫罗）20-1，24-6

Pelaggi，Hayyim 哈伊姆·佩拉吉133

penitence（teshuva），see also reborn 悔罪，也见重生2，20-3，70

Pepys，Samuel 塞缪尔·佩皮斯58

Peter 彼得24

Pharisees 法利赛教派14，22-3

Philadelphia Platform 《费城纲领》 102，137-8

Philo of Alexandria 亚历山大的斐洛56-7，62

Pittsburg Platform 《匹兹堡纲领》 102

Plato 柏拉图96

poetry（piyyut），see also liturgy赞美诗（诗人），也见礼拜仪式41-2，77-80，80-2

polygamy 一夫多妻91

population 人口14-15，16

prayer，see also liturgy 祷告，也见礼拜仪式2，13，58，67，70-81

Priesand，Sally 萨莉·普里桑德104

principles of faith（Maimonides），see also creed 信仰原则（迈蒙尼德），也见教义70，102，136

prophets，prophecy 先知，预言38，45，112

Q

Quran 《古兰经》88

R

Rabbanites 拉比派99

Rabbinical Council of America 美国拉比理事会107，126

rabbis 拉比4，19，29，107

female 女性103-4

Rashi 赖施39-41，49，88

Reason and belief 理性和信仰10-12，38，43，51-2

Rebbe 拉比50

reborn Jew（baal teshuva），see also teshuva 重生后的犹太人，也见悔罪110

Reconstructionist Judaism 重建派犹太教108，124，127

Reconstructionist Rabbinical College 重建派拉比神学院108

redemption 赎罪50，119，120

Reform Judaism改革派犹太教19，53，86，90，95，96，97，101-5，107，119，127，134-5，137-8

reincarnation 化身117

‘religion of nature and reason’“自然和理性的宗教”51-2

Renaissance 文艺复兴41

Resh Galuta 流亡人领袖37

responsa，rabbinic 拉比答问实录126

resurrection，see life after death 复活，参见来生

Revelation 启示10，29，38，101，106

Revolts against Rome 反抗罗马的叛乱32

righteous gentiles 行义举的外邦人 52

Roman law（Gaius and Ulpian）罗马法（圣加伊乌斯和乌尔皮安）33

Rosenzweig，Franz 弗朗兹·罗森茨威格5

Rubenstein，Richard 理查德·鲁本斯坦120，122

S

Saadia Gaon 萨阿迪亚加昂37-9，48

Sabbath 安息日44，54，55，56，63，75，78，86，87，113

Sadducees 撒都该教派4，22

Salanter，Israel 伊斯雷尔·撒兰特 81，106

salvation 拯救2，3，51-3

Samaritans 撒马利亚人4，23

Sambatyon，River 塞巴提昂河44

San Francisco Platform 《旧金山纲领》103

Sanhedrin（French）犹太教公会（法国）11

Schechter，Solomon 所罗门·谢克特 107

Schneersohn，M.M.施尼尔桑恩50

scripture，seeNew Testament； Quran； Torah secularization圣经，参见《新约》；《古兰经》；《托拉》的世俗化13-14，16，101，109，110，113，114

seder 逾越节家宴58-61

self-definition of Jews and Christians 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自我界定 26-30

Sephardi，see also Ashkenazi 西班牙系犹太人，也见 德系犹太人 106

Septimius Severus 塞普提米乌斯·塞维鲁斯33

sexual orientation 性取向91，104-5

sexual relationships性关系91-2，127，130-1

Shakespeare，W.莎士比亚94，97

Shekhina（divine presence）舍金纳（神的出现）72，119

Shema 《施玛篇》76，86，119

Sherira Gaon 舍里拉加昂5

Sherwin，Byron L.拜伦·舍温133

shiur（study session）经书研习82，88-9

shiva 七日服丧期97

Shoah，see Holocaust 浩劫，参见纳粹大屠杀

shochet 礼定屠师90

shofar 羊角号62，64

Soloveitchik，Hayyim 哈伊姆·索洛韦伊奇克71-2

Soloveitchik，Joseph Dov 约瑟夫·多夫·索洛韦伊奇克，82-3，122

Sotmar Hasidim 索特玛的哈西德教派112，131

soul 灵魂62，128

Spinoza 斯宾诺莎41，101

spirituality 精神性56，63，68-83，106

Stamaim 斯泰梅姆34-6

status quo（Israel）现状（以色列）113

Stoics 斯多葛学派33

stories and story telling 故事和讲故事51，68，82-3

Sufis 苏非派45，80

suicide 自杀132

Sulzer，Salomon萨洛蒙·祖尔策 18-80

Sura and Pumbedita 苏拉城和蓬贝迪塔城37

surrogate motherhood 代孕母亲133

synagogue犹太教会堂22，27，29，32，39，53，54，55，58，62-3，72-6，79，91，94-7，101-2，104，108，125

T

tallit 塔利特86，87

Talmud《塔木德》4，21，35，65，67，68，71，88，101，105

Tam，Jacob 雅各布·泰姆，132-3

Tay-Sachs disease 泰萨二氏病129

tefilla，see prayer 泰斐拉，参见祷告

tefillin 泰斐林86，87

Teitelbaum，Joel 乔尔·泰特尔鲍姆 131

Temple（ancient，in Jerusalem）圣殿（古代的，位于耶路撒冷）22，26，32，43，56，58，65，67，70，74，80

Temple（Reform）圣殿（改革派）101，103

teshuva，see penitence 悔罪

tithes 什一税85

Torah min ha-Shamayim，see also revelation 在西奈山得自神启的《托拉》，也见 启示106

Torah（Bible，scripture）《托拉》（《圣经》，经文）2，3，5，13，18-22，26，28，38，39，55-6，69-72，75-6，82-3，85，86，88-9，92，98，101，106，107，110，112

Torah sages 精通《托拉》的贤哲107

Torah scroll（sefer Torah）《托拉》卷轴58，75

Torah with the Way of the Land 《托拉》与本地文化相合106

Tzaddik 50义人

tzedaka，see charity 义举，参见慈善

U

Union for Traditonal Judaism 传统犹太教联盟108

universal and particular 普世救赎和特殊神恩3，12，102-3，109

Usque，Samuel 塞缪尔·乌斯奎48

Ussher，Bishop 厄谢尔主教20

V

Vespasian 韦斯巴芗26

virgin birth 处女分娩128

visiting the sick 看访病人85

Voltaire 伏尔泰7

W

Waldenburg，E.Y.瓦尔登堡129，132

Webber，Jonathan 乔纳森·韦伯 15-16

Wiesel，Eli 埃利·威塞尔119-20

Wise，Isaac Meyer艾萨克·迈耶·怀斯102

women’s status and activities 妇女地位和活动56，73，78，86，89，91-2，94-6，103-4，108，109，122-4，128-32，133-4

Y

years，Jewish reckoning of 犹太人纪年19

yeshiva，yeshivot犹太神学院22，81-2，106

yetzer，see inclinations 冲动，参见倾向

Yiddish 意第绪语52，73

Yohanan of Tiberias，rabbi 蒂贝里亚的约哈南拉比29

Z

Zealots 奋锐党22-3

Zechariah 撒迦利亚书66

Zionism，see also Nationalism犹太复国主义，也见民族主义13-14，103，112-15，119

Zoroastrians 拜火教23